

# 合肥科拜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公开转让说明书

国元证券

2022年5月

## 声 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 一、重大风险或事项

|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
|-------------|---|
| 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 <p>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钛白粉、PP（聚丙烯）等，公司原材料占生产成本比重较大，故原材料的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大。随着市场环境的变化，公司未来的原材料价格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若未来主要原材料价格因宏观经济波动、上下游行业供需情况等因素影响而出现大幅波动，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p>   |
| 下游行业的波动风险   | <p>公司主要从事改性塑料和色母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产品广泛应用于家电、汽车和快消日用品等领域。该等行业客户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受宏观经济及自身行业周期的影响会产生波动。其中，家电行业受到宏观经济增速、房地产市场景气度、城镇化速度、居民消费升级等多项因素影响，汽车行业受到宏观经济增速、节能减排政策、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等多项因素影响。</p> <p>若未来宏观经济出现滞涨甚至下滑，或者客户所在行业因国家产业政策调整导致景气程度降低，则可能影响下游客户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导致公司产品销售价格或销售数量的下滑，公司业绩将可能受到不利影响。</p> |
| 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 <p>公司所在行业目前市场化程度较高，且中小企业数量较多，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国际知名企业依靠其在资金、技术、人才等方面的优势，在国内市场具有强大竞争力。近年来，部分本土企业通过上市、并购重组融资等方式增强其在人才、资金、技术方面的实力，进而在某些细分市场拥有较强的竞争力。如果公司不能迅速壮大自身实力，形成自身竞争优势，可能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p>  |
| 产品技术开发风险    | <p>近年来，公司所处行业发展变化较快，下游客户对产品多样化和个性化的需求逐步提高，需要公司持续研发投入，通过不断的技术更新才能够保持公司的较强市场竞争优势。如公司不能及时进行技术创新和技术储备，并不断开发具有市场竞争力的新产品，或对</p>   |

|               |  |
|---------------|--|
|               | 技术、产品及市场发展趋势的把握出现偏差，将对公司现有的市场地位、技术优势和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
|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 <p>目前姜之涛、俞华夫妇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92.83%的股份，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姜之涛、俞华夫妇享有的表决权对公司的股东大会产生决定性影响，并对公司生产经营中的重大决策、经营方针以及人事任免等具有实质性的决定作用。虽然公司已经建立了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严格的内控制度，对实际控制人的行为进行了约束，但若是姜之涛、俞华夫妇利用其控制地位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发展战略、人事任免和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的权益。</p>                               |
| 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等规定，高新技术企业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小微企业享受所得税税收优惠。报告期内，公司企业所得税政策优惠减免金额分别为 272.58 万元和 203.29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比例分别为 8.82%和 7.04%，公司对税收优惠不存在重大依赖。如果未来国家的所得税政策发生变化或公司不能持续保持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公司将无法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公司的所得税税率将会上升，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p> |
| 业务规模扩大导致的管理风险 | <p>报告期内，由于下游客户对于公司产品需求的增加以及公司持续创新能力所带来的客户对公司产品的认可，公司生产和销售规模实现了较快增长。本次挂牌完成后，公司的经营规模将进一步扩大，公司在产品开发、资源整合、市场开拓、内部控制等方面的管理与协调能力都将面临较大的挑战。如果公司管理层不能有效应对规模扩张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将对公司的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p>   |
| 转贷风险          | <p>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为满足贷款银行受托支付要求，将取得的贷款资金以采购货款名义支付给其他单位，相关单位再将该等资金转回给公司的不规范使用银行贷款行为。转贷资金合计金额 2,000.00 万元，未严格按照借款合同规定用途使用贷款，但相关贷款通过第三方转回公司后，资金实际均用于日常经营活动支出，不存在向客户或供应商转移资金、虚构交易输送利益的情形，也未用于国家禁止生产、经营的领域和用途，亦不存在以非法占有为目的</p>  |



|          |  |
|----------|--|
| 承诺主体名称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股东侯庆枝   |
| 承诺主体类型   |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br><input type="checkbox"/> 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
| 承诺事项     | 解决关联交易问题   |
|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 长期有效   |
| 承诺公布日期   | 2022 年 3 月 16 日  |
| 承诺开始日期   | 2022 年 3 月 16 日  |
| 承诺结束日期   | 无  |
| 承诺事项概况   | <p>作为科拜尔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作出以下不可撤销的承诺：</p> <p>1、本人及关联方（本人/本人的关联方具体范围以《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非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规定的关联方范围为准，下同）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公司的关联交易；</p> <p>2、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及关联方将遵循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与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履行相关程序，并将按有关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3、本人及关联方如违反上述承诺造成公司损失的，将承担赔偿责任。</p> |

|          |   |
|----------|---|
| 承诺主体名称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股东科之杰，股东侯庆枝  |
| 承诺主体类型   |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br><input type="checkbox"/> 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
| 承诺事项     | 解决资金占用问题  |
|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 长期有效  |
| 承诺公布日期   | 2022 年 3 月 16 日   |
| 承诺开始日期   | 2022 年 3 月 16 日   |
| 承诺结束日期   | 无   |
| 承诺事项概况   | <p>作为科拜尔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特作出以下不可撤销的承诺：</p> <p>（1）本人/本企业目前不存在以任何形式占用或使用公司资金的行为；</p>  |

|  |   |
|--|---|
|  | <p>(2) 本人/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不以任何方式占用或使用公司的资产和资源，不以任何直接或者间接的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p> <p>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本人与该等人士控制或投资的企业也应遵守上述承诺；</p> <p>(3) 如因违反承诺而导致公司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
|--|---|

|          |   |
|----------|---|
| 承诺主体名称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承诺主体类型   |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br><input type="checkbox"/> 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 承诺事项     | 其他承诺（关于商标使用的承诺函）  |
|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 长期有效  |
| 承诺公布日期   | 2022 年 3 月 16 日   |
| 承诺开始日期   | 2022 年 3 月 16 日   |
| 承诺结束日期   | 无   |
| 承诺事项概况   | <p>鉴于公司拥有的注册号为“15424077”的注册商标（科拜耳）被德国拜耳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注册商标无效宣告，该商标状态目前为“撤销/无效宣告申请审查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商标使用的承诺函》，内容如下：</p> <p>若公司因注册并使用注册号为“15424077”的注册商标侵犯他人商标专用权，导致公司承担罚款、侵权赔偿等责任的，本人将承担全额赔偿责任。</p>                              |

|          |   |
|----------|---|
| 承诺主体名称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承诺主体类型   |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br><input type="checkbox"/> 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 承诺事项     | 其他承诺（关于社保、公积金等事项的承诺）  |
|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 长期有效  |
| 承诺公布日期   | 2022 年 3 月 16 日   |
| 承诺开始日期   | 2022 年 3 月 16 日   |
| 承诺结束日期   | 无   |
| 承诺事项概况   |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社会保险费用、住房公积金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p>  |

|  |  |
|--|--|
|  | <p>如因社会保障主管部门或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的要求或决定，科拜尔新材料（含子公司，下同）需要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金、住房公积金，或因未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金、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本人将全部承担应补缴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和由此产生的滞纳金、罚款以及赔偿等费用，保障科拜尔新材料不会因此遭受损失。</p> |
|--|--|

## 目录

|   |           |
|---|-----------|
| 声 明.....  | 2         |
| 重大事项提示.....                                       | 3         |
| 释 义.....  | 11        |
| <b>第一节 基本情况</b> .....                             | <b>13</b> |
| 一、 基本信息.....                                      | 13        |
| 二、 股份挂牌情况.....                                    | 13        |
| 三、 公司股权结构.....                                    | 16        |
|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 19        |
|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30        |
|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33        |
| 七、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 33        |
| 八、 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 34        |
| 九、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 34        |
| <b>第二节 公司业务</b> .....                             | <b>36</b> |
| 一、 主要业务及产品.....                                   | 36        |
|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 37        |
|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42        |
|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 57        |
| 五、 经营合规情况.....                                    | 63        |
| 六、 商业模式.....                                      | 66        |
| 七、 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 66        |
| 八、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 74        |
| <b>第三节 公司治理</b> .....                             | <b>75</b> |
|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75        |
| 二、 表决权差异安排.....                                   | 75        |
| 三、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 75        |
|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76        |
|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分开情况.....                        | 77        |
|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 79        |
| 七、 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 79        |
|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 80        |
| 九、 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82        |
| 十、 财务合法合规性.....                                   | 82        |
| <b>第四节 公司财务</b> .....                             | <b>84</b> |
| 一、 财务报表.....                                      | 84        |
| 二、 审计意见.....                                      | 102       |
| 三、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03       |

|            |                                  |            |
|------------|----------------------------------|------------|
| 四、         | 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 139        |
| 五、         |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143        |
| 六、         |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 162        |
| 七、         |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 178        |
| 八、         | 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 185        |
| 九、         |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 185        |
| 十、         | 重要事项.....                        | 191        |
| 十一、        | 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 195        |
| 十二、        | 股利分配政策、报告期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 196        |
| 十三、        |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 196        |
| 十四、        | 经营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 200        |
| 十五、        |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 202        |
| <b>第五节</b> | <b>挂牌同时定向发行</b> .....            | <b>204</b> |
| <b>第六节</b> | <b>申请挂牌公司、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b> .....  | <b>205</b> |
| <b>第七节</b> | <b>附件</b> .....                  | <b>211</b> |

##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 一般性释义        |   |  |
|--------------|---|--|
| 科拜尔、公司、股份公司  | 指 | 合肥科拜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 科拜尔有限        | 指 | 合肥科拜尔新材料有限公司，科拜尔前身   |
| 科之创          | 指 | 合肥科之创材料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科之杰          | 指 | 合肥科之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材料科技         | 指 | 合肥科拜尔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
| 股东大会         | 指 | 合肥科拜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
| 董事会          | 指 | 合肥科拜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 监事会          | 指 | 合肥科拜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
| 三会           | 指 |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统称  |
| 国元证券、主办券商    | 指 |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 指 |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资产评估机构       | 指 |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 律师事务所        | 指 | 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
| 《公司章程》       | 指 | 《合肥科拜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
| 《公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
| 《证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
| 《业务规则》       | 指 |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
| 中国证监会        | 指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
|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新三板 | 指 |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
|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 指 |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
| 本说明书         | 指 | 《合肥科拜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
| 报告期          | 指 | 2020 年度、2021 年度  |
| 专业释义         |   |  |
| 塑料           | 指 | 以单体为原料，通过加聚或缩聚反应聚合而成的高分子化合物，其抗形变能力中等，介于纤维和橡胶之间，由合成树脂及填料、增塑剂、稳定剂、润滑剂、色料等添加剂组成。  |
| 树脂           | 指 | 通常指受热后有软化或熔融范围，软化时在外力作用下有流动倾向，常温下是固态、半固态，有时也可以是液态的有机聚合物。树脂有天然树脂和合成树脂之分，其中合成树脂是指由简单有机物经化学合成或某些天然产物经化学反应而得到的树脂产物，是塑料的主要成分。若无特别说明，本公转书所称“树脂”均指合成树脂。 |
| 塑料改性         | 指 | 通过物理和机械的方法在聚合物中加入无机或有机物质，或将不同类聚合物共混，或用化学方法实现聚合物的共聚、接枝、交联，以达到使塑料材料成本下降、成型加工性能或最终使用性能改善效果的技术，公司主要产品改性 PP、改性 ABS 等改性材料系通过塑料改性形成。                    |
| 改性塑料         | 指 | 将塑料通过物理的、化学的或两者兼有的方法，引入特定的添加剂，或改变树脂分子链结构，或形成互穿网络结构，或形成海岛结构等所获得的高分子树脂新材料。   |
| 色母料          | 指 | 由颜料、树脂和助剂三个基本要素所组成，是把适量的颜料均匀地载   |

|           |   |   |
|-----------|---|---|
|           |   | 附于树脂之中而制得的圆柱状聚合物颗粒。色母料当前主要应用于塑料制品和化纤制品的着色，同时也可附带部分功能，如防静电、抗油脂等。   |
| 高分子复合材料   | 指 | 高分子材料和另外不同组成、不同形状、不同性质的物质复合粘结而成的多相固体材料，并且拥有界面的材料。   |
| 合金材料      | 指 | 利用物理共混和化学接枝的方法，获得的高性能、功能化、专用化的新材料。  |
| 接枝        | 指 | 大分子链上通过化学键结合适当的支链或功能性侧基的反应。   |
| 耐化学腐蚀性    | 指 | 指塑料耐酸、碱、盐、溶剂和其他化学物质的能力。   |
| 耐疲劳性      | 指 | 疲劳性是指使用中因受各种应力的反复作用而产生疲劳，使制品的物理机械性能逐渐变坏，产生裂口、生热、剥离、破坏等，以致最后丧失使用价值的性能。而耐疲劳性是指承受应力反复作用的能力。                          |
| 耐候性       | 指 | 应用于室外经受气候的考验，如光照、冷热、风雨、细菌等造成的综合破坏的耐受能力。   |
| 阻燃性       | 指 | 物质具有的或材料经处理后具有的明显推迟火焰蔓延的性质。   |
| 抗冲击强度     | 指 | 是直接反映、评价或判断一种材料（或者产品）的抵抗冲击能力（脆性、韧性程度）的指标。   |
| 以塑代钢      | 指 | 用机械性能、耐久性、耐腐蚀性、耐热性等方面性能高的工程塑料代替金属材料，应用于汽车、机械、航空航天等行业。   |
| PP        | 指 | 聚丙烯，是丙烯加聚反应而成的聚合物，常见的树脂种类   |
| ABS       | 指 | 丙烯腈-丁二烯-苯乙烯塑料，是丙烯腈（A）、丁二烯（B）、苯乙烯（S）三种单体的三元共聚物，三种单体相对含量可任意变化，常见的树脂种类。  |
| PS        | 指 | 聚苯乙烯，是指由苯乙烯单体经自由基加聚反应合成的聚合物，常见的树脂种类。  |
| PET       | 指 | 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俗称涤纶树脂，常见的树脂种类。  |
| EVA       | 指 | 乙烯-醋酸乙烯共聚物，由乙烯和醋酸共聚而成，常见的树脂种类。  |
| AS        | 指 | 丙烯腈-苯乙烯共聚物，是由丙烯腈与苯乙烯共聚而成的高分子化合物，常见的树脂种类。  |
| PC        | 指 | 聚碳酸酯，是分子链中含有碳酸酯基的高分子聚合物。  |
| GPPS      | 指 | 通用级聚苯乙烯，是有光泽的、透明的颗粒。质轻、价廉、吸水率低、着色性好、尺寸稳定性、电性能好、制品透明、加工容易。   |
| PPTV      | 指 | 改性聚丙烯的一种，通过填加矿物（碳酸钙）填充共混造粒得到的一种具有高强度、低收缩、高耐热的新材料，一种改性塑料。  |
| PPTD      | 指 | 改性聚丙烯的一种，通过填加矿物（滑石粉）填充共混造粒得到的一种具有高强度、低收缩、高耐热的新材料，一种改性塑料。  |
| PPGF      | 指 | 改性聚丙烯的一种，通过填加矿物（玻璃纤维）填充共混造粒得到的一种具有高强度、低收缩、高耐热的新材料，一种改性塑料。   |
| CPP       | 指 | 塑料合金的一种，是PP和PS的共聚物，一种改性塑料。  |
| PC/ABS    | 指 | 塑料合金的一种，是PC和ABS的共聚物，一种改性塑料。   |
| PET/ABS   | 指 | 塑料合金的一种，是PET和ABS的共聚物，一种改性塑料。  |
| ISO90001  | 指 | 国际化组织9000族标准所包括的一组质量管理体系核心标准之一。   |
| IATF16949 | 指 | IATF16949是国际标准化组织(ISO)于2002年3月公布的一项行业性的质量体系要求，全称为“质量管理体系-汽车行业生产件与相关服务件的组织实施ISO9001的特殊要求”。执行的最新标准为：IATF16949:2016。 |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一、 基本信息

|                                  |   |               |
|----------------------------------|---|---------------|
| 公司名称                             | 合肥科拜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40123550164560B  |               |
| 注册资本（万元）                         | 3,070.00  |               |
| 法定代表人                            | 姜之涛   |               |
|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 2010年1月20日  |               |
|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 2021年12月29日   |               |
| 住所                               | 安徽省合肥市肥西经开区王步文路与程长庚路交口  |               |
| 电话                               | 0551-63681873   |               |
| 传真                               | 0551-63681872   |               |
| 邮编                               | 231200  |               |
| 电子信箱                             | cobel@cobel.cn  |               |
|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陈婉君   |               |
| 按照证监会 2012 年修订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 C   | 制造业           |
|                                  | C29   |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
|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所属行业 | C   | 制造业           |
|                                  | C29   |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
|                                  | C292  | 塑料制品业         |
|                                  | C2929   | 塑料零件及其他塑料制品制造 |
| 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 11  | 原材料           |
|                                  | 1110  | 原材料           |
|                                  | 111014  | 新材料           |
|                                  | 11101410  | 新型功能材料        |
| 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 C   | 制造业           |
|                                  | C29   |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
|                                  | C292  | 塑料制品业         |
|                                  | C2929   | 其他塑料制品制造      |
| 经营范围                             | 橡塑改性材料、色母料、功能母料、改性纳米材料及相关产品的开发、加工、销售；橡塑制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的销售；场地租赁。（涉及行政许可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               |
| 主营业务                             | 改性塑料和色母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               |

### 二、 股份挂牌情况

#### （一）基本情况

|         |            |
|---------|------------|
| 股票代码    |            |
| 股票简称    | 科拜尔        |
| 股票种类    | 人民币普通股     |
| 股份总量（股） | 30,700,000 |
| 每股面值（元） | 1.00       |
| 挂牌日期    |            |
| 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 是否有可流通股 | 否          |

## （二）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公司股份自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业务规则》第二章第九条规定：“股票解除转让限制，应由挂牌公司向主办券商提出，由主办券商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备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备案确认后，通知中国结算办理解除限售登记。”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整体变更股份有限公司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br>(股) | 持股比<br>例 | 是否为董<br>事、监事<br>及高管持<br>股 | 是否为控股<br>股东、实际<br>控制人、一<br>致行动人 | 是否<br>为做<br>市商 | 挂牌前 12 个月<br>内受让自控股股<br>东、实际控制人的<br>股份数量<br>(股) | 因司法裁决、继<br>承等原因而获得<br>有限售条件股票<br>的数量 (股) | 质押股份<br>数量<br>(股) | 司法冻结<br>股份数量<br>(股) | 本次可公<br>开转让股<br>份数量<br>(股) |
|----|------|-------------|----------|---------------------------|---------------------------------|----------------|---|--|-------------------|---------------------|----------------------------|
| 1  | 姜之涛  | 22,500,000  | 73.29%   | 是                         | 是                               | 否              | 0   | 0  | 0                 | 0                   | 0                          |
| 2  | 俞 华  | 6,000,000   | 19.54%   | 是                         | 是                               | 否              | 0   | 0  | 0                 | 0                   | 0                          |
| 3  | 侯庆枝  | 1,500,000   | 4.89%    | 否                         | 是                               | 否              | 0   | 0  | 0                 | 0                   | 0                          |
| 4  | 科之杰  | 700,000     | 2.28%    | 否                         | 是                               | 否              | 0   | 0  | 0                 | 0                   | 0                          |
| 合计 | -    | 30,700,000  | 100.00%  | -                         | -                               | -              | 0   | 0  | 0                 | 0                   | 0                          |

## 3、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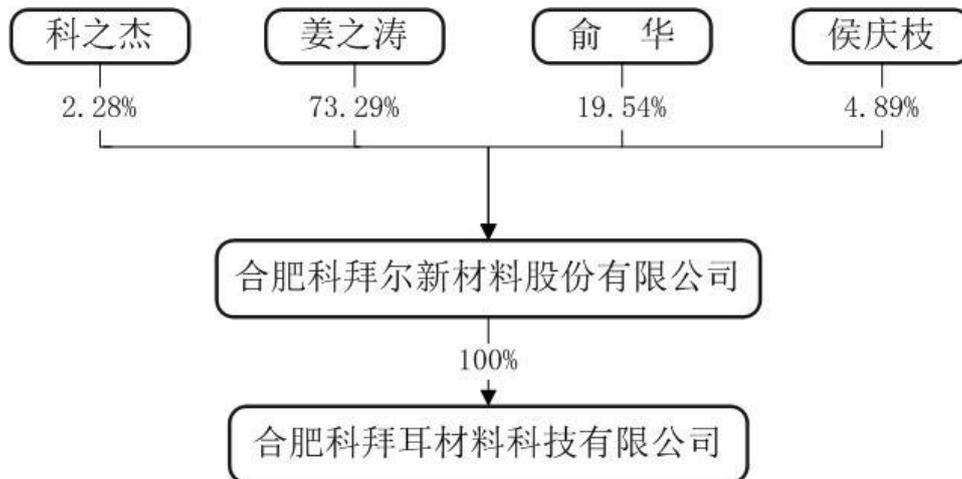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 (四) 分层情况

|          |     |
|----------|-----|
| 挂牌同时进入层级 | 基础层 |
|----------|-----|

### 三、 公司股权结构

#### (一) 股权结构图



####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 1、 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为姜之涛、俞华夫妇，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2,850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92.83%。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           |   |  |
|-----------|---|--|
| 姓名        | 姜之涛   |  |
| 国家或地区     | 中国  |  |
| 性别        | 男   |  |
| 出生日期      | 1971年11月25日   |  |
|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 否   |  |
| 学历        | 硕士  |  |
| 任职情况      | 董事长、总经理   |  |
| 职业经历      | <p>1995年7月至2001年12月，在合肥荣事达橡塑有限公司历任技术员、技术科长；2002年1月至2004年12月，在合肥荣事达洗衣机有限公司担任采购部长；2005年1月至2006年8月，在合肥美的洗衣机有限公司洗衣机事业部担任管理部长；2006年8月至2008年10月，在合肥美的电冰箱有限公司冰箱事业部担任管理部长；2008年10月至2009年12月，在合肥科拜耳塑料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10年1月至2021年11月，在科拜耳有限担任执行董事、经理、技术中心主任。现任科拜尔董事长兼总经理、材料科技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其担任公司董事的任期为2021年12月至2024年12月。</p> |  |

|              |  |
|--------------|--|
|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否  |
| 姓名           | 俞华   |
| 国家或地区        | 中国   |
| 性别           | 女  |
| 出生日期         | 1974年9月11日   |
|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 否  |
| 学历           | 硕士   |
| 任职情况         | 董事   |
| 职业经历         | 1996年至今，在合肥学院担任教师。现任科拜尔董事、材料科技监事，其担任公司董事的任期为2021年12月至2024年12月。 |
|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否  |

控股股东为其他主体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 2、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亦为姜之涛、俞华夫妇。姜之涛直接持有公司73.29%的股份，且姜之涛系公司股东科之杰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科之杰持有公司2.28%的股份；俞华系姜之涛夫人，为公司董事之一，直接持有公司19.54%的股份。据此，姜之涛、俞华夫妇通过直接和间接持股合计控制公司95.11%的表决权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不相同

适用 不适用

多个一致行动人认定为共同实际控制人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前十名股东及持股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 1、基本情况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br>(股) |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
|----|------|-------------|--------|-------|---------------|
| 1  | 姜之涛  | 22,500,000  | 73.29% | 自然人股东 | 否             |
| 2  | 俞华   | 6,000,000   | 19.54% | 自然人股东 | 否             |
| 3  | 侯庆枝  | 1,500,000   | 4.89%  | 自然人股东 | 否             |
| 4  | 科之杰  | 700,000     | 2.28%  | 合伙企业  | 否             |

适用 不适用

## 2、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总经理姜之涛先生持有科之杰47.79%的合伙企业份额，系科之杰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姜之涛与俞华系夫妻关系；侯庆枝系俞华弟弟的

配偶，与俞华为姻亲关系；科之杰有限合伙人之一张月强为姜之涛妹妹的配偶，与姜之涛为姻亲关系。

除上述关系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3、机构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合肥科之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 基本信息：

|               |  |
|---------------|--|
| 名称            | 合肥科之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成立时间          | 2021年11月19日                            |
| 类型            | 有限合伙企业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40123MA8NEC9RXY                     |
|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 姜之涛                                    |
|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 安徽省合肥市肥西县上派镇四十埠家园1栋门面房1层               |
| 经营范围          |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

#####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 序号 | 股东（出资人） | 认缴资本<br>（元）  | 实缴资本<br>（元）  | 持股（出资）比例 |
|----|---------|--------------|--------------|----------|
| 1  | 姜之涛     | 1,505,250.00 | 1,505,250.00 | 47.79%   |
| 2  | 龙 华     | 157,500.00   | 157,500.00   | 5.00%    |
| 3  | 王杰中     | 157,500.00   | 157,500.00   | 5.00%    |
| 4  | 李牛柱     | 157,500.00   | 157,500.00   | 5.00%    |
| 5  | 徐丽芳     | 90,000.00    | 90,000.00    | 2.86%    |
| 6  | 张 宝     | 90,000.00    | 90,000.00    | 2.86%    |
| 7  | 陈婉君     | 72,000.00    | 72,000.00    | 2.29%    |
| 8  | 朱 咏     | 72,000.00    | 72,000.00    | 2.29%    |
| 9  | 王 鹏     | 72,000.00    | 72,000.00    | 2.29%    |
| 10 | 汪 年     | 72,000.00    | 72,000.00    | 2.29%    |
| 11 | 吴红斌     | 72,000.00    | 72,000.00    | 2.29%    |
| 12 | 叶宏伟     | 72,000.00    | 72,000.00    | 2.29%    |
| 13 | 杜 浩     | 54,000.00    | 54,000.00    | 1.71%    |
| 14 | 陈 波     | 54,000.00    | 54,000.00    | 1.71%    |
| 15 | 刘国应     | 54,000.00    | 54,000.00    | 1.71%    |
| 16 | 沈国林     | 54,000.00    | 54,000.00    | 1.71%    |
| 17 | 王 强     | 54,000.00    | 54,000.00    | 1.71%    |
| 18 | 杨海虎     | 54,000.00    | 54,000.00    | 1.71%    |
| 19 | 候杰男     | 33,750.00    | 33,750.00    | 1.07%    |
| 20 | 姜 淼     | 33,750.00    | 33,750.00    | 1.07%    |
| 21 | 刘 剑     | 33,750.00    | 33,750.00    | 1.07%    |
| 22 | 安 民     | 33,750.00    | 33,750.00    | 1.07%    |
| 23 | 储召书     | 33,750.00    | 33,750.00    | 1.07%    |
| 24 | 马洪才     | 33,750.00    | 33,750.00    | 1.07%    |
| 25 | 张月强     | 33,750.00    | 33,750.00    | 1.07%    |
| 合计 | -       | 3,150,000.00 | 3,150,000.00 | 100.00%  |

**（四） 股东适格性核查**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是否适格 | 是否为私募股东 | 是否为三类股东 | 是否为员工持股平台 | 具体情况      |
|----|------|------|---------|---------|-----------|-----------|
| 1  | 姜之涛  | 是    | 否       | 否       | 否         | -         |
| 2  | 俞 华  | 是    | 否       | 否       | 否         | -         |
| 3  | 侯庆枝  | 是    | 否       | 否       | 否         | -         |
| 4  | 科之杰  | 是    | 否       | 否       | 是         | 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

**（五） 其他情况**

| 事项                   | 是或否 |
|----------------------|-----|
|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对赌         | 否   |
|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 VIE 协议安排  | 否   |
|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 否   |
|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股东超过 200 人 | 否   |
|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 | 否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一） 历史沿革****1、2010 年 1 月，科拜尔有限设立**

2009 年 9 月 28 日，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合工商）登记名预核准字[2009]第 21678 号]，核准公司名称为“合肥科拜尔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9 年 12 月 21 日，姜之涛、徐卫兵、余燕、俞杨召开股东会，决定成立科拜尔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姜之涛以货币出资 70 万元，徐卫兵以货币出资 20 万元，余燕以货币出资 5 万元，俞杨以货币出资 5 万元，选举姜之涛担任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徐卫兵担任监事。2009 年 12 月 22 日，科拜尔有限全体股东签订《合肥科拜尔新材料有限公司章程》。

2010 年 1 月 15 日，安徽恒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皖恒谊验字[2010]0111 号），审验确认：截至 2010 年 1 月 15 日，科拜尔有限已收到股东姜之涛、徐卫兵、余燕、俞杨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100 万元，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的 100%。

2010 年 1 月 20 日，科拜尔有限在肥西县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登记，领取了注册号为 34012300004863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科拜尔设立时的股权结构为：

| 序号 | 股东姓名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
|----|------|---------|---------|------|
| 1  | 姜之涛  | 70.00   | 70.00   | 货币   |
| 2  | 徐卫兵  | 20.00   | 20.00   | 货币   |
| 3  | 余 燕  | 5.00    | 5.00    | 货币   |

|     |     |        |        |    |
|-----|-----|--------|--------|----|
| 4   | 俞 杨 | 5.00   | 5.00   | 货币 |
| 合 计 |     | 100.00 | 100.00 |    |

## 2、2012年2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2年2月13日，科拜尔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徐卫兵、余燕、俞杨将合计所持公司30%股权中的10%转让给姜之涛，将其余20%转让给俞华，转让价格按实际出资额的1.1倍。其中，徐卫兵将其所持公司20%股权转让给俞华，余燕将其所持公司5%股权转让给姜之涛，俞杨将其所持公司5%股权转让给姜之涛。

当日，徐卫兵、余燕、俞杨与姜之涛、俞华签订《股东转让协议》，落实上述股东会决议通过的股权转让事宜。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科拜尔有限的股权结构为：

| 序号  | 股东姓名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
|-----|------|---------|---------|------|
| 1   | 姜之涛  | 80.00   | 80.00   | 货币   |
| 2   | 俞 华  | 20.00   | 20.00   | 货币   |
| 合 计 |      | 100.00  | 100.00  |      |

## 3、2012年3月，科拜尔有限增资至700万元

2012年2月21日，科拜尔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00万元增加至7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600万元由姜之涛、俞华以货币分别出资480万元、120万元。同日，公司股东签署《章程修正案》。

2012年2月24日，安徽新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皖新验[2012]26号），审验确认：截至2012年2月24日，科拜尔有限已收到姜之涛、俞华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600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600万元。

2012年3月1日，科拜尔有限就本次增资事宜在肥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科拜尔有限的股权结构为：

| 序号  | 股东姓名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
|-----|------|---------|---------|------|
| 1   | 姜之涛  | 560.00  | 80.00   | 货币   |
| 2   | 俞 华  | 140.00  | 20.00   | 货币   |
| 合 计 |      | 700.00  | 100.00  |      |

## 4、2015年6月，科拜尔有限增资至1,500万元

2015年6月23日，科拜尔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700万元增加至1,500万

元，新增注册资本 800 万元由姜之涛、俞华分别以货币出资 640 万元、160 万元。同日，公司股东签署《章程修正案》。

2015 年 6 月 30 日，科拜尔有限就本次增资事宜在肥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科拜尔有限的股权结构为：

| 序号 | 股东姓名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
|----|------|----------|---------|------|
| 1  | 姜之涛  | 1,200.00 | 80.00   | 货币   |
| 2  | 俞华   | 300.00   | 20.00   | 货币   |
| 合计 |      | 1,500.00 | 100.00  |      |

#### 5、2016 年 12 月，科拜尔有限增资至 2,500 万元

2016 年 11 月 8 日，科拜尔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1,500 万元增加至 2,5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1,000 万元由姜之涛、俞华分别以货币出资 800 万元、200 万元。同日，公司股东签署《章程修正案》。

2016 年 12 月 9 日，科拜尔有限就本次增资事宜在肥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科拜尔有限的股权结构为：

| 序号 | 股东姓名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
|----|------|----------|---------|------|
| 1  | 姜之涛  | 2,000.00 | 80.00   | 货币   |
| 2  | 俞华   | 500.00   | 20.00   | 货币   |
| 合计 |      | 2,500.00 | 100.00  |      |

#### 6、2017 年 6 月，科拜尔有限增资至 3,000 万元

2017 年 5 月 26 日，科拜尔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2,500 万元增加至 3,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500 万元由姜之涛、俞华、俞杨分别以货币出资 250 万元、100 万元、150 万元。同日，公司股东签署《章程修正案》。

2017 年 6 月 27 日，科拜尔有限就本次增资事宜在肥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科拜尔有限的股权结构为：

| 序号 | 股东姓名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
|----|------|----------|---------|------|
| 1  | 姜之涛  | 2,250.00 | 75.00   | 货币   |
| 2  | 俞华   | 600.00   | 20.00   | 货币   |

|     |     |          |        |    |
|-----|-----|----------|--------|----|
| 3   | 俞 杨 | 150.00   | 5.00   | 货币 |
| 合 计 |     | 3,000.00 | 100.00 |    |

#### 7、2019年12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9年11月26日，科拜尔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姜之涛将所持的公司75%股权转让给其配偶俞华。同日，公司股东签署《章程修正案》。

2019年11月26日，姜之涛与俞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姜之涛将其持有的科拜尔有限2,250万元注册资本对应的股权转让给俞华。姜之涛与俞华系夫妻关系，此次股权转让未实际支付价款。

2019年12月10日，科拜尔有限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在肥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科拜尔有限的股权结构为：

| 序号  | 股东姓名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
|-----|------|----------|---------|------|
| 1   | 俞 华  | 2,850.00 | 95.00   | 货币   |
| 2   | 俞 杨  | 150.00   | 5.00    | 货币   |
| 合 计 |      | 3,000.00 | 100.00  |      |

#### 8、2020年4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20年3月26日，科拜尔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俞杨将所持的公司5%股权转让给其配偶侯庆枝。同日，公司股东签署《章程修正案》。

2020年3月26日，俞杨与侯庆枝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俞杨将其持有的科拜尔有限150万元注册资本对应的股权转让给侯庆枝。俞杨与侯庆枝系夫妻关系，此次股权转让未实际支付价款。

2020年4月22日，科拜尔有限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在肥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科拜尔有限的股权结构为：

| 序号  | 股东姓名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
|-----|------|----------|---------|------|
| 1   | 俞 华  | 2,850.00 | 95.00   | 货币   |
| 2   | 侯庆枝  | 150.00   | 5.00    | 货币   |
| 合 计 |      | 3,000.00 | 100.00  |      |

#### 9、2021年6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21年6月28日，科拜尔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俞华将所持的公司75%股权转让给其配偶姜

之涛。同日，公司股东签署新的《公司章程》。

2021年6月28日，俞华与姜之涛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俞华将其持有的科拜尔有限2,250万元注册资本对应的股权转让给姜之涛。本次转让未实际支付价款。

2021年6月30日，科拜尔有限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在肥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科拜尔有限的股权结构为：

| 序号 | 股东姓名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
|----|------|----------|---------|------|
| 1  | 姜之涛  | 2,250.00 | 75.00   | 货币   |
| 2  | 俞华   | 600.00   | 20.00   | 货币   |
| 3  | 侯庆枝  | 150.00   | 5.00    | 货币   |
| 合计 |      | 3,000.00 | 100.00  |      |

#### 10、2021年11月，科拜尔有限增资至3,070万元

2021年11月25日，科拜尔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吸纳科之杰为公司新股东，公司注册资本由3,000万元增加至3,070万元，由新股东科之杰以315万元的价格认购公司新增注册资本70万元，认购价款超出新增注册资本的差额计入公司资本公积。同日，科之杰与公司签订了《增资协议》，约定科之杰以每股4.50元的价格对科拜尔有限进行增资，增资总额为315万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70万元，其余245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同日，公司股东签署新的《公司章程》。科之杰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姜之涛。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总额为3,070万元。

2021年11月30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容诚验字[2021]230Z0301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21年11月25日止，公司已收到科之杰认缴的投资款人民币315万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7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245万元。增资完成后，公司实收资本3,070万元。

2021年11月30日，科拜尔有限就本次增资事宜在肥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科拜尔有限的股权结构为：

| 序号 | 股东姓名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
|----|------|----------|---------|------|
| 1  | 姜之涛  | 2,250.00 | 73.29   | 货币   |
| 2  | 俞华   | 600.00   | 19.54   | 货币   |
| 3  | 侯庆枝  | 150.00   | 4.89    | 货币   |
| 4  | 科之杰  | 70.00    | 2.28    | 货币   |
| 合计 |      | 3,070.00 | 100.00  |      |

### 11、2021年12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1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科拜尔有限截至2021年11月30日的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1]230Z4203号），截至2021年11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11,240.51万元。

2021年12月11日，中水致远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合肥科拜尔新材料有限公司拟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水致远评报字[2021]第020738号）（以下简称“《资产评估报告》”），截至2021年11月30日科拜尔有限的净资产评估值为12,273.35万元。

2021年12月11日，科拜尔有限召开股东会，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1]230Z4203号），有限公司截至整体变更审计基准日2021年11月30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112,405,143.01元。将有限公司截至2021年11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112,405,143.01元，按1:0.2731的比例折成3,070万股作为股份公司的总股本，每股面值为1元人民币，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为3,070万元，其余81,705,143.01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有限公司股东以其在公司的股权所对应的净资产按上述比例折成股份公司的股份。

2021年12月11日，科拜尔发起人签署《发起人协议书》，就设立科拜尔事宜达成协议，约定了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名称、住所、经营范围、公司设立方式、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总额、发起人的权利义务及违约责任、争议的解决、协议的生效及终止等事宜。

2021年12月26日，科拜尔召开首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科拜尔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有关决议，选举产生了科拜尔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和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通过了《合肥科拜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2021年12月29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1]230Z0331号）验证，截至2021年12月26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所拥有的截至2021年11月30日科拜尔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12,240.51万元。按照公司的折股方案，将上述净资产折合股本3,070万元，其余计入资本公积。

2021年12月29日，科拜尔在合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领取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23550164560B），注册资本3,070万元。

整体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姓名 | 持股数（万股）  |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
|----|------|----------|---------|------|
| 1  | 姜之涛  | 2,250.00 | 73.29   | 净资产  |
| 2  | 俞华   | 600.00   | 19.54   | 净资产  |
| 3  | 侯庆枝  | 150.00   | 4.89    | 净资产  |
| 4  | 科之杰  | 70.00    | 2.28    | 净资产  |
| 合计 |      | 3,070.00 | 100.00  |      |

**(二) 批复文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1月16日,科拜尔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股权激励方案》,具体如下:

**1、本次股权激励的目的**

兼顾公司长期利益和近期利益,倡导公司与激励对象个人共同持续发展,稳定公司核心人员队伍,确保优秀管理人才和技术(业务)骨干在公司发展中得到价值体现、与公司共同受益。

**2、股权激励对象、份额、职务及认定标准或程序****(1) 股权激励对象、份额、职务情况**

本次股权激励的认购对象系科拜尔有限管理层及主要技术(业务)骨干人员。具体激励人员及激励的股份数量、职务情况如下:

| 序号 | 股东姓名 | 股东类型  | 职位/职务   | 出资金额<br>(万元) | 出资比例<br>(%) |
|----|------|-------|---------|--------------|-------------|
| 1  | 姜之涛  | 普通合伙人 | 董事长、总经理 | 150.525      | 47.79       |
| 2  | 龙华   | 有限合伙人 | 销售中心总监  | 15.750       | 5.00        |
| 3  | 王杰中  | 有限合伙人 | 制造中心总监  | 15.750       | 5.00        |
| 4  | 李牛柱  | 有限合伙人 | 开发总监    | 15.750       | 5.00        |
| 5  | 徐丽芳  | 有限合伙人 | 财务总监    | 9.000        | 2.86        |
| 6  | 张宝   | 有限合伙人 | 品质部副总监  | 9.000        | 2.86        |
| 7  | 陈婉君  | 有限合伙人 | 科技行政部长  | 7.200        | 2.29        |
| 8  | 朱咏   | 有限合伙人 | 设备部长    | 7.200        | 2.29        |
| 9  | 王鹏   | 有限合伙人 | 技术部长    | 7.200        | 2.29        |
| 10 | 汪年   | 有限合伙人 | 生产部长    | 7.200        | 2.29        |
| 11 | 吴红斌  | 有限合伙人 | 财务高级专员  | 7.200        | 2.29        |
| 12 | 叶宏伟  | 有限合伙人 | 销售部长    | 7.200        | 2.29        |
| 13 | 杜浩   | 有限合伙人 | 开发主管    | 5.400        | 1.71        |
| 14 | 陈波   | 有限合伙人 | 开发主管    | 5.400        | 1.71        |
| 15 | 刘国应  | 有限合伙人 | 副厂长     | 5.400        | 1.71        |
| 16 | 沈国林  | 有限合伙人 | 销售业务经理  | 5.400        | 1.71        |
| 17 | 王强   | 有限合伙人 | 销售业务经理  | 5.400        | 1.71        |
| 18 | 杨海虎  | 有限合伙人 | 销售业务经理  | 5.400        | 1.71        |

|            |     |       |       |                |               |
|------------|-----|-------|-------|----------------|---------------|
| 19         | 候杰男 | 有限合伙人 | 开发工程师 | 3.375          | 1.07          |
| 20         | 姜淼  | 有限合伙人 | 品质工程师 | 3.375          | 1.07          |
| 21         | 刘剑  | 有限合伙人 | 技术工程师 | 3.375          | 1.07          |
| 22         | 安民  | 有限合伙人 | 技术工程师 | 3.375          | 1.07          |
| 23         | 储召书 | 有限合伙人 | 技术工程师 | 3.375          | 1.07          |
| 24         | 马洪才 | 有限合伙人 | 车间主任  | 3.375          | 1.07          |
| 25         | 张月强 | 有限合伙人 | 配送经理  | 3.375          | 1.07          |
| <b>合 计</b> |     |       |       | <b>315.000</b> | <b>100.00</b> |

注：姜之涛系科之杰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非激励对象。

#### (2) 股权激励对象认定标准或程序

公司主要以员工职级、工作岗位及内容、服务年限、业绩贡献等因素为标准综合考量确定激励对象范围，并结合符合激励条件对象的自主认购意愿，确定最终的激励对象。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遵循“公司自主决定、员工自愿参加”的原则设立，不存在以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负责提名股权激励对象、计划草案等，董事会审议通过且公示披露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3、激励股权的定价及持有方式

上述激励对象按 4.50 元/股的价格予以认购，并通过设立的合肥科之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向公司增资 315 万元，其中注册资本增加 70 万元，其他计入资本公积。姜之涛为科之杰的普通合伙人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其他 24 名激励人员均为有限合伙人。

### 4、股权激励条件及要求

#### (1) 激励对象的服务期、锁定期及禁售期

激励对象自获得限制性股权之日起，应当在公司持续工作不少于五年，激励对象自获得限制性股权之日起五年为限制性股权的锁定期，锁定期内，激励对象不得转让、质押其持有的限制性股权。如在前述五年锁定期内，科拜耳新材料进行股份制改造，申请在主板、创业板、科创板、北交所及下设板块上市或者与上市公司并购重组的，激励对象和持股平台还需遵循有关法律、法规、上市或并购重组的转让限制规定（即“禁售期”），以及持股平台作为科拜耳新材料股东关于股份转让的承诺。

#### (2) 激励对象的退出程序

本条项下的退出程序，指激励对象在持有的持股平台出资份额锁定期届满后，将前述出资份额或出资份额对应的公司股权转让后由持股平台注销该等出资份额或在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意后，激励对象向持股平台其他合伙人或其他符合激励条件的员工直接转让出资份额实现收益的程序。

鉴于，持股平台系专为公司员工股权激励目的设立，除本方案另有约定外，非激励对象不得

成为持股平台的有限合伙人，因此，除本方案另有约定外，锁定期届满后，激励对象应按下条规定的程序的方式兑现收益或退出持股平台：

①锁定期届满，且公司已通过 IPO 成为公众公司情况下的退出；

在锁定期届满，且公司已通过 IPO 成为公众公司情况下，若尚在禁售期内，激励对象需按照上市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或上市时作出的承诺进行限售；若禁售期届满，激励对象有权在符合上市地法律法规规定、监管要求的情况下向持股平台发出书面通知，要求持股平台将激励对象申请兑现的持股平台财产份额对应的公司股票进行转让（同等条件下，如公司原股东享有公司法规定优先购买权的，可以行使优先购买权；同时，因激励对象主动申请兑现造成的持股平台持有公司股权比例的下降，符合本方案的规定，前述抛售股权及注销份额，不会影响未退出的激励对象间接持有的公司股权数量），转让所得在依法扣除相关税收及成本后，支付给激励对象，同时，激励对象持有的、该等被兑现的股票对应的持股平台财产份额予以注销。

除前述退出情形外，激励对象有权选择向持股平台其他合伙人或经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意的其他符合激励条件的员工出售其拟转让的持股平台出资份额并收取收益，但同等条件下，持股平台普通合伙人有优先购买权。

②锁定期届满，但公司尚未通过 IPO 成为公众公司情况下的退出

在锁定期届满，但公司尚未通过 IPO 成为公众公司情况下，经激励对象申请，并经持股平台执行事务合伙人书面同意，持股平台执行事务合伙人有权自行或指定其他符合激励条件的员工回购激励对象届时持有的持股平台出资份额，回购价格按照“实际出资额加按同期银行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并扣减持股期间所获分红金额”与“回购事项发生的上一个月月末、回购事项中回购的出资份额对应的持股平台账面净资产值（穿透至公司净资产计算）”孰高确定，本条不构成对持股平台及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义务性约束。

③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限制性股权的转让应当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的规定。

5、若涉及激励计划实施调整的，披露股票数量、价格调整的方法和程序等

公司本次股权激励未约定激励计划实施调整的情形。

6、股份支付相关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认依据及其合理性

（1）公司股权激励平台

公司股权激励平台为合肥科之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员工通过持有科之杰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股份支付相关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认依据及其合理性

2021年11月，员工持股平台向科拜尔有限增资，增资价格为4.50元/每股。公司综合考虑所处行业、公司成长性、每股收益、行业市盈率等多种因素后，确定本次股权激励入股公允价值为每股7.50元/股。

由于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前后六个月内，公司股东未进行与公司有关的股权交易，也不存在其他外部机构投资者的入股的情形，没有其他可以参考的公允价值，参照上市公司于申报期内股份支付会计处理对应的估值水平等综合确定发行人公允价值市盈率水平为 12 倍，符合拟上市公司 IPO 前股权融资惯例的 8-12 倍市盈率确定公允价值的方法。

## 7、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以及对当期及未来公司业绩的影响情况

### （1）股权激励条款

2021 年 11 月，经科拜尔有限股东会决议审议通过《股权激励方案》，相关约定如下：公司股权激励方式为设立员工持股平台（有限合伙企业）对公司进行增资，员工作为该持股平台的有限合伙人认购持股平台份额，从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股权激励对象限制条款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约定员工自获得限制性股权之日起，应当在公司持续工作不少于五年，除员工发生死亡、退休、解除劳动关系、丧失劳动能力外，限制性股权的锁定期均为获得限制性股权之日起五年；回购价格为（1）锁定期届满，且挂牌公司已通过 IPO 成为公众公司情况下，按员工申请兑现的持股平台财产份额对应的股票进行转让；（2）锁定期届满，但挂牌公司未通过 IPO 成为公众公司情况下，回购价格按照“实际出资额加按同期银行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并扣减持股期间所获分红金额”与“回购事项发生的上一个月月末、回购事项中回购的出资份额对应的持股平台账面净资产值（穿透至公司净资产计算）”孰高确定。

### （2）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相关确认条款，结合公司《激励方案》的相关条款，公司此次激励计划属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相关计量条款，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将取得的服务计入当期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并按照服务期限 5 年进行摊销。

2021 年 11 月，员工持股平台以 4.50 元/每股的增资价格向科拜尔有限增资 70.00 万股。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姜之涛通过员工持股平台增资部分，因其通过员工持股平台持股后较持股前合并持股比例降低，不确认股份支付外，对其他员工通过员工持股平台持股 36.55 万股均确认股份支付。

由于公司在实施股权激励前后半年内没有新引入外部投资者，也没有其他可参考的股权转让价格，公司参照 2021 年度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的 12 倍市盈率确定公司股权的公允价值。公司对员工持股平台增资价格 4.50 元/每股与授予日对应股权公允价值 7.5045 元/每股的差额，与扣除姜之涛通过员工持股平台增资部分后需确认股份支付的 36.55 万股部分，确认的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为 109.8127 万元，按《激励方案》约定的服务期限 5 年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和资本公积。

### （3）股份支付对当期及未来公司业绩的影响情况

#### ①股份支付对当期公司业绩的影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对利润总额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21 年度  | 2020 年度  |
|----------|----------|----------|
| 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 1.83     | -        |
| 利润总额     | 2,889.23 | 3,090.13 |
| 占比       | 0.06%    | -        |

报告期内，公司股权激励确认股份支付金额占各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00%、0.06%，股份支付费用对利润总额的影响较小。

②股份支付对未来公司业绩的影响情况

股份支付费用在报告期后的估计预期列支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期 间     | 预期列支的股份支付费用 |
|---------|-------------|
| 2022 年度 | 21.96       |
| 2023 年度 | 21.96       |
| 2024 年度 | 21.96       |
| 2025 年度 | 21.96       |
| 2026 年度 | 20.13       |

如上表所述，公司按《激励方案》约定的服务期限 5 年分期确认股份支付费用，每年度预期列支的股份支付费用金额较小。股权激励有利于稳定公司核心人员，保障其更好地为公司提供服务。

(四) 区域股权市场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非货币资产出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情况

| 事项                                       | 是或否 |
|--|-----|
| 公司历史沿革中是否存在出资瑕疵                          | 否   |
| 公司历史沿革中是否存在代持                            | 否   |
| 公司是否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发行过证券 | 否   |
|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 否   |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序号 | 姓名  | 职务      | 任期开始时间      | 任期结束时间      | 国家或地区 | 境外居留权 | 性别 | 出生年月     | 学历    | 职称   |
|----|-----|---------|-------------|-------------|-------|-------|----|----------|-------|------|
| 1  | 姜之涛 | 董事长、总经理 | 2021年12月26日 | 2024年12月25日 | 中国    | 无     | 男  | 1971年11月 | 硕士研究生 | 中级职称 |
| 2  | 俞华  | 董事      | 2021年12月26日 | 2024年12月25日 | 中国    | 无     | 女  | 1974年9月  | 硕士研究生 | -    |
| 3  | 龙华  | 董事      | 2021年12月26日 | 2024年12月25日 | 中国    | 无     | 男  | 1983年5月  | 本科    | -    |
| 4  | 王杰中 | 董事      | 2021年12月26日 | 2024年12月25日 | 中国    | 无     | 男  | 1982年8月  | 大专    | -    |
| 5  | 徐丽芳 | 董事、财务总监 | 2021年12月26日 | 2024年12月25日 | 中国    | 无     | 女  | 1981年11月 | 大专    | 中级职称 |
| 6  | 李牛柱 | 监事会主席   | 2021年12月26日 | 2024年12月25日 | 中国    | 无     | 男  | 1986年1月  | 大专    | -    |
| 7  | 张宝  | 监事      | 2021年12月26日 | 2024年12月25日 | 中国    | 无     | 男  | 1985年12月 | 本科    | 中级职称 |
| 8  | 朱咏  | 监事      | 2021年12月26日 | 2024年12月25日 | 中国    | 无     | 男  | 1987年6月  | 大专    | 中级职称 |
| 9  | 陈婉君 | 董事会秘书   | 2021年12月26日 | 2024年12月25日 | 中国    | 无     | 女  | 1987年10月 | 本科    | 中级职称 |

续:

| 序号 | 姓名  | 职业经历  |
|----|-----|---|
| 1  | 姜之涛 | 姜之涛，男，中国国籍，1971年出生，高分子材料与工程本科、工商管理硕士。1995年7月至2001年12月，在合肥荣事达橡塑有限公司历任技术员、技术科长；2002年1月至2004年12月，在合肥荣事达洗衣机有限公司担任采购部长；2005年1月至2006年8月，在合肥美的洗衣机有限公司洗衣机事业部担任管理部长；2006年8月至2008年10月，在合肥美的电冰箱有限公司冰箱事业部担任管理部长；2008年10月至2009年12月，在合肥科拜尔塑料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10年1月至2021年11月，在科拜尔有限担任执行董事、经理、技术中心主任。现任科拜尔董事长兼总经理、材料科技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其担任公司董事的任期为2021年12月至2024年12月。 |
| 2  | 俞华  | 俞华，女，中国国籍，1974年出生，学前教育本科、课程与教学论硕士。1996年至今，在合肥学院担任教师。现任科拜尔董事、材料科技监事，其担任公司董事的任期为2021年12月至2024年12月。  |

|   |     |  |
|---|-----|--|
| 3 | 龙 华 | <p>龙 华，男，中国国籍，1983 年出生，工业设计专业本科学历。2007 年 7 月至 2008 年 7 月，在合肥美的电冰箱有限公司冰箱事业部从事员工管理工作；2008 年 8 月至 2009 年 12 月，在合肥科拜尔塑料科技有限公司担任生产厂长；2010 年 1 月至 2021 年 11 月，在科拜尔有限担任销售总监。现任科拜尔董事、销售中心总监，其担任公司董事的任期为 2021 年 12 月至 2024 年 12 月。</p>  |
| 4 | 王杰中 | <p>王杰中，男，中国国籍，1982 年出生，化学工程专业大专学历。2003 年 7 月至 2005 年 2 月，在安徽巢东纳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技术员；2005 年 2 月至 2008 年 3 月，在芜湖钮麦特新材料有限公司担任技术员；2008 年 3 月至 2009 年 3 月，在无锡科乐塑胶有限公司担任技术员；2009 年 3 月至 2017 年 6 月，在合肥汇邦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担任生产技术部总监；2017 年 7 月至 2021 年 11 月，在科拜尔有限担任制造中心总监。现任科拜尔董事、制造中心总监，其担任公司董事的任期为 2021 年 12 月至 2024 年 12 月。</p>                           |
| 5 | 徐丽芳 | <p>徐丽芳，女，中国国籍，1981 年出生，会计学专业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2003 年 3 月至 2007 年 12 月，在中山安华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担任会计；2008 年 1 月至 2011 年 2 月，在特翊（惠州）箱包有限公司担任财务主管；2011 年 3 月至 2014 年 7 月，在合肥紫泉饮料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2014 年 8 月至 2020 年 1 月，在合肥至信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担任财务部长；2020 年 4 月至 2021 年 11 月，在科拜尔有限担任财务总监。现任科拜尔董事、财务总监，其担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的任期为 2021 年 12 月至 2024 年 12 月。</p>                       |
| 6 | 李牛柱 | <p>李牛柱，男，中国国籍，1986 年出生，制浆与造纸专业大专学历。2007 年 6 月至 2009 年 4 月，在昆山大恭颜料化工有限公司担任配色技术员；2009 年 4 月至 2012 年 10 月，在屹立（苏州）塑料有限公司担任颜色工程师；2012 年 11 月至 2015 年 12 月，在美特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担任技术主管；2016 年 1 月至 2018 年 4 月，在合肥汇邦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历任生产技术工程师、生产技术部部长、技术总监、运营总监；2018 年 4 月至 2021 年 11 月，在科拜尔有限担任开发总监。现任科拜尔监事会主席、开发总监，其担任公司监事的任期为 2021 年 12 月至 2024 年 12 月。</p> |
| 7 | 张 宝 | <p>张 宝，男，中国国籍，1985 年出生，高分子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本科学历，注册安全工程师。2008 年 6 月至 2011 年 3</p>   |

|   |     |  |
|---|-----|--|
|   |     | 月，在浙江海正生物材料有限公司从事工艺研发工作；2011年3月至2012年3月，在合肥市尚诚塑业有限公司担任生产计划主管；2012年3月至2015年3月，在安徽邦尼新材料有限公司担任综合办主任；2015年3月至2016年3月，在安徽祥源安全环境科学技术有限公司任技术服务部门员工；2016年4月至2021年11月，在科拜尔有限担任品质部副总监。现任科拜尔监事、品质部副总监，其担任公司监事的任期为2021年12月至2024年12月。 |
| 8 | 朱咏  | 朱咏，男，中国国籍，1987年出生，机电一体化专业大专学历。2006年8月至2013年12月，在无锡江阴华发环保设备有限公司任公司员工；2014年1月至2015年3月，从事个体经营；2015年4月至2017年8月，在温氏畜牧肥西分公司任公司员工；2017年8月至今，在科拜尔有限任公司员工。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其担任公司监事的任期为2021年12月至2024年12月。                                |
| 9 | 陈婉君 | 陈婉君，女，中国国籍，1987年出生，旅游管理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2012年6月至2016年3月，在合肥新动态英语培训中心合肥区总部财务部担任出纳；2016年4月至2021年11月，历任科拜尔有限会计、税务专员、科技行政部部长。现任科拜尔董事会秘书、科技行政部长，其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任期为2021年12月至2024年12月。  |

##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 项目                            | 2021年12月31日      | 2020年12月31日      |
|-------------------------------|------------------|------------------|
| 资产总计（万元）                      | 20,751.19        | 18,789.11        |
|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 11,211.86        | 10,355.99        |
|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 11,211.86        | 9,938.55         |
| 每股净资产（元）                      | 3.65             | 3.45             |
|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 3.65             | 3.31             |
|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 45.75%           | 47.41%           |
| 流动比率（倍）                       | 1.95             | 1.99             |
| 速动比率（倍）                       | 1.53             | 1.61             |
| 项目                            | 2021年度           | 2020年度           |
| 营业收入（万元）                      | 26,165.05        | 17,777.15        |
| 净利润（万元）                       | 2,656.08         | 2,755.64         |
|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 2,401.97         | 2,601.33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 1,879.76         | 2,177.45         |
|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 1,879.76         | 2,177.45         |
| 毛利率                           | 20.67%           | 28.34%           |
|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 22.00%           | 29.27%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 17.22%           | 24.50%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80             | 0.87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80             | 0.87             |
|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 3.58             | 2.71             |
| 存货周转率（次）                      | 5.82             | 4.4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 <b>-9,145.21</b> | <b>-2,564.95</b> |
|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b>-2.98</b>     | <b>-0.85</b>     |

### 注：计算公式

- 1、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 2、资产负债率=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
- 3、流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 4、速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期末流动负债
- 5、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6、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 7、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P - \text{非经常性损益})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其中：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利润；N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sub>0</sub> 为期初净资产；E<sub>i</sub>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E<sub>j</sub>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M<sub>0</sub> 为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 8、每股收益=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
- 9、应收账款周转率=当期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10、存货周转率=当期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11、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 八、 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 (一) 主办券商

|       |                |
|-------|----------------|
| 机构名称  | 国元证券           |
| 法定代表人 | 俞仕新            |
| 住所    | 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 18 号 |
| 联系电话  | 0551-62207999  |
| 传真    | 0551-62207360  |
| 项目负责人 | 丁江波            |
| 项目组成员 | 朱培凤、刘子琦、周雨婷、周旭 |

### (二) 律师事务所

|          |                                   |
|----------|-----------------------------------|
| 机构名称     | 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
|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 卢贤榕                               |
| 住所       | 合肥市庐阳区濉溪路 278 号财富广场 B 座东区 15、16 层 |
| 联系电话     | 0551-62641469                     |
| 传真       | 0551-62620450                     |
| 经办律师     | 张大林、黄孝伟、何潇                        |

### (三) 会计师事务所

|         |                                  |
|---------|----------------------------------|
| 机构名称    |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执行事务合伙人 | 肖厚发                              |
| 住所      |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外经贸大厦 920-926 号 |
| 联系电话    | 010-66001391                     |
| 传真      | 010-66001391                     |
| 经办注册会计师 | 郑磊、俞华、杨青                         |

###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         |                           |
|---------|---------------------------|
| 机构名称    |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 法定代表人   | 肖力                        |
| 住所      | 北京市海淀区上园村 3 号知行大厦七层 737 室 |
| 联系电话    | 010-62155866              |
| 传真      | 010-62196466              |
| 经办注册评估师 | 徐向阳、夏志才、徐正亮               |

###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      |                         |
|------|-------------------------|
| 机构名称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
| 负责人  | 周宁                      |
| 住所   |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
| 联系电话 | 4008058058              |
| 传真   | 010-50939716            |

### (六) 证券交易场所

|       |                      |
|-------|----------------------|
| 机构名称  |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
| 法定代表人 | 徐明                   |
| 住所    |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
| 联系电话  | 010-63889512         |
| 传真    | 010-63889514         |

(七) 做市商

适用 不适用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 主要业务及产品

#### （一） 主营业务

|      |                           |
|------|---------------------------|
| 主营业务 | 公司主营业务为改性塑料和色母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
|------|---------------------------|

公司主营业务为改性塑料和色母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致力于为客户提供着色和功能需求的定制化产品，产品广泛应用于家电、汽车和快消日用品等领域。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C 制造业”门类之“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大类中的“C292 塑料制品业”中类中的“C2929 塑料零件及其他塑料制品制造”。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橡胶和塑料制品业（代码 C29）”。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其他塑料制品制造（代码 C2929）”。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新型功能材料（11101410）”。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橡塑改性材料、色母料、功能母料、改性纳米材料及相关产品的开发、加工、销售；橡塑制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的销售；场地租赁。（涉及行政许可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公司系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评定的第二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安徽省“专精特新”企业、安徽省三重一创高成长企业、安徽省企业技术中心、合肥市品牌示范企业和合肥市科技小巨人入库企业。公司现拥有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汽车行业质量管理体系 IATF16949:2016 认证证书、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证书，以及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认证。公司先后荣获安徽省新产品认定、安徽省塑料行业“先进单位”、安徽省专利优秀奖、安徽省首批次新材料认定、安徽省高新技术产品认定等荣誉。

####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

公司主要产品为改性塑料和色母料。主要改性塑料产品为改性 PP、改性 ABS 和其他改性塑料；主要色母料产品包括普通色母和功能色母。公司的主要产品的特点及应用领域如下：

##### 1、改性塑料

| 产品类别  | 产品示例  | 产品简介及特点  | 应用领域           |
|-------|---|--|----------------|
| 改性 PP |  | PP 系白色蜡状材料，外观透明而轻，具有较高的挠曲强度，在各种酸和碱中均具有良好的耐化学腐蚀性，并且具有良好的耐疲劳性、防潮性和良好的抗冲击强度。公司对 PP 进行塑料改性以突出其性能（如：增加韧性、增加强度、阻燃等），以达到满足产品使用需求。目前公司改性 PP 产品有 CPP、PPTV、PPTD、 | 家用电器、汽车、日用消费品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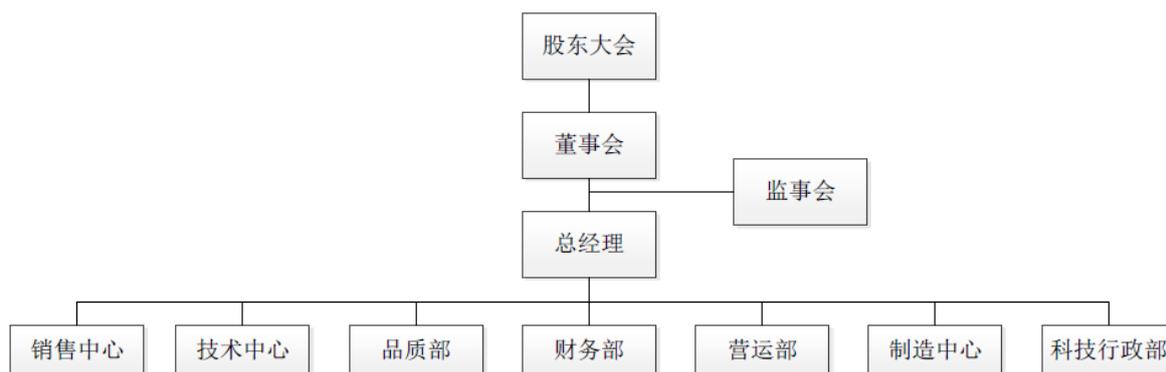
|        |   |   |                |
|--------|---|---|----------------|
|        |   | PPGF 等系列。   |                |
| 改性 ABS |  | ABS 具有优良的综合物料性能和机械性能、较好的低温抗冲击性能、尺寸稳定，电性能、耐磨性能、行化学药品性较好等。公司对 ABS 进行塑料改性突出其性能（如：增加韧性、增加强度、阻燃等），以达到满足产品使用需求。 | 家用电器、汽车、日用消费品等 |
| 其他改性塑料 |  | 通过对 PS、PET、EVA 等塑料进行改性方法获得的高性能、功能化、专用化的新材料。   | 家用电器、汽车、日用消费品等 |

2、色母料

| 产品类别 | 产品示例   | 产品简介及特点  | 应用领域           |
|------|--|--|----------------|
| 普通色母 |   | 根据客户指定的载体（如 PP/PS/ABS/PC 等）、颜色等定制的母粒，可满足塑料制品的着色。               | 家用电器、汽车、日用消费品等 |
| 功能色母 |  | 在给塑料制品进行着色的同时赋予其特定功能，如使被着色塑料制品具有抗静电、抗菌、耐候性、耐油性、阻燃性等一种或几种功能与特性。 | 家用电器、汽车、日用消费品等 |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



| 序号 | 部门名称 | 部门职责   |
|----|------|--|
| 1  | 销售中心 | 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和营销策略，制定年度销售计划，并将该计划分解为月度工作目标；及时了解和反馈市场信息，开拓和巩固市场，提高公司产品在市场上的占有率；根据客户的要求以及公司的相关流程，及时、高效的完成合同；针对市场的产品信息及其他商业信息，及时调整营销策略。 |

|   |       |   |
|---|-------|---|
| 2 | 技术中心  | 负责建立和完善产品设计、新产品试制、标准化技术规程、技术情报管理制度；制定公司技术发展规划。编制短期技术提高工作计划，编制长远技术发展和技术措施规划，并组织对计划、规划的拟定、修改、补充、实施等一系列技术组织和管理的工作；编制产品的使用、工艺等有关技术规定；负责公司新技术引进和产品开发工作的计划、实施，确保产品品种不断更新和扩大；合理编制技术文件，改进和规范工艺流程；做好技术图纸、技术资料的归档工作；及时搜集整理国内外产品发展信息，及时把握产品发展趋势；及时指导、处理、协调和解决产品出现的技术问题，确保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  |
| 3 | 品质部   | 负责公司质量全面管理工作；编制公司全面质量管理保证体系及其制度；做好质量人员的日常业务培训工作和对质量人员业务水平、工作能力的考核；建立质量管理档案；对进库原辅材料和出入库产品全过程进行全面质量管理，全权处理质量问题；对公司各部门的质量管理体系进行培训、考核。  |
| 4 | 财务部   |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会计、财务各项法规和规章制度；制定公司财务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负责公司的财务管理、资金筹集、调拨和融通，制定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合理控制使用资金；负责公司的资产管理、债权债务的管理工作；负责成本核算管理工作，建立成本核算管理体系，探索降低目标成本的途径和方法；负责仓库原辅材料、产成品及其他备品备件、办公用品等进出管理；负责公司日常会计管理工作，制定相关规章制度，保证会计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负责公司年度财务决算工作，审核、编制有关财务报表，并进行综合分析；负责公司的纳税管理，运用税收政策，依法纳税；负责财务会计凭证、账簿、报表等财务档案的分类、整理和保存。   |
| 5 | 营运部   | 负责公司后勤事务管理工作；负责采购市场的开发和询价，及对供方的评价选择；负责采购合同的签订及归类管理；负责制订公司月度采购计划，提报采购资金计划；负责组织采购合同的评审、签订和执行；负责协调、解决采购物资的售后服务工作；负责提报月度采购物资汇总。制定年度培训计划，组织实施进行人员培训；负责组织人力资源的控制和管理；负责公司设备、安全、环保相关工作。负责编制设备维修计划，及时组织实施、检查、协调、考核；负责做好生产设备维护检修工作，确保生产设备处于良好的工作状态。   |
| 6 | 制造中心  | 负责公司生产组织和管理，根据销售预报编制生产加工计划，及时组织实施、检查、协调、考核；根据公司要求，合理组织人员、物料的调度安排，强化调度管理、严肃调度纪律，平衡综合生产能力，合理安排生产作业时间，确保生产任务完成；充分调动生产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做好公司生产计划的执行工作；对生产过程中的重大生产技术问题、质量问题进行分析与解决；负责生产车间各类报表的汇总分析工作；负责车间设备的购置申请、设备验收及日常的维护与保养等；负责组织生产现场管理工作，产品的标识和可追溯性及产品防护工作，工作环境的维护；负责基础设施（生产设备除外）的控制和管理，组织进行必要的维护和保养；积极做好生产岗位员工的工作技能培训工作；负责产品生产配方、工艺技术的制定及管理；做好生产现场的安全生产工作，努力提升员工的生产安全意识，定期检查各项安全生产设施，确保安全生产工作落到实处。 |
| 7 | 科技行政部 | 负责公司日常行政管理工作，做好公司内外沟通协调工作，做好公司对外接待及宣传工作；负责公司会议的组织、筹备工作，做好会议记录及会议决议的督办工作；整理公司全年项目申报计划，对申报项目进行可行性分析、推进意见及前期准备；协调并整合公司资源，参与项目的立项、申报、审批、验收等各环节工作，搜集项目申报、批复文件等相关数据材料及与相关部门沟通协调，进行文字汇总、编写申报材料，并负责申报项  |

|  |  |   |
|--|--|---|
|  |  | 目的报送跟踪、后期验收等，直至项目完成；及时了解行业动态及相关政府政策，搜集有价值的行业信息、政策信息；根据项目政策条件，对公司研发项目提出建议。 |
|--|--|---|

## （二） 主要业务流程

公司的业务流程包括采购、销售、生产和研发等环节。各环节流程如下：

### 1、 采购流程

公司获取订单后，公司销售中心下达订单执行要求，由制造中心根据销售订单提出采购需求，营运部根据采购需求结合原材料库存通过询价方式进行采购，采购物料到货后由品质部检验后入库。除上述“订单式采购”外，公司也会根据历史采购情况对部分原材料设置安全库存，以及时满足生产需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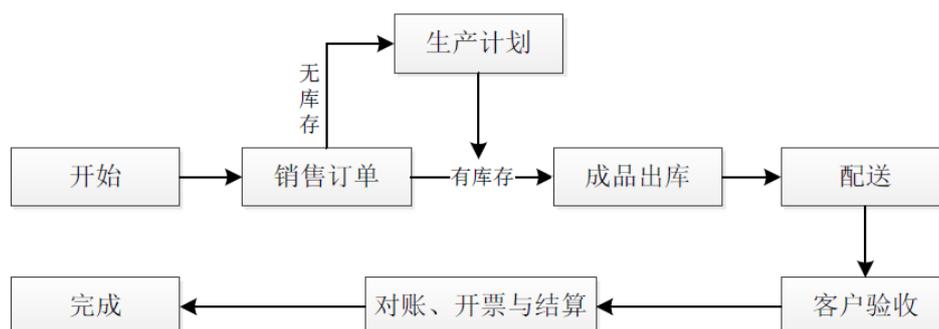
具体流程图如下：



### 2、 销售流程

公司产品的销售方式为直销模式，公司主要通过直接与客户联络、洽谈、招投标等方式获取订单。公司销售的基本流程为客户根据实际需要向公司发出订单，公司按订单约定组织生产和发货。

具体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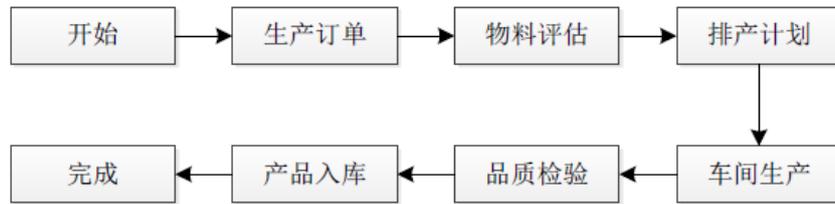


### 3、 生产流程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通过客户直接下达订单或研发中心自主开发新产品后主动寻找客户获取订单，销售中心接到客户的销售订单后，开具销售订单至制造中心，由制造中心组织安排生产。同时，对于部分订单量较大、需求较为稳定的长期客户，公司销售中心

根据在手销售订单以及历史订单情况进行订单预判，并由生产部门安排生产提前备货。

具体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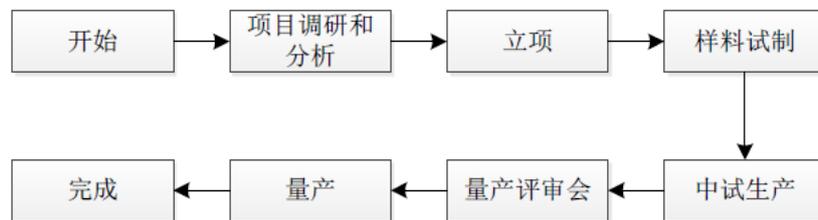


#### 4、研发流程

客户提出产品定制化需求或样品，由技术中心负责产品配方开发的策划、确定产品配方开发的输入、输出、验证、评审、更改和确认，研发出试样产品。在试样研发过程中技术中心与客户不断交流反馈，并进行产品试制，由销售中心将试样产品寄给客户试用，以确定研发产品是否满足客户需求并将客户需求反馈给技术中心，以便其编制最优的配方工艺文件。最后，将研发出的客户认可的产品进行资料存档（数据、配方、颜色、性能等）。

除客户主动提出定制化产品需求外，公司还根据多年的行业经验，结合市场需求，直击市场难点、痛点，自主开发新产品。例如公司自主研发 CPP 系列产品，目前在家电行业冰箱内胆材料中率先进行使用，打破国外挤板材料 HIPS 的垄断，解决了冰箱内胆材料不耐食用油、化学发泡剂腐蚀和内胆开裂等技术难点。

具体流程图如下：



## 5、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序号 | 外协（或外包）厂商名称   | 外协（或外包）厂商与公司、股东、董监高关联关系                 | 外协（或外包）定价机制 | 外协（或外包）成本及其占同类业务环节成本比重 |             |            |             | 对外协（或外包）的质量控制措施 | 是否对外协（或外包）厂商存在依赖 |
|----|---------------|---|-------------|------------------------|-------------|------------|-------------|-----------------|------------------|
|    |               |   |             | 2021年度（万元）             | 占当年同类业务成本比重 | 2020年度（万元） | 占当年同类业务成本比重 |                 |                  |
| 1  | 合肥市百汇塑料科技有限公司 |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俞华的弟弟俞杨曾经控制的公司，已于2021年12月注销 | 协商定价        | 197.41                 | 97.00%      | 55.40      | 81.70%      | 按协议执行           | 否                |
| 2  | 合肥嘉恒新材料有限公司   | 无                                       | 协商定价        | 4.84                   | 2.38%       | 5.09       | 7.51%       | 按协议执行           | 否                |
| 3  | 合肥载旗新材料有限公司   | 无                                       | 协商定价        | 1.26                   | 0.62%       | 7.32       | 10.79%      | 按协议执行           | 否                |
| 合计 | -             | -                                       | -           | 203.51                 | 100.00%     | 67.80      | 100.00%     | -               | -                |

## 6、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一) 主要技术

√适用 □不适用

| 序号 | 技术名称                         | 技术特色   | 技术来源 | 技术应用情况                            |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
|----|------------------------------|--|------|-----------------------------------|-----------|
| 1  | 耐油耐腐蚀挤板吸塑级 PP 复合材料改性技术 (CPP) | 生产出一种具有耐油性、耐腐蚀性的改性材料, 解决冰箱内胆开裂的行业难点、痛点                                   | 自主研发 | 已在部分家电品牌的冰箱内胆上应用, 效果较好            | 是         |
| 2  | 自释放负氧离子高分子材料功能改性加工技术         | 生产出一种自动释放负氧离子的改性材料, 具有环保、保鲜、杀菌等效果  | 自主研发 | 已在部分家电品牌的冰箱内胆、风道盖板、抽屉等制件上应用, 效果较好 | 是         |
| 3  | 秸秆生物基改性材料改性加工技术              | 该系列材料, 安全、绿色环保 (符合 ROHS、REACH); 做出来的制品, 表面有类似秸秆微粒的点状物, 外观新型美观, 并伴随淡淡的麦香味 | 自主研发 | 已在部分家电品牌的冰箱抽屉等制件上应用, 效果较好         | 是         |
| 4  | 耐油 HIPS 板材色母料生产技术            | 该技术生产出的材料耐油性能好, 可降低 HIPS 内胆材料因不耐油腐蚀造成的开裂风险                               | 自主研发 | 已在家电品牌的冰箱内胆材料上应用, 效果较好            | 是         |
| 5  | 高性能 PP 改性加工技术                | 生产出一种具有高光泽, 高强度、高耐热、低收缩的材料, 产品符合食品接触材料认证                                 | 自主研发 | 已在部分家电品牌的冰箱内胆上应用, 效果较好            | 是         |
| 6  | 5VA 级无卤阻燃 PP 功能改性技术          | 生产的产品阻燃可达到最高燃烧级别 5VA 级, 无卤、环保, 该产品已获得 UL 认证                              | 自主研发 | 已在部分家电品牌的冰箱后盖, 顶盖等制件上应用, 效果较好     | 是         |
| 7  | 高耐候 ABS 色母功能改性生产技术           | 生产出一种具有高耐候性、高分散性、高着色力的功能性色母  | 自主研发 | 已在部分家电品牌的 ABS 制件上应用, 效果较好         | 是         |
| 8  | 免喷涂金属质感高分子材料改性技术             | 替代喷涂件, 具有金属质感, 无流纹, 与喷涂件对比具有环保, 成品的效率和合格率大幅度提升, 且降本, 不良品和水口料可回收利用等特点     | 自主研发 | 已在部分洗衣机、冰箱部件上应用, 效果较好             | 是         |
| 9  | 无机高透 GPPS 抗菌材料等功能化改性技术       | 产品具有高效抗菌、高透明等特征, 符合相关食品安全接触材料认证  | 自主研发 | 已在部分家电品牌的冰箱果蔬盒等制件上应用, 效果较好        | 是         |
| 10 | 高性能 ABS 复合材料等功能化改性技术         | 符合食品接触材料安全认证, 具有高强度、高韧性、耐候性、耐化学性等特征, 替代食品级 ABS 材料                        | 自主研发 | 已在部分家电品牌的冰箱内部制件上试用, 效果较好          | 否         |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二) 主要无形资产

##### 1、专利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序号 | 专利申请号         | 专利名称                         | 类型   | 公开（公告）日          | 状态     | 备注 |
|----|---------------|------------------------------|------|------------------|--------|----|
| 1  | 2019102937079 | 一种具有替代 HIPS 效应的挤出级复合 PP 冰箱内胆 | 发明   | 2019 年 7 月 18 日  | 实质审查阶段 | -  |
| 2  | 2020106943762 | 一种无卤阻燃 ABS 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         | 发明   | 2020 年 10 月 13 日 | 实质审查阶段 | -  |
| 3  | 2019108168446 | 一种长效抗菌负离子聚丙烯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 发明   | 2019 年 12 月 19 日 | 实质审查阶段 | -  |
| 4  | 2019109642660 | 一种生物秸秆环保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 发明   | 2020 年 1 月 22 日  | 实质审查阶段 | -  |
| 5  | 2019110126441 | 一种环保发泡母粒及其制备方法               | 发明   | 2020 年 2 月 17 日  | 实质审查阶段 | -  |
| 6  | 2021114839040 | 一种无卤阻燃尼龙 66 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        | 发明   | 2021 年 12 月 8 日  | 受理     | -  |
| 7  | 2021226038509 | 一种新型的功能改性母料造粒装置              | 实用新型 | 2021 年 10 月 28 日 | 受理     | -  |
| 8  | 2021226038496 | 一种新型的功能改性母料混料装置              | 实用新型 | 2021 年 10 月 28 日 | 受理     | -  |
| 9  | 2021226039484 | 一种塑料功能性母料用搅拌机                | 实用新型 | 2021 年 10 月 28 日 | 受理     | -  |
| 10 | 2021226755484 | 一种色母料取样检测装置                  | 实用新型 | 2021 年 11 月 4 日  | 受理     | -  |
| 11 | 202122675547X | 一种色母粒干燥搅拌装置                  | 实用新型 | 2021 年 11 月 4 日  | 受理     | -  |
| 12 | 2021226755465 | 一种熔喷抽风装置                     | 实用新型 | 2021 年 11 月 4 日  | 受理     | -  |
| 13 | 2021227485088 | 一种功能母料冷却装置                   | 实用新型 | 2021 年 11 月 11 日 | 受理     | -  |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序号 | 专利号           | 专利名称                   | 类型 | 授权日              | 申请人        | 所有权人 | 取得方式 | 备注  |
|----|---------------|------------------------|----|------------------|------------|------|------|-----|
| 1  | 2019108157742 | 一种高超声波焊接强度聚丙烯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 发明 | 2022 年 3 月 1 日   | 科拜尔        | 科拜尔  | 原始取得 | -   |
| 2  | 2013101882847 | 一种增强高光 ABS 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 发明 | 2016 年 3 月 16 日  | 科拜尔        | 科拜尔  | 原始取得 | -   |
| 3  | 2013101868727 | 一种耐油 HIPS 冰箱内胆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 发明 | 2016 年 12 月 28 日 | 科拜尔        | 科拜尔  | 原始取得 | -   |
| 4  | 2017113371535 | 一种激光改性制备生物             | 发明 | 2019 年 12 月 3 日  | 成都新柯力化工科技有 | 科拜尔  | 继受取得 | 注 1 |

|    |                |                              |      |                  |               |      |      |     |  |
|----|----------------|------------------------------|------|------------------|---------------|------|------|-----|--|
|    |                | 降解塑料专用热塑性淀粉的方法               |      |                  |               | 限公司  |      |     |  |
| 5  | 2017107273376  | 一种用于增韧 ABS 泡沫塑料的低成本膨胀微球的制备方法 | 发明   | 2019 年 10 月 29 日 | 成都新柯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 材料科技 | 继受取得 | 注 2 |  |
| 6  | 20191083299166 | 一种透明耐刮擦 PC 合金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 发明   | 2021 年 8 月 27 日  | 科拜尔           | 科拜尔  | 原始取得 | -   |  |
| 7  | 2019108156326  | 一种高 $\beta$ 晶型聚丙烯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 发明   | 2022 年 3 月 18 日  | 科拜尔           | 科拜尔  | 原始取得 | -   |  |
| 8  | 2020106938478  | 一种耐磨、耐湿热 PC/ABS 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 发明   | 2022 年 4 月 1 日   | 材料科技          | 科拜尔  | 继受取得 | 注 3 |  |
| 9  | 2015205268543  | 一种具有负离子效应的高抗冲聚苯乙烯冰箱内胆板材      | 实用新型 | 2015 年 11 月 25 日 | 科拜尔           | 科拜尔  | 原始取得 | -   |  |
| 10 | 2015205268558  | 一种高效挤出机料斗用磁力架                | 实用新型 | 2015 年 11 月 25 日 | 科拜尔           | 科拜尔  | 原始取得 | -   |  |
| 11 | 2019204942202  | 一种具有替代 HIPS 效应的挤出级复合 PP 冰箱内胆 | 实用新型 | 2020 年 10 月 2 日  | 科拜尔           | 科拜尔  | 原始取得 | -   |  |
| 12 | 201921878726X  | 一种用于改性塑料的侧喂料装置               | 实用新型 | 2020 年 8 月 18 日  | 材料科技          | 材料科技 | 原始取得 | -   |  |

注 1：系科拜尔于 2019 年 9 月受让取得的专利，转让方为成都新柯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 52,000 元；

注 2：系材料科技于 2019 年 9 月受让取得的专利，转让方为成都新柯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 58,000 元。

注 3：系材料科技于 2022 年 2 月授权取得的专利，后转让给科拜尔。

## 2、著作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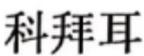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 序号 | 名称               | 登记号           | 取得日期            | 取得方式 | 著作权人 | 备注 |
|----|------------------|---------------|-----------------|------|------|----|
| 1  | 功能母料抗老化检测系统 V1.0 | 2019SR1291500 | 2019 年 12 月 5 日 | 原始取得 | 材料科技 | -  |
| 2  | 色母料配方设计          | 2019SR1290910 | 2019 年 12 月 5 日 | 原始取得 | 材料   | -  |

| 序号 | 名称      | 登记号 | 取得日期 | 取得方式 | 著作权人 | 备注 |
|----|---------|-----|------|------|------|----|
|    | 系统 V1.0 |     |      |      | 科技   |    |

### 3、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 序号 | 商标图形   | 商标名称        | 注册号       | 核定使用类别 | 有效期                           | 取得方式 | 使用情况 | 备注  |
|----|--|-------------|-----------|--------|-------------------------------|------|------|-----|
| 1  |   | 科拜耳         | 15424077  | 第 2 类  | 2015.11.07<br>至<br>2025.11.06 | 原始取得 | 正常使用 | 注 1 |
| 2  |   | Cobaier     | 25270870A | 第 17 类 | 2018.10.21<br>至<br>2028.10.20 | 原始取得 | 正常使用 | -   |
| 3  | Anion-fresh  | Anion-fresh | 21963917  | 第 11 类 | 2018.01.07<br>至<br>2028.01.06 | 原始取得 | 正常使用 | -   |
| 4  |   | 科拜尔         | 58614403  | 第 2 类  | 2022.02.21<br>至<br>2032.02.20 | 原始取得 | 正常使用 |     |
| 5  |  | 科拜尔         | 58604333  | 第 17 类 | 2022.02.21<br>至<br>2032.02.20 | 原始取得 | 正常使用 |     |

注 1:

目前,注册号为“15424077”的商标,商标状态为“撤销/无效宣告申请审查中”,系德国拜耳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商标代理机构于 2021 年 7 月就该商标向国家商标局提出异议申请,主张该注册商标无效。公司已委托商标代理机构于 2021 年 12 月向国家商标局提交了《商标无效宣告答辩材料》。

(1) 该争议事项的最新进展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对于该商标权异议事项,公司已提交答辩材料,目前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局正在审查拜耳股份有限公司提出的无效申请。

(2) 公司商标、商号使用是否存在违规或侵权行为,未来公司可能产生的法律风险及可能承担的责任,后续可能对公司合法规范经营、持续经营能力产生的影响

①公司商标、商号使用是否存在违规或侵权行为

I. 公司商标使用不存在违规或侵权行为

i. 公司“科拜耳”商标已合法注册并取得商标注册证(注册号为“15424077”),目前处于有效状态,公司使用该商标合法合规;

ii. 拜耳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司申请注册“科拜耳”商标的初步审定公告期间,就曾向商标局提出异议申请,商标局经审查后依法驳回拜耳股份有限公司的异议申请,核准公司注册“科拜耳”商标;

iii. 公司注册的“科拜耳”商标取自于公司名称,主要用于色母料产品,且主要客户为家电行业相关企业,历经十余年经营,已在相关市场形成较高的知名度,而拜耳股份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处方药、健康消费品、作物科学及动物保健等,没有色母料产品,公司使用“科拜耳”商标不会误导公众,不构成违规或侵权。

因此,公司商标使用不存在违规或侵权行为。

II. 公司商号使用不存在违规或侵权行为

i. 2009 年 9 月 28 日,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合工商)登记名预核准字[2009]第 21678 号],核准公司名称为“合肥科拜耳新材料有限公司”,同意公司以“科拜耳”为商号。

ii. 根据《商标法》第五十八条、《反不正当竞争法》第六条及相关司法解释之规定,企业商

号是否损害他人注册商标专用权或构成混淆的不正当竞争行为，是否误导公众是一个重要的判断依据。公司主要客户为家电行业相关企业，在 2010 年 1 月至 2021 年 12 月期间使用“科拜耳”商号，不存在误导公众情形。

因此，公司商号使用不存在违规或侵权行为。

②未来公司可能产生的法律风险及可能承担的责任，后续可能对公司合法规范经营、持续经营能力产生的影响

拜耳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司申请注册“科拜耳”商标的初步审定公告期间曾提出异议，商标局经审查后驳回了拜耳股份有限公司的异议，并核准公司注册“科拜耳”商标，本次拜耳股份有限公司向商标局提交的《注册商标无效宣告申请书》未提出新的事实和理由。因此，公司注册的“科拜耳”商标被宣告无效的可能性较小，未来公司法律风险及承担责任的可能性亦较小。

即使公司注册“科拜耳”商标被宣告无效，基于下列原因，后续对公司合法规范经营、持续经营能力不会产生实质性影响：

I. 2022 年 2 月，公司经商标局核准已取得注册号为“58614403”的“科拜尔”注册商标（第 2 类，专用权期限为 2022 年 2 月 21 日至 2032 年 2 月 20 日）并在公司生产经营中使用该注册商标，停止使用“科拜耳”商标。

II. 公司 2021 年 12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经工商管理行政部门核准，商号已变更为“科拜尔”，不再使用“科拜耳”商号。

III. 2022 年 3 月，科拜尔新材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就该注册商标相关事项出具承诺：“若公司因注册并使用注册号为‘15424077’的注册商标侵犯他人商标专用权，导致公司承担罚款、侵权赔偿等责任的，本人将承担全额赔偿责任。”据此承诺，即使公司因使用注册号为“15424077”的注册商标引发侵权责任，最终将由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担，公司不会因此受到经济损失。

综上所述，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商标、商号使用不存在违规或侵权行为，未来对公司可能产生的法律风险及可能承担的责任较小，后续对公司合法规范经营、持续经营能力不会产生实质性影响。

#### 4、 域名

√适用 □不适用

| 序号 | 域名             | 首页网址             |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 审核通过时间          | 备注 |
|----|----------------|------------------|----------------------|-----------------|----|
| 1  | cobaier.cn     | www.cobaier.cn   | 皖 ICP 备 16014843 号-1 | 2022 年 2 月 15 日 |    |
| 2  | cobaier.com    | www.cobaier.cn   | 皖 ICP 备 16014843 号-1 | 2022 年 2 月 15 日 |    |
| 3  | cobayer.com.cn | www.cobaier.cn   | 皖 ICP 备 16014843 号-1 | 2022 年 2 月 15 日 |    |
| 4  | cobel.com.cn   | www.cobel.com.cn | 皖 ICP 备 16014843 号-2 | 2022 年 2 月 23 日 |    |
| 5  | cobel.cn       | www.cobel.cn     | 皖 ICP 备 16014843 号-3 | 2022 年 3 月 16 日 |    |
| 6  | hfcobel.com    | www.hfcobel.com  | 皖 ICP 备 16014843 号-4 | 2022 年 3 月 7 日  |    |

#### 5、 土地使用权

√适用 □不适用

| 序号 | 土地权证    | 性质 | 使用权人 | 面积(平方米) | 位置    | 取得时间-终止日期 | 取得方式 | 是否抵押 | 用途 | 备注 |
|----|---------|----|------|---------|-------|-----------|------|------|----|----|
| 1  | 皖(2022) | 出让 | 科拜尔  | 13,333  | 肥西经开区 | 2022 年    | 原始   | 是    | 工业 | -  |

| 序号 | 土地权证                    | 性质     | 使用人 | 面积(平米) | 位置                             | 取得时间-终止日期              | 取得方式 | 是否抵押 | 用途   | 备注 |
|----|-------------------------|--------|-----|--------|--------------------------------|------------------------|------|------|------|----|
|    | 肥西县不动产权第0016249号        | /自建房   |     |        | 王步文路与程长庚路交叉口科拜尔1#厂房            | 3月18日至2063年1月19日止      | 取得   |      | 用地   |    |
| 2  | 皖(2022)肥西县不动产权第0016248号 | 出让/自建房 | 科拜尔 | 13,333 | 肥西经开区王步文路与程长庚路交叉口科拜尔2#厂房       | 2022年3月18日至2063年1月19日止 | 原始取得 | 是    | 工业用地 | -  |
| 3  | 皖(2022)肥西县不动产权第0016191号 | 出让/自建房 | 科拜尔 | 13,333 | 肥西经开区王步文路与程长庚路交叉口科拜尔3#厂房、倒班宿舍楼 | 2022年3月18日至2063年1月19日止 | 原始取得 | 是    | 工业用地 | -  |

## 6、软件产品

适用 不适用

## 7、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序号 | 无形资产类别 | 原始金额(元)      | 账面价值(元)      | 使用情况 | 取得方式 |
|----|--------|--------------|--------------|------|------|
| 1  | 土地使用权  | 3,037,100.00 | 2,500,542.64 | 正常使用 | 出让取得 |
| 合计 |        | 3,037,100.00 | 2,500,542.64 | -    | -    |

## 8、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1) 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研发项目           | 研发模式 | 2021年度     | 2020年度     |
|----------------|------|------------|------------|
| 玻纤增强复合材料的开发    | 自主开发 | 337,174.05 | 344,244.09 |
| 食品级色母的开发       | 自主开发 | 406,161.10 | 468,681.06 |
| 抗菌防霉材料的开发      | 自主开发 | 446,261.31 | 507,789.90 |
| 仿大理石浮点PP材料的开发  | 自主开发 | 363,183.73 | 384,927.50 |
| 高着色力色母材料的开发    | 自主开发 | 451,431.93 | 477,204.68 |
| 特殊功能PP改性料的开发   | 自主开发 | 345,252.18 | 273,955.45 |
| 半透明材料的开发       | 自主开发 | 332,950.56 | 418,476.77 |
| PS高光材料的开发      | 自主开发 | 337,373.79 | 298,835.72 |
| 家电用改性材料的开发     | 自主开发 | 435,097.49 | 207,434.97 |
| 家电用耐候色母的开发     | 自主开发 | 484,610.88 | 427,662.89 |
| ABS/PET合金材料的开发 | 自主开发 | 309,796.30 | 245,772.74 |
| HIPS免喷涂材料的开发   | 自主开发 | 417,195.45 | 294,481.65 |

|                          |      |            |            |
|--------------------------|------|------------|------------|
| 水壶水杯专用料的开发               | 自主开发 | 397,243.11 | 356,315.39 |
| 无卤阻燃尼龙材料的开发              | 自主开发 | 553,516.57 | 397,857.51 |
| 汽车用聚丙烯材料的开发              | 自主开发 | 481,442.37 | 360,606.70 |
| 无卤阻燃 ABS 复合材料的开发         | 自主开发 | 391,316.25 | 260,608.19 |
| 冰箱/柜内胆聚丙烯复合材料的开发         | 自主开发 | 641,133.89 | 332,393.70 |
| 耐发泡剂腐蚀材料的开发              | 自主开发 | 436,161.54 | 265,597.80 |
| 高强度多功能吸塑级复合 PP 材料的开发与产业化 | 合作开发 | 647,698.68 | 226,048.01 |
| 透明 CPC 材料的开发             | 自主研发 | 575,071.65 | -          |
| ABS 合金材料的开发              | 自主研发 | 475,503.98 | -          |
| 家电用阻燃材料的开发               | 自主开发 | 503,213.97 | -          |
| PP 合金料的开发                | 自主研发 | 344,355.37 | -          |
| 耐候 ABS 色母的开发             | 自主研发 | 316,987.26 | -          |
| 汽车保险杠料的开发                | 自主研发 | 309,100.99 | -          |
| 洗衣机内桶专用料的开发              | 自主研发 | 351,662.65 | -          |
| 免喷涂仿金属材料的开发              | 自主研发 | 527,866.21 | -          |
| 家电用抗菌防霉材料的开发             | 自主研发 | 334,164.16 | -          |
| 耐候阻燃聚丙烯材料的研发             | 自主研发 | -          | 124,320.32 |
| 玻纤增强聚丙烯材料的研发             | 自主研发 | -          | 100,154.86 |
| 无卤阻燃玻纤聚丙烯复合材料的研发         | 自主研发 | -          | 106,317.38 |
| 负离子聚丙烯材料的研发              | 自主研发 | -          | 104,381.68 |
| 家电专用 PP 材料的研发            | 自主研发 | -          | 124,621.50 |
| 家电用 HIPS 复合材料的研发         | 自主研发 | -          | 126,215.54 |
| ABS 塑料耐候着色母粒的研发          | 自主研发 | -          | 138,492.25 |
| 生物秸秆环保材料的研发              | 自主研发 | -          | 242,955.06 |
| ABS 浓缩色母料的研发             | 自主研发 | -          | 221,244.68 |
| 家电用染色材料的开发               | 自主研发 | -          | 256,117.49 |
| 抗菌色母料的开发                 | 自主研发 | -          | 200,831.26 |
| PP 矿物填充料的开发              | 自主研发 | -          | 152,469.73 |
| GPPS 通用色母的开发             | 自主研发 | -          | 159,746.94 |
| PP 熔喷料的开发                | 自主研发 | -          | 68,283.40  |
| 驻极母料的开发                  | 自主研发 | -          | 64,365.34  |
| HIPS 冰箱内胆材料的开发           | 自主研发 | -          | 208,163.55 |
| 家电用 PC 合金材料的开发           | 自主研发 | -          | 205,461.61 |
| 食品级材料的开发                 | 自主研发 | -          | 199,057.64 |
| PP 合金料开发                 | 自主研发 | -          | 225,150.23 |
| 耐候 ABS 色母开发              | 自主研发 | -          | 225,623.39 |
| 汽车保险杠料开发                 | 自主研发 | -          | 214,278.14 |
| 汽车家电用阻燃轻量化改性塑料关键技术研发     | 合作研发 | -          | 229,420.72 |
| 小米箱包铭牌专用料的研发             | 自主研发 | -          | 196,279.43 |
| 小米箱包箱体专用料的研发             | 自主研发 | -          | 270,472.95 |
| 稻壳生物基材料的研发               | 自主研发 | -          | 188,361.42 |
| 高强高韧材料的开发                | 自主研发 | -          | 154,862.29 |
| 其中：资本化金额                 | -    | -          | -          |
| 当期研发投入占收入的比重             | -    | 4.57%      | 6.22%      |

|    |   |               |               |
|----|---|---------------|---------------|
| 合计 | - | 11,952,927.42 | 11,056,543.52 |
|----|---|---------------|---------------|

## (2) 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合肥工业大学于 2019 年 6 月签订《合作协议》，约定联合申报合肥市自主创新政策“借转补”项目中的“3. 关键技术研发类项目”，项目名称为“汽车家电用阻燃轻量化改性塑料关键技术研发”。

材料科技与合肥工业大学于 2020 年 11 月签订《技术开发（合作）合同》，约定双方共同参与研究开发“高强度多功能吸塑级复合 PP 材料的开发与产业化项目”，期限为 2020 年 11 月 1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①公司与合肥工业大学合作研发情况

## I. 研发的具体内容及与公司业务的关联性

2019 年 6 月，公司与合肥工业大学大学联合申报 2018 年合肥市自主创新政策“借转补”项目中的“3. 关键技术研发类项目”并签订《合作协议》，申报项目名称为“汽车家电用阻燃轻量化改性塑料关键技术研发”，该项目系公司针对改性塑料行业的市场需求提出的研发课题，并与合肥工业大学合作，公司负责项目的总体实施、材料的配方与加工工艺研究、性能和结构控制、对工艺参数进行修正，合肥工业大学全面配合公司实施、执行项目的技术方案，进行材料的配方设计与改进、性能测试、结构表征。

## II. 合作目标及标志性成果

根据双方签订的《合作协议》，双方合作的主要目标是进行汽车家电用阻燃轻量化改性塑料关键技术的研发，未约定标志性成果。

## III. 合作费用及支付安排

就该合作项目，公司向合肥工业大学支付 5 万元技术开发费，由合肥工业大学自主安排使用。

## IV. 合作期限以及知识产权成果归属

双方未明确约定合作期限。就知识产权成果归属，双方约定项目各自取得成果归各自所有，共同取得成果归双方所有。

## V. 目前合作研发事项的进展情况、是否存在纠纷或者潜在纠纷情形

该项目于 2020 年 5 月结项，未形成知识产权和技术成果，双方亦不存在纠纷或者潜在纠纷。

## ②材料科技与合肥工业大学合作研发情况

## I. 研发的具体内容及与公司业务的关联性

2020 年 11 月，材料科技为开发出满足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并完成市场转化，与合肥工业大学签订《技术开发（合作）合同》，合作开发复合 PP 材料，材料科技提供研发所需的场地、设备、材料、人员等现场试验、检测条件，合肥工业大学提供专利理论技术支持。项目实施过程中，主要

由材料科技的研发项目团队自主研发，合肥工业大学以技术交流、指导方式提供技术支持。

#### II. 合作目标及标志性成果

根据双方签订的《技术开发（合作）合同》，双方合作目标是基于高强度多功能吸塑级复合 PP 材料的新配方与新工艺研究，获得关键技术并产业化。

#### III. 合作费用及支付安排

就该合作项目，材料科技向合肥工业大学支付 5 万元技术开发费，由合肥工业大学自主安排使用。

#### IV. 合作期限以及知识产权成果归属

该项目的研究开发期限为 2020 年 11 月 1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双方约定项目技术开发成果及资料由双方共享。

#### V. 目前合作研发事项的进展情况、是否存在纠纷或者潜在纠纷情形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该项目仍处于合作中，尚未形成技术成果，双方不存在纠纷或者潜在纠纷。

## 9、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适用 不适用

### （四）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   |
|----------------|---|
| “专精特新”认定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
| “单项冠军”认定       |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
|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
|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
|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
| 其他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 省级技术中心  |
| 详细情况           | 2020 年 11 月，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安徽省发改委等部门为公司颁发《安徽省企业技术中心》证书，证书编号为“皖 ETC 证 2020022 号”       |

（1）2020 年 1 月 13 日，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公布了 2019 年度安徽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名单（皖经信中小企[2020]2 号），认定公司为 2019 年度安徽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2）2020 年 11 月 13 日，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在其官方网站发布《关于第二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名单的公示》，认定公司为国家第二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3）2020 年 8 月 17 日，公司持有由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034001049，有效期为 3 年。

（4）2021 年 9 月 18 日，材料科技持有由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134001433，有效期为 3 年。

**(五) 特许经营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 固定资产类别    | 账面原值（元）              | 累计折旧（元）              | 账面净值（元）              | 成新率           |
|-----------|----------------------|----------------------|----------------------|---------------|
| 房屋建筑物     | 15,359,973.03        | 4,143,074.83         | 11,216,898.20        | 73.03%        |
| 机器设备      | 8,530,120.17         | 3,915,218.32         | 4,614,901.85         | 54.10%        |
| 运输设备      | 3,246,264.59         | 2,007,787.97         | 1,238,476.62         | 38.15%        |
| 其他设备      | 456,238.90           | 414,141.82           | 42,097.08            | 9.23%         |
| <b>合计</b> | <b>27,592,596.69</b> | <b>10,480,222.94</b> | <b>17,112,373.75</b> | <b>62.02%</b> |

**2、 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设备名称      | 数量 | 资产原值（元）             | 累计折旧（元）             | 资产净值（元）             | 成新率           | 是否闲置 |
|-----------|----|---------------------|---------------------|---------------------|---------------|------|
| 双螺旋杆挤出机   | 17 | 4,187,704.29        | 1,704,017.14        | 2,483,687.15        | 59.31%        | 否    |
| 搅拌机       | 11 | 209,077.97          | 118,009.36          | 91,068.61           | 43.56%        | 否    |
| 叉车        | 7  | 366,577.53          | 140,248.56          | 226,328.97          | 61.74%        | 否    |
| 注塑机       | 9  | 622,350.16          | 266,990.17          | 355,359.99          | 57.10%        | 否    |
| 工业废气处理设备  | 1  | 242,135.92          | 134,183.70          | 107,952.22          | 44.58%        | 否    |
| 码垛机器人     | 2  | 336,283.20          | 45,258.08           | 291,025.12          | 86.54%        | 否    |
| <b>合计</b> | -  | <b>5,964,129.07</b> | <b>2,408,707.01</b> | <b>3,555,422.06</b> | <b>59.61%</b> | -    |

**3、 房屋建筑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序号 | 产权编号                    | 地理位置                          | 建筑面积（平方米） | 产权证取得日期    | 用途 |
|----|-------------------------|-------------------------------|-----------|------------|----|
| 1  | 皖（2022）肥西县不动产权第0016249号 | 肥西经开区王步文路与程长庚路交口科拜尔1#厂房       | 5,858.82  | 2022年3月18日 | 工业 |
| 2  | 皖（2022）肥西县不动产权第0016248号 | 肥西经开区王步文路与程长庚路交口科拜尔2#厂房       | 7,027.68  | 2022年3月18日 | 工业 |
| 3  | 皖（2022）肥西县不动产权第0016191号 | 肥西经开区王步文路与程长庚路交口科拜尔3#厂房、倒班宿舍楼 | 4,599.08  | 2022年3月18日 | 工业 |

**4、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 承租方 | 出租方 | 地理位置 | 建筑面积（平方米） | 租赁期限 | 租赁用途 |
|-----|-----|------|-----------|------|------|
|-----|-----|------|-----------|------|------|

|      |            |                             |          |                               |    |
|------|------------|-----------------------------|----------|-------------------------------|----|
| 材料科技 | 合肥丰泽机械有限公司 | 肥西县紫蓬工业园蓬二路合肥丰泽机械有限公司二号厂房一楼 | 3,000.00 | 2021.10.31<br>至<br>2022.10.31 | 厂房 |
| 材料科技 | 合肥丰泽机械有限公司 | 肥西县紫蓬工业园蓬二路合肥丰泽机械有限公司二号厂房一楼 | 3,103.00 | 2021.10.31<br>至<br>2022.10.31 | 仓储 |

## 5、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七) 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 1、员工情况

##### (1) 按照年龄划分

| 年龄        | 人数         | 占比             |
|-----------|------------|----------------|
| 50岁以上     | 21         | 19.27%         |
| 41-50岁    | 25         | 22.94%         |
| 31-40岁    | 44         | 40.37%         |
| 21-30岁    | 19         | 17.43%         |
| 21岁以下     | -          | -              |
| <b>合计</b> | <b>109</b> | <b>100.00%</b> |

##### (2) 按照学历划分

| 学历        | 人数         | 占比             |
|-----------|------------|----------------|
| 博士        | -          | -              |
| 硕士        | 1          | 0.92%          |
| 本科        | 10         | 9.17%          |
| 专科及以下     | 98         | 89.91%         |
| <b>合计</b> | <b>109</b> | <b>100.00%</b> |

##### (3) 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 工作岗位      | 人数         | 占比             |
|-----------|------------|----------------|
| 行政管理人员    | 12         | 11.01%         |
| 销售人员      | 11         | 10.09%         |
| 财务人员      | 7          | 6.42%          |
| 技术人员      | 25         | 22.94%         |
| 生产及辅助人员   | 54         | 49.54%         |
| <b>合计</b> | <b>109</b> | <b>100.00%</b> |

####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 序号 | 姓名 | 职务 | 任期 | 国家或地 | 境外居留 | 性别 | 年龄 | 学历 | 职称 | 研究成果(与公司业务相 |
|----|----|----|----|------|------|----|----|----|----|-------------|
|----|----|----|----|------|------|----|----|----|----|-------------|

|   |     |            |                   | 区  | 权 |   |    |     |      | 关)          |
|---|-----|------------|-------------------|----|---|---|----|-----|------|-------------|
| 1 | 姜之涛 | 董事长、总经理    | 2021年12月至2024年12月 | 中国 | 无 | 男 | 51 | 研究生 | 中级职称 | 参与公司专利技术的研发 |
| 2 | 王杰中 | 董事、制造中心总监  | 2021年12月至2024年12月 | 中国 | 无 | 男 | 40 | 大专  | -    | 参与公司专利技术的研发 |
| 3 | 李牛柱 | 监事会主席、开发总监 | 2021年12月至2024年12月 | 中国 | 无 | 男 | 36 | 大专  | -    | 参与公司专利技术的研发 |

续:

| 序号 | 姓名  | 职业经历  |
|----|-----|---|
| 1  | 姜之涛 | 姜之涛，男，中国国籍，1971年出生，高分子材料与工程本科、工商管理硕士。1995年7月至2001年12月，在合肥荣事达橡塑有限公司历任技术员、技术科长；2002年1月至2004年12月，在合肥荣事达洗衣机有限公司担任采购部长；2005年1月至2006年8月，在合肥美的洗衣机有限公司洗衣机事业部担任管理部长；2006年8月至2008年10月，在合肥美的电冰箱有限公司冰箱事业部担任管理部长；2008年10月至2009年12月，在合肥科拜尔塑料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10年1月至2021年11月，在科拜尔有限担任执行董事、经理、技术中心主任。现任科拜尔董事长兼总经理、材料科技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其担任公司董事的任期为2021年12月至2024年12月。 |
| 2  | 王杰中 | 王杰中，男，中国国籍，1982年出生，化学工程专业大专学历。2003年7月至2005年2月，在安徽巢东纳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技术员；2005年2月至2008年3月，在芜湖钮麦特新材料有限公司担任技术员；2008年3月至2009年3月，在无锡科乐塑胶有限公司担任技术员；2009年3月至2017年6月，在合肥汇邦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担任生产技术部总监；2017年7月至2021年11月，在科拜尔有限担任制造中心总监。现任科拜尔董事、制造中心总监，其担任公司董事的任期为2021年12月至2024年12月。   |
| 3  | 李牛柱 | 李牛柱，男，中国国籍，1986年出生，制浆与造纸专业大专学历。2007年6月至2009年4月，在昆山大恭颜料化工有限公司担任配色技术员；2009年4月至2012年10月，在屹立（苏州）塑料有限公司担任颜色工程师；2012年11月至2015年12月，在美特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担任技术主管；  |

|  |  |
|--|--|
|  | 2016年1月至2018年4月，在合肥汇邦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历任生产总工程师、生产技术部部长、技术总监、运营总监；2018年4月至2021年11月，在科拜尔有限担任开发总监。现任科拜尔监事会主席、开发总监，其担任公司监事的任期为2021年12月至2024年12月。 |
|--|--|

(2) 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姓名  | 职务         | 持股数量（股）       | 直接持股比例 | 间接持股比例 |
|-----|------------|---------------|--------|--------|
| 姜之涛 | 董事长、总经理    | 22,834,500.00 | 73.29% | 1.09%  |
| 王杰中 | 董事、制造中心总监  | 35,000.00     | -      | 0.11%  |
| 李牛柱 | 监事会主席、开发总监 | 35,000.00     | -      | 0.11%  |
| 合计  |            | 22,904,500.00 | 73.29% | 1.31%  |

注：持股数量为直接、间接持股数量的合计数，间接持股数量按照本人在科之杰持有份额比例与科之杰持有公司股份数量计算。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八) 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劳动用工

| 事项       | 是或否 |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
|----------|-----|------------|
|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 否   | 不适用        |
|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 否   | 不适用        |
|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 是   | 是          |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劳务派遣用工的情形，存在使用的被派遣用工比例超过《劳务派遣暂行规定》规定的上限等情形。报告期内的公司劳务派遣用工存在瑕疵。

(1) 公司 2021 年已逐步对劳务派遣用工形式进行了整改和规范，根据工作性质、实际用工情况，公司将劳务派遣用工转为公司全日制劳动员工，减少劳务派遣人数，降低劳务派遣员工比例。经整改规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无劳务派遣员工，符合法律法规关于劳务派遣用工范围及用工形式的要求。

(2) 根据《劳动合同法》第九十二条之规定，行政处罚的情形发生在用工单位违反有关劳务派遣规定，被劳动行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用工单位逾期仍不改正的。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未受到劳动行政部门处罚，并且公司已自行完成整改。

(3) 公司劳务派遣员工已全部转为全日制劳动员工，该等员工已出具说明确认与公司不存在因劳动关系产生的争议或纠纷。

(4) 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姜之涛和俞华已出具书面承诺：“科拜尔新材料已经按照

《劳动合同法》《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用工形式进行了规范，若将来因任何原因出现科拜尔新材料因报告期内劳务派遣用工问题被有关部门处罚，或牵涉任何劳动/劳务纠纷、诉讼、仲裁或其他可能导致科拜尔新材料应承担责任的情形，本人将对科拜尔新材料由前述情形产生的支出无条件承担全额补偿义务，保障科拜尔新材料不会因此遭受损失。”

## 2、报告期内劳务派遣用工人数、具体比例、岗位安排以及规范后对公司的影响

### (1) 报告期内劳务派遣用工人数、具体比例、岗位安排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共有在册员工 109 人，无劳务派遣人员，公司使用的被派遣劳动者数量占其用工总量的比例为 0.00%。

报告期内公司派遣人数情况如下：

| 项目      | 派遣人数  | 用工总量   | 派遣比例   |
|---------|-------|--------|--------|
| 2020 年末 | 42.00 | 96.00  | 43.75% |
| 2021 年末 | -     | 109.00 | -      |

注：劳务派遣人数、用工总人数为各期末在职人数的时点数，其中用工总人数为在册员工人数加劳务派遣人数。

报告期内，公司劳务派遣人员的具体岗位安排如下：

公司使用劳务派遣员工的主要为车间操作人员，从事生产线上产品的混料、包装等简单工序，均为非核心技术的辅助性岗位。上述岗位无明显技术门槛，且人员流动性较大，公司基于岗位流动性大、短期用工紧张而采用劳务派遣用工方式。

### (2) 规范后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21 年已逐步对劳务派遣用工形式进行了整改和规范，根据工作性质、实际用工情况，公司将符合公司要求的劳务派遣用工全部转为公司全日制劳动员工，减少劳务派遣人数，降低劳务派遣员工比例。经整改规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无劳务派遣员工，符合法律法规关于劳务派遣用工范围的要求。

公司劳务派遣人员与正式员工同工同酬，若考虑社保及公积金，经测算，劳务规范成本及对报告期内净利润的影响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1 年   | 2020 年   |
|----------|----------|----------|
| 劳务派遣规范成本 | 33.76    | 17.78    |
| 对净利润的影响  | 28.70    | 15.11    |
| 当期净利润    | 2,656.08 | 2,755.64 |
| 影响数占比    | 1.08%    | 0.55%    |

注：劳务派遣规范成本主要系劳务派遣人员的社保及公积金。

如上表所示，经测算，公司劳务派遣规范成本对报告期净利润的影响数分别为 15.11 万元和 28.70 万元，分别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为 0.55%和 1.08%，占比较小，规范派遣用工对公司净利润

影响较小。

### 3、与公司合作的劳务派遣单位情况、资质、协议主要条款内容

#### (1) 与公司合作的劳务派遣单位情况、资质

报告期内，公司与安徽文都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都人力”）开展劳务派遣合作，相关单位的基本情况如下：

|          |   |
|----------|---|
| 企业名称     | 安徽文都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
| 成立日期     | 2006年6月12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401007901061594  |
| 企业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 法定代表人    | 袁中福   |
| 注册资本     | 1,000万元人民币  |
| 住所       |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锦绣大道与天门路交叉口中国合肥人力资源产业园2栋5楼   |
| 经营范围     | 职业介绍（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职业指导；职业供求信息服务；企业员工后勤及宿舍管理服务；劳务派遣（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生产线及人力资源外包服务；社保事务代理；企业管理、技术、教育咨询；业务、劳务外包；人才、职业供求信息的收集、整理、储存、发布；人力资源招聘、咨询、猎头服务；货物装卸；通信服务承揽；向境外派遣各类劳务人员（不含港澳台地区）。 |

合作期间，文都人力持有合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核发的《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编号：34010020130012），许可该公司经营劳务派遣业务，相关资质在有效期内，符合《劳动合同法》《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上述劳务派遣单位与公司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 (2) 与公司合作的劳务派遣单位的协议主要条款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与文都人力签署《劳务派遣合同》，合同期限自2018年6月1日起至2020年5月31日止（后续约至2021年10月31日）。合同约定由文都人力按照公司的要求，派遣劳动者到公司工作；公司负责安排劳动者工作，明确具体内容及要求，且应当符合其依法制定的并公示的规章制度；劳务派遣人员享有公司相同或相近岗位劳动者同工同酬和福利待遇的权利，公司每月向文都人力转入派遣员工工资，由文都人力发放。

### 4、公司是否在职工薪酬科目中完整列支相应金额

报告期内，公司结算给文都人力的派遣费用包含派遣人员工资、奖金及派遣服务管理费。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劳务派遣人员的工资、奖金属于应付职工薪酬核算范围，2020年度、2021年度结算给文都人力的劳务派遣人员的工资、奖金合计分别为306.98万元、237.62万元，与薪酬相关派遣费用公司已在职工薪酬科目中完整列支相应金额。

## (九)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适用 √不适用

##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 (一) 收入构成情况

## 1、 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元

| 产品或业务    | 2021 年度        |         | 2020 年度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一、主营业务收入 | 260,763,218.45 | 99.66%  | 176,868,743.88 | 99.49%  |
| 改性塑料     | 193,795,391.24 | 74.07%  | 120,259,782.97 | 67.65%  |
| 色母料      | 63,576,431.11  | 24.30%  | 53,080,685.88  | 29.86%  |
| 其他       | 3,391,396.10   | 1.30%   | 3,528,275.03   | 1.98%   |
| 二、其他业务收入 | 887,263.58     | 0.34%   | 902,785.38     | 0.51%   |
| 合计       | 261,650,482.03 | 100.00% | 177,771,529.26 | 100.00% |

##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主营业务（分地区）  |                |         |                |         |
|------------|----------------|---------|----------------|---------|
| 项 目        | 2021 年度        |         | 2020 年度        |         |
|            | 收入             | 占比      | 收入             | 占比      |
| 中国大陆地区     | 260,763,218.45 | 100.00% | 176,868,743.88 | 100.00% |
| 境外（含港澳台地区） | -              | -       | -              | -       |
| 合 计        | 260,763,218.45 | 100.00% | 176,868,743.88 | 100.00% |

##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主营业务为改性塑料和色母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产品广泛应用于家电、汽车和快消日用品等领域。公司下游行业应用领域主要为国内家电厂家，目前公司已与美的、长虹、TCL、惠而浦（中国）等众多知名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 1、 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 2021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 业务类别 |                  |       |          |               |         |
|------|------------------|-------|----------|---------------|---------|
| 序号   | 客户名称             | 是否关联方 | 销售内容     | 金额            | 占营业收入比例 |
| 1    |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公司 | 否     | 改性塑料、色母料 | 73,400,936.15 | 28.05%  |
| 2    |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否     | 改性塑料等    | 67,914,823.55 | 25.96%  |
| 3    |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公司   | 否     | 色母料、改    | 26,004,365.22 | 9.94%   |

|   |                  |   |          |                |        |
|---|------------------|---|----------|----------------|--------|
|   |                  |   | 性塑料      |                |        |
| 4 | TCL 家用电器（合肥）有限公司 | 否 | 改性塑料、色母料 | 25,014,963.45  | 9.56%  |
| 5 | 安徽壹太电气有限公司       | 否 | 改性塑料等    | 16,980,621.88  | 6.49%  |
|   | 合计               | - | -        | 209,315,710.25 | 80.00% |

## 2020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 业务类别 |                  |       |          |                |         |
|------|------------------|-------|----------|----------------|---------|
| 序号   | 客户名称             | 是否关联方 | 销售内容     | 金额             | 占营业收入比例 |
| 1    |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公司 | 否     | 改性塑料、色母料 | 59,250,523.08  | 33.33%  |
| 2    |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否     | 改性塑料等    | 30,177,095.48  | 16.98%  |
| 3    |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公司   | 否     | 色母料、改性塑料 | 15,633,065.44  | 8.79%   |
| 4    | TCL 家用电器（合肥）有限公司 | 否     | 改性塑料、色母料 | 15,361,712.07  | 8.64%   |
| 5    |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 否     | 改性塑料等    | 10,209,841.88  | 5.74%   |
|      | 合计               | -     | -        | 130,632,237.94 | 73.48%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73.48%、80.00%，客户集中度较高。报告期内各年，公司对前五大客户（同一控制下合并计算）的销售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均超过50%。

客户集中度较高的主要原因系：（1）公司主要产品可以广泛应用于家电、汽车和快消日用品领域，其中家电领域占比最高，主要系家电制造业集中度较高。我国家电行业主要由国内大型厂商构成，行业集中度较高，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与行业惯例和行业特性相符；（2）同时，公司报告期内销售金额占比较高的客户多隶属于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同一控制下的主体合并计算使得公司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占比相对较高；（3）为了确保供货的稳定性与合格率，下游客户一般会对上游供应商进行严格筛选与考核，基于时间成本与机会成本的考虑，一旦上游供应商进入下游客户的供应链系统，双方基本会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下游客户短期内不会轻易更换上游供应商。

目前，公司的主要客户主要为下游规模较大、实力雄厚的家电相关企业，信用状况良好，公司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重大依赖。同时，对于上述客户集中度较高的情形，公司已采取措施予以积极应对，包括稳固与现有客户的业务合作关系，增加客户对自身产品及服务的粘性；组织市场部积极开展市场开拓与产品宣传，增加客户来源，提高客户广度，进而降低单一客户的比重。

###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供应商情况

##### 1、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主要包括原材料和设备采购，其中原材料采购为 PP、ABS、钛白粉等各类原料及助剂，由于采购的原材料均为基础化工产品，市场供应充足。

##### 2021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 业务类别 |              |       |           |               |          |
|------|--------------|-------|-----------|---------------|----------|
| 序号   | 供应商名称        | 是否关联方 | 采购内容      | 金额            |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 1    | 第八元素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 否     | PP、GPPS 等 | 18,684,719.93 | 8.53%    |
| 2    | 南京平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 否     | PP        | 17,670,218.63 | 8.06%    |
| 3    | 安徽普乐化工有限公司   | 否     | 钛白粉       | 15,691,959.21 | 7.16%    |
| 4    | 南京硕德石化有限公司   | 否     | PP 等      | 11,444,784.51 | 5.22%    |
| 5    | 太仓乐源商贸有限公司   | 否     | GPPS 等    | 11,386,026.64 | 5.20%    |
| 合计   |              | -     | -         | 74,877,708.92 | 34.17%   |

##### 2020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 业务类别 |                      |       |          |               |          |
|------|----------------------|-------|----------|---------------|----------|
| 序号   | 供应商名称                | 是否关联方 | 采购内容     | 金额            |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 1    | 南京硕德石化有限公司           | 否     | PP       | 15,031,007.73 | 10.98%   |
| 2    | 南京平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 否     | PP       | 13,594,494.90 | 9.93%    |
| 3    | 第八元素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 否     | PP、ABS 等 | 10,575,068.48 | 7.72%    |
| 4    | 安徽普乐化工有限公司           | 否     | 钛白粉      | 10,511,601.54 | 7.68%    |
| 5    | 安徽辉隆慧达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 否     | PE、PP 等  | 6,028,819.02  | 4.40%    |
| 合计   |                      | -     | -        | 55,740,991.67 | 40.72%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0.72%、34.17%，供应商集中度较高。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供应商保持了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

### 3、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四) 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收付款方式****1. 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2021 年度           |              | 2020 年度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现金收款      | 331,425.78        | 0.13%        | 503,932.91          | 0.28%        |
| 个人卡收款     | -                 | -            | 818,250.00          | 0.46%        |
| <b>合计</b> | <b>331,425.78</b> | <b>0.13%</b> | <b>1,322,182.91</b> | <b>0.74%</b> |

具体情况披露：

**(1) 现金收款**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少量现金收款的情形，主要为部分客户涉及的金额较小的零星交易，受对公账户结算滞后、现金支付便利等因素的影响，该类客户更倾向于使用现金结算。报告期内，现金收款的比例分别为0.28%和0.13%，比例较小，且占比逐年下降。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财务制度进一步得到规范，2022年度开始已不存在现金收款。

**(2) 个人卡收款**

报告期内，公司无个人卡账户支出情况，收款涉及的个人卡及人员信息等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员工姓名 | 涉及个人卡账户     | 职务      | 用途 | 2021 年度 |    | 2020 年度 |            |
|----|------|-------------|---------|----|---------|----|---------|------------|
|    |      |             |         |    | 笔数      | 金额 | 笔数      | 金额         |
| 1  | 姜之涛  | 招商银行尾号 6888 | 董事长、总经理 | 货款 | -       | -  | 8       | 818,250.00 |

报告期内，公司个人卡收款为 81.83 万元、0 元，个人卡收款占比分别为 0.46%和 0.00%。主要系公司部分客户系个体工商户或个人，该类客户按照自身的交易习惯付款给公司员工，公司对客户付款途径未予以严格要求，故在报告期内存在少量个人卡收款的情形。上述个人卡收款虽有合理的业务原因，但不具备必要性。

自 2020 年 6 月开始，公司已不存在使用个人卡账户收款的情形；上述个人卡账户亦不存在个人卡收款的情形。处于规范运作考虑，上述个人卡账户已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注销。同时，报告期内，除前述个人卡外，公司不存在使用其他个人卡收付款的情形。报告期后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亦不存在个人卡收款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个人卡收款占比较低，自2020年6月开始，公司已不存在使用个人卡账户收款的情形。公司按照《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会计规范方面的规定制定了一系列的财务内控制度，包括财务管理制度、报销制度及报销流程等，并对现金的使用进行了详细的规定。公司已严格执行前述财务内控制度，有效地规范了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行为，并从销售、收款、现金、备用金、费用报销等诸方面采取了有效措施，并严格执行。随着公司内部控制的加强及相关制度

的建立，2021年度至今未再发生通过个人卡代收货款的行为，整改后的内控制度合理并有效运行。

## 2. 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 不适用

### (六)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 1、销售合同

| 序号 | 合同名称          | 客户名称              | 关联关系 | 合同内容  | 合同金额(万元) | 履行情况 |
|----|---------------|-------------------|------|-------|----------|------|
| 1  | 购销合同          | 合肥雪祺电气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改性料销售 | 以具体订单为准  | 在履行  |
| 2  | 美的集团材料供应商合作协议 | 合肥美的洗衣机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物料    | 以具体订单为准  | 在履行  |
| 3  | 合作合同          | 安徽壹太电气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物料    | 以具体订单为准  | 在履行  |
| 4  | 合作协议          |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物料    | 以具体订单为准  | 在履行  |
| 5  | 物资采购合同书       |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物资    | 以具体订单为准  | 在履行  |
| 6  | 基本交易合同        | TCL 家用电器(合肥)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物料    | 以具体订单为准  | 在履行  |
| 7  | 采购框架合同        | 四川长虹模塑科技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 | 非关联方 | 物料    | 以具体订单为准  | 在履行  |

注：公司一般与主要客户签订框架协议，销售明细以具体订单为准；框架协议到期后若客户未提出异议，有效期自动顺延1年。

#### 2、采购合同

| 序号 | 合同名称   | 供应商名称          | 关联关系 | 合同内容         | 合同金额(万元)   | 履行情况 |
|----|--------|----------------|------|--------------|------------|------|
| 1  | 年度采购协议 | 第八元素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PP/GPPS/ABS等 | 框架协议，以订单为准 | 在履行  |
| 2  | 年度采购协议 | 安徽普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 非关联方 | 金红石/锐钛等      | 框架协议，以订单为准 | 在履行  |
| 3  | 年度采购协议 | 南京硕德石化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PP粉等         | 框架协议，以订单为准 | 在履行  |
| 4  | 年度采购协议 | 太仓乐源商贸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GPPS/HIPS等   | 框架协议，以订单为准 | 在履行  |
| 5  | 年度采购协议 | 安徽辉隆慧达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PE/GPPS/PP等  | 框架协议，以订单为准 | 在履行  |
| 6  | 年度采购协议 | 南京平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PP粉等         | 框架协议，以订单为准 | 在履行  |

#### 3、借款合同

适用 不适用

| 序号 | 合同名称 | 贷款人 | 关联关系 | 合同金额 | 借款期限 | 担保情况 | 履行 |
|----|------|-----|------|------|------|------|----|
|----|------|-----|------|------|------|------|----|

|   |                       |           |      | (万元)  |                       |                                    | 情况  |
|---|-----------------------|-----------|------|-------|-----------------------|------------------------------------|-----|
| 1 | 小企业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 邮储银行肥西县支行 | 非关联方 | 1,000 | 2021.11.12至2022.11.11 | 姜之涛、俞华、材料科技提供保证担保；科拜尔提供房产抵押        | 在履行 |
| 2 | 小企业借款合同               | 工商银行肥西支行  | 非关联方 | 500   | 2021.11.24至2022.11.22 | 姜之涛、俞华、俞杨、侯庆枝、合肥国控建设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 在履行 |
| 3 |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 交通银行安徽省分行 | 非关联方 | 500   | 2021.12.21至2022.12.20 | 姜之涛、俞华、合肥国控建设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 在履行 |
| 4 |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 中国银行合肥分行  | 非关联方 | 200   | 2021.12.27至2022.12.27 | 姜之涛、俞华提供保证担保                       | 在履行 |
| 5 |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 中国银行合肥分行  | 非关联方 | 650   | 2021.12.23至2022.12.23 | 姜之涛、俞华提供保证担保及房产抵押                  | 在履行 |
| 6 |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 中国银行合肥分行  | 非关联方 | 150   | 2021.12.17至2022.12.17 | 姜之涛、俞华提供保证担保及房产抵押                  | 在履行 |
| 7 | 小企业借款合同 <sup>注1</sup> | 工商银行肥西支行  | 非关联方 | 500   | 2021.10.29至2022.10.28 | 姜之涛、俞华、科之创、安徽省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 在履行 |

注1：借款人为材料科技

#### 4、担保合同

√适用 □不适用

| 序号 | 合同编号                               | 借款人  | 贷款银行      | 借款金额(万元) | 借款期限                  | 担保方式 | 履行情况 |
|----|------------------------------------|------|-----------|----------|-----------------------|------|------|
| 1  | 34000198100620112301 <sup>注1</sup> | 科拜尔  | 邮储银行肥西县支行 | 1,000    | 2021.11.12至2022.11.11 | 保证   | 在履行  |
| 2  | 企信字第2021262-1号 <sup>注2</sup>       | 材料科技 | 工商银行肥西    | 500      | 2021.10.26至           | 保证   | 在履行  |

|  |  |  |    |  |            |  |  |
|--|--|--|----|--|------------|--|--|
|  |  |  | 支行 |  | 2022.10.25 |  |  |
|--|--|--|----|--|------------|--|--|

注 1：系材料科技为科拜尔在邮储银行肥西县支行的贷款提供的保证担保；

注 2：系安徽省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材料科技在工商银行肥西支行的贷款提供保证担保，由科拜尔为材料科技提供的反担保。

## 5、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 □不适用

| 序号 | 合同编号                               | 抵/质押权人         | 担保债权内容                                    | 抵/质押物 | 抵/质押期限                 | 履行情况 |
|----|------------------------------------|----------------|---|-------|------------------------|------|
| 1  | 34000198100420112301 <sup>注1</sup> | 邮储银行肥西县支行      | 科拜尔 1,000 万元贷款                            | 房产    | 2020.11.3 至 2026.10.26 | 在履行  |
| 2  | 2021 年抵字第 0410 号 <sup>注2</sup>     | 合肥国控建设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 合肥国控建设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科拜尔从交通银行安徽省分行 500 万元贷款提供担保 | 房产    | 2021.12.10 至 2022.12.9 | 在履行  |

注 1：系科拜尔为其在邮储银行肥西县支行的贷款提供的房产抵押；

注 2：系合肥国控建设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科拜尔在交通银行安徽省分行贷款提供保证担保，由科拜尔以房产抵押提供的反担保。

## 6、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经营合规情况

### （一）环保情况

| 事项          | 是或否或不适用 |
|-------------|---------|
|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 否       |
|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 是       |
|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 是       |
|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 是       |
|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 否       |

具体情况披露：

#### 1、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公司主营业务为改性塑料和色母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C 制造业”门类之“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大类中的“C292 塑料制品业”类中的“C2929 塑料零件及其他塑料制品制造”。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橡胶和塑料制品业（代码 C29）”。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其他塑料制品制造（代码 C2929）”。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新型功能材料（11101410）”。

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

通知》（环发[2003]101号）中认定的环保核查重污染行业。

## 2、项目建设环评及验收情况

公司建设项目已履行的环评及验收手续如下：

2012年1月5日，肥西县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合肥科拜尔新材料有限公司〈建设年产2万吨家电用色母及新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肥环建审[2012]002号），同意该项目环评文件各项内容及评价结论，同意该项目在评价区域建设。

2013年9月3日，肥西县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合肥科拜尔新材料有限公司建设年产2万吨家电用色母及新材料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意见的函》（肥环验第[2013]88号），确认合肥科拜尔新材料有限公司建设年产2万吨家电用色母及新材料项目基本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了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具备工程竣工环保验收条件，同意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因材料科技租赁合肥丰泽机械有限公司厂房，2021年11月1日，经合肥市生态环境局批复，材料科技变更为该厂房上已取得的塑胶材料生产项目环评批复的建设主体，并要求材料科技在项目运营过程中按照上述环评批复要求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落实企业环保主体责任。

## 3、排污许可及固定污染源登记

科拜尔已取得合肥市生态环境局颁发的《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40123550164560B001W），有效期限至2027年4月7日；材料科技已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完成登记，登记编号为91340123MA2TNYUR76001W，有效期至2027年1月20日。

## 4、公司日常环保合法合规

公司日常经营生产中认真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日常环保运营合法合规。公司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禁止性规定的情形，符合监管部门日常监管要求。

2022年2月17日，合肥市肥西县生态环境分局出具《证明》，确认科拜尔及其子公司材料科技自2020年1月1日至今未受到该分局相关生态环境违法的行政处罚。

## 5、公司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2022年3月30日，北京东方纵横认证中心有限公司颁发了《认证证书》，认证公司环境管理体系符合ISO14001:2015，认证范围为橡塑改性材料、色母料、功能母料、改性纳米材料的开发、加工及其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证书号为USA22E41119ROM，证书有效期至2025年3月29日。

## （二） 安全生产情况

| 事项           | 是或否或不适用 |
|--------------|---------|
|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 否       |
|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 否       |

具体情况披露：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2014年修订）第二条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

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以下统称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企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不得从事生产活动。”

公司主营业务不属于《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限定的业务范围，无须申领安全生产许可证。

2022年1月25日，合肥市应急管理局向公司换发了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确认公司属于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轻工其他），证书编号为皖 AQB3401QGIII202000001，证书有效期至2023年7月。

2022年3月30日，北京东方纵横认证中心有限公司颁发了《认证证书》，认证公司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 ISO45001:2018，认证范围为橡塑改性材料、色母料、功能母料、改性纳米材料的开发、加工及其所涉及场所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证书号为 USA22S21120R0M，证书有效期至2025年3月29日。

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发生过安全方面的事故、纠纷，未发生过因安全生产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公司安全生产事项合法合规。

2022年2月11日，肥西县应急管理局出具《证明》确认，科拜尔及其子公司材料科技自2020年1月1日以来，日常生产经营符合安全生产管理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未发生过安全责任事故，不存在违反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的违法行为，不存在因违反安全生产管理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 （三）质量监督情况

| 事项           | 是或否或不适用 |
|--------------|---------|
|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 是       |
| 是否存在质量监督违规事项 | 否       |

具体情况披露：

2022年1月19日，北京东方纵横认证中心有限公司换发了《认证证书》，认证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ISO9001:2015，认证范围为塑料改性材料、色母料、功能母料、改性纳米材料的开发加工，证书号为 USA20Q42251R2M，证书有效期至2023年7月8日。

2022年3月12日，优克斯认证（杭州）有限公司颁发了《认证证书》，认证公司符合 IATF 16949：2016 质量管理体系标准，认证范围为橡塑改性粒子的设计与生产，注册号 118947/A/0001/SM/ZH，证书到期日期为2025年3月11日。

2022年2月11日，合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确认科拜尔自2020年1月1日起至今未发现行政处罚信息、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

2022年2月22日，肥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确认材料科技自2020年1月1日至证明出具日，没有因违反市场监督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而受到该单位行政处罚。

### （四）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 商业模式

### （一）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的销售方式为直销模式，不存在经销商销售，公司主要通过直接与客户联络、洽谈、招投标等方式获取订单。公司下游行业应用领域主要为国内家电厂家，并慢慢衍生至汽车行业、消费行业等，目前公司已与美的、美菱、长虹、TCL 等众多知名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对于部分采用“零库存”管理模式的客户，公司采用寄售模式向其销售产品，将部分产品寄放在寄售客户指定地点，与客户就实际使用量进行对账并结算。报告期内，公司寄售模式主要客户主要包括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公司、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公司等。

同时，公司部分业务采用受托加工的方式，即由客户提供全部或部分原材料与关键材料，公司按客户要求加工，最终将加工后的产成品销售给客户的一种生产方式。

### （二）采购模式

公司采用“订单式采购和备货式采购”相结合的模式，根据客户订单所需的原材料数量结合库存情况进行相应的采购，同时对于历史上使用较多的原材料设置安全库存，以满足生产需要。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钛白粉、PP、ABS、颜料、助剂等。

### （三）研发模式

公司的产品研发工作由技术中心负责。一方面，公司根据客户的需求对产品进行研发改进，另一方面，公司根据多年的行业经验，更加深入了解客户需求，并与客户紧密配合，直击市场难点，例如公司自主研发产品 CPP，目前在家电行业冰箱内胆材料中率先进行使用，打破国外挤板材料 HIPS 的垄断，解决了冰箱内胆材料不耐食用油、化学发泡剂腐蚀和内胆开裂等市场难点。公司通过自主研发，不断积累技术，推出新的系统解决方案，并使产品的质量和性能不断提高，解决市场痛点，能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

### （四）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生产由制造中心负责，制造中心计划员根据销售部门下发的订单信息组织生产，生成排产计划，由生产车间按照计划安排生产。为保障稳定供应并提高生产效率，对于部分订单量较大、需求较为稳定的长期客户，公司销售中心会根据在手销售订单以及历史订单情况进行订单预判，并由制造中心安排生产提前备货。公司根据《工厂管理细则》《质量管理细则》等制度组织生产，保证产品的质量。

## 七、 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 （一） 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 1、 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 序号 | 行业主管单位     | 监管内容  |
|----|------------|---|
| 1  |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提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提出宏观调控政策建议，负责投资综合管理，组织拟订综合性产业政策等。    |
| 2  | 工业和信息化部    | 负责研究提出工业发展战略，拟订工业行业规划和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工业行业技术法规和行业标准的拟订；高技术产业中涉及生物医药、新材料等的规划、政策和标准的拟订及组织实施等。 |
| 3  | 科学技术部      | 负责拟订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方针以及科技发展；统筹推进国家创新体系建设和科技体制改革等。  |

## 2、主要法规和政策

| 序号 | 文件名                                  | 文号              | 颁布单位            | 颁布时间  | 主要涉及内容  |
|----|--------------------------------------|-----------------|-----------------|-------|---|
| 1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 -               |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 2021年 | 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新能源汽车、绿色环保以及航空航天、海洋装备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关键核心技术创新应用，增强要素保障能力，培育壮大产业发展新动能。  |
| 2  | 2019年政府工作报告                          | -               | 国务院             | 2019年 | 促进新兴产业加快发展。深化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研发应用，培育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生物医药、新能源汽车、新材料等新兴产业集群，壮大数字经济。   |
| 3  | 国家新材料产业资源共享平台建设方案                    | 工信部(2018)78号    | 工信部、财政部         | 2018年 | 到2025年，新材料产业资源共享服务生态体系更加完善，新材料产业资源共享能力整体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
| 4  | “十三五”材料领域科技创新专项规划                    | 国科发高(2017)92号   | 科技部             | 2017年 | 以国家科研基地平台为依托，建设一批完善的新材料研发平台，积极引导各类人才与团队通过平台、基地、联盟等形式开展合作协作，强化原始创新能力和高技术转移转化能力。  |
| 5  | 增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         | 发改产业(2017)2000号 | 发改委             | 2017年 | 新材料产业是国民经济发展的重要基础。加快培育和发展新材料产业，对于促进产业转型升级，保障重大工程实施，提升制造业核心竞争力具有重要战略意义。  |
| 6  | 新材料产业发展指南                            | 工信部联规(2016)454号 | 工信部、发改委、科技部、财政部 | 2016年 | 加快推动先进基础材料工业转型升级，以基础零部件用钢、高性能海工用钢等先进钢铁材料，高强铝合金、高强韧钛合金、镁合金等先进有色金属材料，高端聚烯烃、特种合成橡胶及工程塑料等先进化工材料，先进建筑材料、先进轻纺材料等为重点，大力推进材料生产过程的智能化和绿色化改造，重点突破材料性能及成分控制、生产加工及应用等工艺技术，不断优化品种结构，提高质量稳定性和服役寿命，降低生产成本， |

|    |                          |                |            |       |   |
|----|--------------------------|----------------|------------|-------|---|
|    |                          |                |            |       | 提高先进基础材料国际竞争力。紧紧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高端装备制造制造业等重大需求，以耐高温及耐蚀合金、高强轻型合金等高端装备用特种合金，反渗透膜、全氟离子交换膜等高性能分离膜材料，高性能碳纤维、芳纶纤维等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高性能永磁、高效发光、高端催化等稀土功能材料，宽禁带半导体材料和新型显示材料，以及新型能源材料、生物医用材料等为重点，突破材料及器件的技术关和市场关，完善原辅料配套体系，提高材料成品率和性能稳定性，实现产业化和规模应用。 |
| 7  | 塑料加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指导意见       | -              | 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 | 2016年 | “十三五”塑料加工业紧紧围绕“功能化、轻量化、生态化、微成型”的技术方向，重点突破原料、先进成型技术与工艺、装备三大发展瓶颈。政府部门应加强对塑料加工业的政策引导和资金支持。通过科技支撑计划、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强基工程、中小企业创新基金等专项工程及项目，支持塑料加工业新材料、新产品、新技术、新装备的研发升级及产业化。  |
| 8  | 产业技术创新能力发展规划（2016-2020年） | 工信部规（2016）344号 | 工信部        | 2016年 | 以特种金属功能材料、高性能结构材料、功能性高分子材料、先进无机非金属材料 and 先进复合材料为发展重点。   |
| 9  | “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 国发（2016）67号    | 国务院        | 2016年 | 顺应新材料高性能化、多功能化、绿色化发展趋势，推动特色资源新材料可持续发展，加强前沿材料布局，以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重大工程建设需求为导向，优化新材料产业化及应用环境，加强新材料标准体系建设，提高新材料应用水平，推进新材料融入高端制造供应链。   |
| 10 | 中国制造2025                 | 国发（2015）28号    | 国务院        | 2015年 | 以高性能结构材料、功能性高分子材料和先进复合材料等为发展重点，加强基础研究和体系建设，突破产业化制备瓶颈。积极发挥政策性金融、开发性金融和商业金融的优势，加大对新材料等重点领域的支持力度。  |

### 3、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 （1）改性塑料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塑料作为三大高分子化合物之一，是由石油化工产业形成的各类树脂通过加聚或缩聚反应聚合而成，可以自由改变成分及形体样式，凭借质量轻、强度高、绝缘、透光、耐磨等特性，目前广泛应用于人类社会的各项生产活动。塑料的主要成分是树脂，树脂是指尚未和各种添加剂混合

的高分子化合物，一般情况下，树脂约占塑料总重量的 40%-100%。塑料的基本性能主要由树脂的本性决定，但添加剂也起着重要作用。

尽管塑料等高分子材料较以往的低分子材料具有很大性能优势，但目前大规模生产的高分子材料主要在常规条件下使用，即所谓的通用高分子材料，而通用高分子材料存在着耐热性差、膨胀率大、易燃烧、低温易老化等问题。现代工程技术的发展向高分子材料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因而推动合成分子材料向结构更精细、性能更高级的方向发展，如超高强度、难燃性、耐高温性、耐油性等材料，产业技术升级正在进行。

高分子材料的性能化和功能化就是为满足各细分应用场景对材料性能的特殊要求，通过物理、化学或两者兼而有之的方法添加不同添加剂改变原材料性能的方法进行改性。高分子材料高性能化和功能化形成的产品即高分子改性材料，塑料经过高性能化和功能化形成的产品即改性塑料。

改性塑料最早起源于国外，我国改性塑料发展始于 20 世纪 90 年代，伴随“以塑代钢”、“以塑代木”等趋势的影响，“新型城镇化”、“建设美丽中国”等政策的逐步推行，改性塑料行业的应用产品将进一步拓展。随着国内经济的快速发展，改性设备及技术不断成熟，整个改性塑料工业体系亦不断完善，有力推动了塑料加工业从以消费品为主到快速进入生产资料领域的重要转型，大大促进了塑料加工业的升级与发展。

根据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的统计数据显示，2004 年，我国塑料改性化率仅为 8%，到 2016 年，我国塑料改性化率基本维持在 19%左右，到 2024 年有望达到 30%。改性塑料作为新材料产品，属国家战略新兴产业范畴，因此受到国家政策鼓励与支持，中央和地方为行业健康稳定运行提供良好的政策环境。其中，《中国制造 2025》《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等则为改性塑料技术发展确立方向。综上，我国改性塑料行业仍然有非常大的发展空间。

## （2）色母料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根据各种塑料不同的使用特性，通常将塑料分为通用塑料、工程塑料和特种塑料三种类型。其中通用塑料包括聚乙烯(PE)、聚丙烯(PP)、聚氯乙烯(PVC)、聚苯乙烯(PS)及丙烯腈—丁二烯—苯乙烯共聚合物（ABS）等常用塑料品种。在通用塑料的生产加工过程中，塑料着色是必不可少的高技术环节。塑料着色就是在红、黄、蓝三种基本颜色基础上，配出经济、稳定的着色剂，对塑料进行着色。部分工程塑料及特种塑料在加工过程中，也需进行塑料着色。同时塑料着色还可赋予塑料多种功能，如耐候性、抗静电性等。

塑料的着色需要着色剂，以其物理形态一共可分为四种：色粉、色浆、液状着色剂、色母料。其中色母料应用较为广泛，它具有着色效果优越、节能、环保、便于储存和运输等优点，在塑料等材料的着色中应用普遍。我国的色母料技术始于 20 世纪 70 年代末，至 20 世纪 80 年代，随着我国改革开放以及经济的全面发展，塑料制品的产量也急剧上升，花色品种及质量有了大幅度提高，随之对塑料制品的着色也有了较高的要求，一些中、高档逐渐采用色母料着色。通过引

进国外先进的生产设备和制造工艺，我国的一些色母料企业开始在塑料着色技术上取得进步。20世纪90年代以来，随着塑料制品行业的快速发展、产品结构升级以及跨国公司色母料技术和产能向我国转移，尤其是国内领先企业在技术、资金、人才方面的积累和创新，我国色母料行业转入快速发展时期。

经过多年的发展，我国已成为了亚洲地区色母料市场的最大生产国和消耗国，色母料行业已具备了相当的实力。

#### 4、行业竞争格局

##### （1）改性塑料行业

改性塑料市场庞大，产品种类繁多，竞争格局较为分散，几乎所有的国际化工巨头都涉及改性塑料领域，进口替代空间巨大。根据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的统计数据显示，2004年，我国塑料改性化率仅为8%，到2016年，我国塑料改性化率基本维持在19%左右，到2024年有望达到30%。改性塑料市场总量的扩大可能会带来产品同质化的加剧，当同质化越来越严重的时候，企业要想发展就得在自有领域进一步做专做精。

##### （2）色母料行业

经过三十多年的发展，我国色母料行业的市场化程度较高，竞争较为充分，行业内各企业面向市场自主经营、充分竞争。目前，国内从事色母料生产的企业数量较多，但是这些企业中大多数为中小企业，甚至很多是家庭作坊，规模比较小，生产工艺不成熟，产品质量不稳定，缺乏可持续发展的竞争力。只有少数企业经过长期在该领域的探索和实践，形成了较大的产业规模。这些企业拥有较为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有一定的新产品开发能力，生产技术较为先进，凭借着自身技术研发、工艺设备、原材料采购等方面的优势，在激烈的竞争中逐渐占据一定的市场地位。这些企业在技术研发、工艺设备、产品质量、管理水平等方面具备了与国际品牌抗衡的能力，获得了客户的认同，树立了自身的品牌形象，与跨国公司的差距正在逐步缩小。

#### 5、行业壁垒

##### （1）技术和研发壁垒

公司主营业务的核心竞争力体现在产品配方和工艺上的改进，随着下游行业的快速发展，客户会根据自身需求，对产品提不同的要求，因此，公司需要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公司一方面需要技术人员根据多年的生产经验，基于公司已有的配方数据，精准调试出客户所需的产品；另一方面需要公司根据市场需求不断研究开发新配方新产品，能够快速对下游市场做出反应，同时还需要公司具备良好的配方数据管理能力。只有通过不断地技术创新，在产品配方和工艺上不断改进，才能被下游客户认可并获得更多的市场份额。

##### （2）区位和客户壁垒

公司主营业务的下游客户主要是家电、汽车、日用品等行业，而这些行业较发达地区一般是

长三角地区和珠三角地区，目前这些地区已经存在实力较强的同行业竞争公司。同时，公司所处行业客户对供应商有严格的准入要求，产品性能及稳定性需要经过客户全面评估审核才能被认证，认证周期较长，产品一旦通过客户认证，即较难被替代。

### （3）规模和资金壁垒

公司作为生产型企业，只有达到较大的产销规模，才能降低采购成本、提高议价能力、实现规模效益、降低综合经营成本，与同行业相比取得相对的竞争优势。要扩大产销规模，企业必须投入大量资金，采购先进的设备用于建设高标准的生产车间。同时，行业下游客户一般要求供应商提供一定的付款账期，这也占用了企业的流动资金。因此，该行业的企业必须具备较强的资金实力，较高的资金门槛将对新入者构成一定的进入障碍。

## （二） 市场规模

### 1、改性塑料

改性塑料市场庞大，产品种类繁多，竞争格局较为分散。由于性能优于普通塑料，改性塑料应用广泛，涵盖家电、汽车、日用品等多个领域。在“十三五”等政策助力下，改性塑料行业迎来了巨大的发展空间。根据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的统计数据显示，2004年，我国塑料改性化率仅为8%，到2016年，我国塑料改性化率基本维持在19%左右，到2024年有望达到30%。

家用电器和汽车是我国改性塑料最大的终端应用行业，两个行业均具备庞大的市场规模。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0年，我国彩色电视机产量为19,626.24万台，电冰箱产量为9,014.71万台，洗衣机产量为8,041.87万台，空调产量为21,035.25万台。按一台彩色电视机使用4kg改性塑料、一台电冰箱使用5kg改性塑料、一台洗衣机使用5kg改性塑料、一台空调使用5kg改性塑料粗略计算，2020年彩色电视机、电冰箱、洗衣机和空调对于改性塑料的需求量已达到268.96万吨。此外，根据Global Market Insights(GMI)的研究，随着汽车的生产，以及消费者对节能、耐用和轻型汽车的需求增加，将刺激汽车行业对塑料的需求。报告称，到2024年，汽车塑料市场预计将超过500亿美元。目前，随着下游行业产品需求量的持续上升，改性塑料的需求仍将保持良好的增长态势。

### 2、色母料

色母料作为一种环保、经济、实用的高分子复合着色材料，在塑料着色领域的应用已较为成熟和普遍，色母料行业在全球市场和国内市场均呈现良好的发展势头，受到下游塑料制品企业的青睐。在国内市场，色母料行业在不断发展和壮大，色母料产量不断增加，根据中商商业研究院统计，2017年至2020年，国内色母料总销售额分别为360.1亿元、375.2亿元、413.7亿元、436.6亿元，2017年至2020年国内色母料总产量分别为152.3万吨、164.8万吨、180万吨、193.4万吨，年均复合增长率为8.28%。

## （三） 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 1、人才流失和技术失密风险

公司的核心技术主要体现在产品配方和生产工艺等方面，作为掌握公司核心技术的研发人员在新产品的研发和生产工艺的改进上做出了较大的贡献。随着行业的快速发展和竞争加剧，市场对人才的争夺也将愈发激烈，如果公司不能提供有效的人才激励机制稳定核心技术人员，导致掌握核心技术的员工流失，有可能导致公司核心技术泄密。

### 2、新产品、新技术开发风险

公司紧跟下游行业新的市场需求进行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开拓塑料制品应用的新领域，研发适应市场的新产品。公司主要进行功能性色母料和新型改性塑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同时为下游客户提供多样化的定制需求。这需要公司对下游市场充分了解并对市场需求有敏锐的嗅觉，能精准把握客户整体需求的变化，同时需要具备新产品、新技术开发能力。若公司不能及时对下游需求做出反应进行技术和工艺创新以满足客户不断提出的新需求，会使公司产品面临逐渐被市场淘汰的风险，从而对公司未来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 3、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近年来，随着我国家电、汽车、日用品等市场的快速发展，色母料和改性塑料作为该通用行业的关键原材料，吸引大量新的竞争者加入，行业竞争较为充分，公司面临着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若公司不能持续创新，抓住机遇扩大业务规模，不断适应下游客户需求的升级，或未来行业内出现市场占有率较高的同行业企业，公司将会在未来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 4、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改性塑料和色母料的研究、生产与销售，产品广泛应用于家电、汽车零部件、快消日用品等领域。虽然目前公司产品主要涉及家电行业，但在汽车、日用品等行业也在积极拓展，公司产品下游应用领域较为广泛，受单一行业需求波动的影响较小，但与国民经济整体运行情况相关性较大。目前国内新冠肺炎疫情形势好转，但国外疫情形势依旧严峻，经济发展仍然面临着宏观环境的诸多不确定因素影响。若宏观经济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各行业造成严重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 （四） 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 1、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对手

#### （1）改性塑料

①广州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00143.SH）：公司成立于1993年，主要从事改性塑料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行业划分隶属于塑料行业大类中的改性塑料子行业，是国内改性塑料行业的龙头企业之一。

②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688219.SH）：公司成立于2008年，主要从事改性塑料的研

发、生产和销售，致力于为客户提供高性能化、功能化的材料整体解决方案，是国内规模最大、客户覆盖最广的改性塑料企业之一。

③苏州禾昌聚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832089）：公司成立于 1999 年，主要从事改性塑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拥有改性聚丙烯、改性工程塑料、改性 ABS、其他改性塑料及塑料片材等多种类型产品。

## （2）色母料

①宁波色母粒股份有限公司（301019.SZ）：公司成立于 1999 年，主要从事色母粒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塑料着色定制化产品，精准满足客户塑料着色和功能需求，是一家具有自主研发和创新能力的高新技术企业，为国内色母粒行业的龙头企业之一。

②广东波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830885）：公司成立于 1998 年，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从事各类功能色母粒、普通色母粒和其他塑料添加剂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

③江苏普莱克红梅色母料股份有限公司（871968）：公司成立于 2003 年，主要从事塑料色母料和功能母料的研究、生产及销售服务，并为客户提供塑料着色一体化解决方案。

## 2、公司竞争优势

### （1）技术优势

公司专注新型改性塑料和功能性色母料的研究和应用，并能根据市场需求和技术变化趋势不断给予产品创新。多年来，公司注重研发团队建设，优先保障研发经费，把自主技术创新作为巩固行业竞争的根本方式，将自主研发产品作为公司发展的核心竞争力。公司自主研发产品 CPP 目前在家电行业冰箱内胆材料中率先进行使用，打破国外挤板材料 HIPS 的垄断，解决了冰箱内胆材料不耐食用油、化学发泡剂腐蚀和内胆开裂问题等。目前，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国家发明专利 8 项、实用新型 4 项和软件著作权 2 项。

公司系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评定的第二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安徽省“专精特新”企业、安徽省三重一创高成长企业、安徽省企业技术中心、合肥市品牌示范企业和合肥市科技小巨人入库企业，现拥有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证书，以及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认证。此外，公司还曾承担科技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项目。

### （2）快速响应客户需求

改性塑料配方多种多样，产品成分、比例的细微变化都可能给予改性塑料产品性能上的差异。由于下游客户可能对产品性能提出新的需求，为了高效、优质的满足下游客户的需求，公司建立了以技术和研发实力为支撑、营销人员定期与客户沟通的技术服务体系。另外，公司研发中心还积极参加各项技术研讨会议，跟踪行业动态，研究市场行情，学习吸收竞争对手的先进经验，并不断改善自身管理运营程序，以便为客户提供更加优质的服务。

### （3）客户资源优势

经过多年的深耕细作，公司专注于家电行业的改性塑料研发和生产，并且公司在家电行业涉

及的全系列相关产品能给予客户一站式购全服务。目前，公司与美的、美菱、长虹、TCL 等众多知名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

### 3、公司竞争劣势

#### (1) 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目前的融资主要依靠股东投入、经营积累和银行借款等方式，融资渠道单一。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持续增长，现有的融资渠道将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司的发展。

#### (2) 涉及行业单一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改性塑料和色母料，目前产品主要涉及家电行业，在汽车、日用品行业虽有涉足但占主营业务比重较小，涉及行业领域较为单一。随着公司 CPP 等一系列自主研发产品进入家电市场，公司需进一步扩大行业领域，促进公司发展。

#### (3) 人才储备不足

公司所处行业的更新迭代速度快，需要具备足够的人才储备以保障研发工作的稳步开展。对于公司所处行业而言，技术员工研发能力的提高依赖于多年在生产过程中的学习积累与研发实践。目前，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储备不足，公司需要快速吸收新人才以满足未来公司研发工作的开展。

#### (五) 其他情况

无。

## 八、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 事项  | 是或否 |
|---|-----|
| 公司是否在每一个会计期间内都存在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                            | 是   |
| 公司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是否累计不低于1000万元                            | 是   |
| 公司是否存在因研发周期较长，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累计低于1000万元，但最近一期末净资产不少于3000万 | 否   |
| 公司期末股本是否不少于500万元  | 是   |
| 公司期末每股净资产是否不低于1元/股  | 是   |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健全         | 是/否 |
|--------------------------|-----|
| 股东（大）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 是   |
|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 是   |
| 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 是   |
| 职工代表监事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履行责任 | 是   |

具体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总经理等治理结构，并制定了健全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总经理工作细则，该等规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1、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权力机构，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共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决议的内容及签署等，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2、董事会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由总经理具体主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公司已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的职权、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等作出明确规定，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共召开 4 次董事会会议，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人员符合相关规定，历次会议的召集、提案、出席程序，表决方式及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 3、监事会运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是公司监督机构，负责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督等工作。公司已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会的职权、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等作出明确规定，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共召开 2 次监事会会议，出席监事会会议的人员符合相关规定，历次会议的召集、提案、出席程序，表决方式及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 二、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 三、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 项目  | 是/否 | 规范文件              |
|---|-----|-------------------|
| 治理机制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 是   |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 投资者关系管理                                     | 是   | 《公司章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

|                    |  |  |
|--------------------|--|--|
| 纠纷解决机制             | 是  | 《公司章程》                                   |
| 累计投票制              | 是  |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 独立董事制度             | 否  | -  |
| 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 是  | 《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      |
| 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 是  |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重大财务决策制度》 |
|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意见  | <p>公司董事会就报告期内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讨论和评估，认为：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已经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等治理结构，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的基本制度，确立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公司运营中存在的风险。</p> <p>前述制度能得以有效执行，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理保护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p> |  |

####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一) 最近 24 个月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时间               | 处罚部门                      | 处罚对象  | 事由   | 处罚形式 | 金额       |
|------------------|---------------------------|-------|--|------|----------|
| 2020 年 11 月 30 日 | 国家税务总局<br>合肥市税务局<br>第三稽查局 | 科拜尔有限 | 使用虚开发票申报抵扣进项税额以及在 2015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成本导致少缴应纳税款 | 罚款   | 21.02 万元 |

针对上述处罚，鉴于：

1、公司因 2015 年的违法事实被处应缴税款百分之五十的罚款，为法定处罚的下限，且在限期内积极补缴税款并缴纳罚款。

2、《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信息公布管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令第 54 号）第六条规定“本办法所称“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以下简称失信主体）是指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纳税人、扣缴义务人或者其他涉税当事人（以下简称当事人）：（一）伪造、变造、隐匿、擅自销毁账簿、记账凭证，或者在账簿上多列支出或者不列、少列收入，或者经税务机关通知申报而拒不申报或者进行虚假的纳税申报，不缴或者少缴应纳税款 100 万元以上，且任一年度不缴或者少缴应纳税款占当年各税种应纳税总额 10%以上的，或者采取前述手段，不缴或者少缴已扣、已收税款，数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公司的涉案税款未达到上述标准，不属于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3、2022 年 1 月 7 日，国家税务总局合肥市税务局第三稽查局对上述处罚作出《说明》，确认 2020 年 11 月 30 日对科拜尔有限下发《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合税三稽罚[2020]52 号），科拜尔有限已按相关法律规定及时足额缴纳相关税款及罚款，该案件罚款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三条第一款规定的违法行为罚款区间最低档，同时该案件不属于《重大税收违法失信案件信息公布办法》等规定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案件标准范围，科拜尔有限上述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科拜尔有限/科拜尔新材料正常进行纳税申报，除上述处罚外，不存在其他税务违法行为以及受到该单位行政处罚的情形。

4、2022 年 2 月 11 日，国家税务总局肥西县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出具《证明》，确认科拜尔新材料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严格遵守国家税收征管法律、法规以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依法申报纳税，不存在因税务违法行为受到该单位行政处罚的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上述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情形。

## （二） 失信情况

| 事项                   | 是或否 |
|----------------------|-----|
|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否   |
|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否   |
| 下属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否   |
|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否   |
|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否   |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分开情况

| 具体方面 | 是否分开 | 具体情况  |
|------|------|---|
| 业务   | 是    | 公司主营业务为改性塑料和色母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具有独立的采购、生产、研发和销售业务体系，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独立开展、实施经营活动。公司以自身的名义独立开展业务和签订合同，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 |

|    |   |   |
|----|---|---|
|    |   |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承诺今后不经营与公司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  |
| 资产 | 是 | 科拜尔由科拜尔有限整体变更设立，有限公司的资产和人员全部进入股份公司。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资产独立于股东资产，与股东资产权属关系界定明确，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其他关联企业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公司股东利用公司资产为股东个人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  |
| 人员 | 是 | 公司已经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和薪酬制度，设立了独立的人力资源管理部门，独立进行劳动、人事和工资绩效管理。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报告内，曾经存在部分人员不独立的情形，但予以了纠正。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任除董事、监事之外其他职务及领取薪酬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的情形。 |
| 财务 | 是 |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并进行了适当的分工授权，拥有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与会计核算体系并依法独立纳税。公司已开立了独立的银行基本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形。  |
| 机构 | 是 | 公司具有健全的组织结构，已建立“三会一层”治理结构、聘任相应高级管理人员，并设有销售中心、技术中心、品质部、财务部、营运部、制造中心、科技行政部等   |

|  |  |  |
|--|--|--|
|  |  | <p>经营管理部门。上述各内部组织机构和各经营管理部门均独立履行其职能，独立负责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受任何股东或其他单位或个人的控制。</p> <p>公司的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分开，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p> |
|--|--|--|

##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 序号 | 公司名称 | 经营范围      | 公司业务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比例 |
|----|------|-----------|------|-----------------|
| 1  | 科之杰  |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 | 对外投资 | 47.79%          |

科之杰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持有公司 2.28%的股份，除持有科拜尔的股份外，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其他投资。

### （三） 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姜之涛先生、俞华女士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除公司外，本人、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及其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2、本人、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及其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未对任何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本人不再对任何与公司从事相同或相近业务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本人将持续促使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其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经营实体在未来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公司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

3、本人将不利用对公司的控制关系进行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

4、本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的经营利润归公司所有。本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 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根据法律法规、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等一系列规范公司运营的规章制度，且《公司章程》中亦有相应条款明确规定；为防止发生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安排了详尽、具体的防范及治理措施。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科之杰出具了《关于无资金占用的声明与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1、本人/本企业目前不存在以任何形式占用或使用公司资金的行为；

2、本人/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不以任何方式占用或使用公司的资产和资源，不以任何直接或者间接的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本人与该等人士控制或投资的企业也应遵守上述承诺；

3、如因违反承诺而导致公司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序号 | 姓名  | 职务      |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 持股数量<br>(股)   | 直接持<br>股比例 | 间接持<br>股比例 |
|----|-----|---------|------------------------------|---------------|------------|------------|
| 1  | 姜之涛 | 董事长、总经理 | 股东、董事长、总经理                   | 22,834,500.00 | 73.29%     | 1.09%      |
| 2  | 俞华  | 董事      | 股东、董事                        | 6,000,000.00  | 19.54%     | -          |
| 3  | 龙华  | 董事      | 董事                           | 35,000.00     | -          | 0.11%      |
| 4  | 王杰中 | 董事      | 董事                           | 35,000.00     | -          | 0.11%      |
| 5  | 徐丽芳 | 董事      | 董事、财务总监                      | 20,000.00     | -          | 0.07%      |
| 6  | 李牛柱 | 监事会主席   | 监事会主席                        | 35,000.00     | -          | 0.11%      |
| 7  | 张宝  | 监事      | 监事                           | 20,000.00     | -          | 0.07%      |
| 8  | 朱咏  | 监事      | 监事                           | 16,000.00     | -          | 0.05%      |
| 9  | 陈婉君 | 董事会秘书   | 董事会秘书                        | 16,000.00     | -          | 0.05%      |
| 10 | 侯庆枝 | -       | 系公司股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俞华弟弟的配偶 | 1,500,000.00  | 4.89%      | -          |
| 11 | 张月强 | -       | 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姜之涛妹妹         | 7,500.00      | -          | 0.02%      |

|  |  |  |     |  |  |
|--|--|--|-----|--|--|
|  |  |  | 的配偶 |  |  |
|--|--|--|-----|--|--|

注：持股数量为直接、间接持股数量的合计数，间接持股数量按照本人在科之杰持有份额比例与科之杰持有公司股份数量计算。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姜之涛与董事俞华为夫妻关系，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适用 □不适用

除董事俞华外，公司与其他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同时，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关于无资金占用的声明与承诺》《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等承诺。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姓名  | 职务      | 兼职公司 | 兼任职务    |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
|-----|---------|------|---------|-------------|-------------------|
| 姜之涛 | 董事长、总经理 | 科之杰  | 执行事务合伙人 | 否           | 否                 |
| 俞华  | 董事      | 合肥学院 | 教师      | 否           | 否                 |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姓名  | 职务      | 对外投资单位 | 持股比例   | 主营业务   |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
|-----|---------|--------|--------|--------|-------------|-------------------|
| 姜之涛 | 董事长、总经理 | 科之杰    | 47.79% | 员工持股平台 | 否           | 否                 |
| 龙华  | 董事      | 科之杰    | 5.00%  | 员工持股平台 | 否           | 否                 |
| 王杰中 | 董事      | 科之杰    | 5.00%  | 员工持股平台 | 否           | 否                 |
| 徐丽芳 | 董事、财务总监 | 科之杰    | 2.86%  | 员工持股平台 | 否           | 否                 |
| 李牛柱 | 监事会主席   | 科之杰    | 5.00%  | 员工持股平台 | 否           | 否                 |
| 张宝  | 监事      | 科之杰    | 2.86%  | 员工持股平台 | 否           | 否                 |
| 朱咏  | 监事      | 科之杰    | 2.29%  | 员工持股平台 | 否           | 否                 |
| 陈婉君 | 董事会秘书   | 科之杰    | 2.29%  | 员工持股平台 | 否           | 否                 |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 事项   | 是或否 |
|--|-----|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 是   |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24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           | 否   |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 否   |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监高的情况      | 否   |

|  |   |
|--|---|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 否 |
|--|---|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失信情况：

| 事项                  | 是或否 |
|---------------------|-----|
| 董事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否   |
| 监事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否   |
| 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否   |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             |   |
|------|-------------|---|
| 信息统计 |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      |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      |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      |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适用 不适用

| 姓名  | 变动前职务   | 变动类型 | 变动后职务   | 变动原因                       |
|-----|---------|------|---------|----------------------------|
| 姜之涛 | 执行董事、经理 | 新任   | 董事长、总经理 | 股份公司首次股东大会及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 |
| 侯庆枝 | 监事      | 离任   | -       | -                          |
| 俞 华 | -       | 新任   | 董事      | 股份公司首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
| 龙 华 | -       | 新任   | 董事      | 股份公司首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
| 王杰中 | -       | 新任   | 董事      | 股份公司首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
| 徐丽芳 | -       | 新任   | 董事、财务总监 | 股份公司首次股东大会及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 |
| 李牛柱 | -       | 新任   | 监事会主席   | 股份公司首次股东大会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 |
| 张 宝 | -       | 新任   | 监事      | 股份公司首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
| 朱 咏 | -       | 新任   | 监事      |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
| 陈婉君 | -       | 新任   | 董事会秘书   |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            |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设立董事会、监事会，设置了执行董事、监事、经理职务。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设董事会、监事会，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聘任总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职务。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

十、 财务合法合规性

| 事项   | 是或否 |
|--|-----|
|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是否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 是   |
|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是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是否规范，是否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 | 是   |

|   |   |
|---|---|
| 条例》等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   |
| 公司是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表及附注是否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 是 |
| 公司是否存在申报财务报表未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导致重要会计政策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否 |
| 公司是否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 否 |
| 公司是否存在其他财务信息披露不规范情形   | 否 |
| 公司是否存在个人卡收付款的情形   | 是 |
| 公司是否存在坐支情形  | 否 |

##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之“（五）收付款方式”。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一、 财务报表

#### (一) 合并财务报表

#####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 项目                     | 2021年12月31日           | 2020年12月31日           |
|------------------------|-----------------------|-----------------------|
| <b>流动资产：</b>           |                       |                       |
| 货币资金                   | 5,011,784.53          | 12,294,848.20         |
| 结算备付金                  |                       |                       |
| 拆出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 65,995,492.55         | 48,990,008.25         |
| 应收账款                   | 70,126,101.35         | 68,715,863.98         |
| 应收款项融资                 | 821,352.99            | 3,150,090.71          |
| 预付款项                   | 460,810.91            | 1,009,500.96          |
| 应收保费                   |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 其他应收款                  | 451,690.00            | 571,350.00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存货                     | 39,428,960.40         | 31,528,358.43         |
| 合同资产                   |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3,210,319.00          | 953,597.79            |
| <b>流动资产合计</b>          | <b>185,506,511.73</b> | <b>167,213,618.32</b> |
| <b>非流动资产：</b>          |                       |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 债权投资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 17,112,373.75         | 16,041,232.63         |
| 在建工程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使用权资产                  | 1,020,230.12          | -                     |

|                        |                       |                       |
|------------------------|-----------------------|-----------------------|
| 无形资产                   | 2,500,542.64          | 2,561,284.60          |
|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73,414.23             | 532,362.35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957,122.07            | 760,540.07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341,680.00            | 782,100.00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 <b>22,005,362.81</b>  | <b>20,677,519.65</b>  |
| <b>资产总计</b>            | <b>207,511,874.54</b> | <b>187,891,137.97</b> |
| <b>流动负债：</b>           |                       |                       |
| 短期借款                   | 76,833,104.09         | 42,137,815.11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 拆入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                     | 12,532,750.00         |
| 应付账款                   | 11,793,703.16         | 17,775,663.92         |
| 预收款项                   |                       |                       |
| 合同负债                   | 17,199.98             | 105,055.91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 应付职工薪酬                 | 2,947,757.91          | 2,321,874.05          |
| 应交税费                   | 2,313,612.50          | 2,422,105.25          |
| 其他应付款                  | 480,900.00            | 6,883,971.30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961,654.14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2,236.00              | 13,657.27             |
| <b>流动负债合计</b>          | <b>95,350,167.78</b>  | <b>84,192,892.81</b>  |
| <b>非流动负债：</b>          |                       |                       |
| 长期借款                   |                       |                       |
| 应付债券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租赁负债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43,116.91             | 138,323.01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 <b>43,116.91</b>      | <b>138,323.01</b>     |
| <b>负债合计</b>            | <b>95,393,284.69</b>  | <b>84,331,215.82</b>  |
|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                       |                       |
| 股本                     | 30,700,000.00         | 30,000,000.00         |

|                   |                       |                       |
|-------------------|-----------------------|-----------------------|
|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 80,129,859.40         | 3,886,261.77          |
|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 -                     | 7,151,443.65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 1,288,730.45          | 58,347,765.04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112,118,589.85        | 99,385,470.46         |
| 少数股东权益            | -                     | 4,174,451.69          |
|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 <b>112,118,589.85</b> | <b>103,559,922.15</b> |
|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 <b>207,511,874.54</b> | <b>187,891,137.97</b> |

##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 项目                            | 2021 年度               | 2020 年度               |
|-------------------------------|-----------------------|-----------------------|
| <b>一、营业总收入</b>                | <b>261,650,482.03</b> | <b>177,771,529.26</b> |
| 其中：营业收入                       | 261,650,482.03        | 177,771,529.26        |
| 利息收入                          |                       |                       |
| 已赚保费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b>二、营业总成本</b>                | <b>232,219,248.57</b> | <b>146,873,209.54</b> |
| 其中：营业成本                       | 207,568,767.39        | 127,392,649.70        |
| 利息支出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退保金                           |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 分保费用                          |                       |                       |
| 税金及附加                         | 1,379,576.16          | 1,184,239.54          |
| 销售费用                          | 1,870,733.06          | 1,215,915.94          |
| 管理费用                          | 6,511,234.04          | 4,461,366.73          |
| 研发费用                          | 11,952,927.42         | 11,056,543.52         |
| 财务费用                          | <b>2,936,010.50</b>   | <b>1,562,494.11</b>   |
| 其中：利息收入                       | 166,060.35            | 9,333.93              |
| 利息费用                          | <b>2,783,755.75</b>   | <b>1,380,416.75</b>   |
| 加：其他收益                        | 1,159,983.86          | 2,076,937.29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b>-469,997.35</b>    | <b>-44,336.26</b>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信用减值损失                        | -846,767.48           | -1,435,115.05         |

|                            |                      |                      |
|----------------------------|----------------------|----------------------|
| 资产减值损失                     | -213,595.26          | -141,970.26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8,349.60             | -                    |
|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 <b>29,069,206.83</b> | <b>31,353,835.44</b> |
| 加：营业外收入                    | 7,571.22             | 61,618.60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 减：营业外支出                    | 184,464.54           | 514,127.56           |
|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 <b>28,892,313.51</b> | <b>30,901,326.48</b> |
| 减：所得税费用                    | 2,331,518.61         | 3,344,889.62         |
|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 <b>26,560,794.90</b> | <b>27,556,436.86</b> |
|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6,930,343.47         | 4,208,528.41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 26,560,794.90        | 27,556,436.86        |
|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 1. 少数股东损益                  | 2,541,128.25         | 1,543,128.48         |
|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24,019,666.65        | 26,013,308.38        |
|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4.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 5.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9. 其他                      |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 <b>26,560,794.90</b> | <b>27,556,436.86</b>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24,019,666.65        | 26,013,308.38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2,541,128.25         | 1,543,128.48         |
| <b>八、每股收益：</b>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0.80                 | 0.87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0.80                 | 0.87                 |

###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 项目                    | 2021 年度 | 2020 年度 |
|-----------------------|---------|---------|
|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         |

|                              |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74,227,587.37        | 119,085,964.20        |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1,414,654.02         | 2,327,462.35          |
|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 <b>185,642,241.39</b> | <b>121,413,426.55</b>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237,231,256.52        | 107,291,480.91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11,116,278.71         | 9,462,498.49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1,447,767.61         | 10,421,341.32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7,299,035.18         | 19,887,602.70         |
|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 <b>277,094,338.02</b> | <b>147,062,923.42</b> |
|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 <b>-91,452,096.63</b> | <b>-25,649,496.87</b> |
|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1,000,000.00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0,000.00             |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 <b>10,000.00</b>      | <b>1,000,000.00</b>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3,405,940.32          | 1,251,445.32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7,443,100.00          |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 <b>10,849,040.32</b>  | <b>1,251,445.32</b>   |
|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 <b>-10,839,040.32</b> | <b>-251,445.32</b>    |
|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150,000.00          | 1,000,000.00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60,000,000.00         | 30,000,000.00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02,879,166.74        | 34,860,049.11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 <b>166,029,166.74</b> | <b>65,860,049.11</b>  |

|                       |                       |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45,000,000.00         | 26,978,000.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14,699,116.86         | 10,915,348.11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322,938.01          | 100,000.00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 <b>61,022,054.87</b>  | <b>37,993,348.11</b> |
|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 <b>105,007,111.87</b> | <b>27,866,701.00</b>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 <b>2,715,974.92</b>   | <b>1,965,758.81</b>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295,098.20          | 329,339.39           |
|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 <b>5,011,073.12</b>   | <b>2,295,098.20</b>  |

##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    |               |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         |                |
|-----------------------|---------------|--------|-----|----|---------------|-------|--------|------|---------------|--------|----------------|---------------|----------------|
|                       | 股本            |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
|                       |               | 优先股    | 永续债 | 其他 |               |       |        |      |               |        |                |               |                |
| 一、上年期末余额              | 30,000,000.00 |        |     |    | 3,886,261.77  |       |        |      | 7,151,443.65  |        | 58,347,765.04  | 4,174,451.69  | 103,559,922.15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 30,000,000.00 |        |     |    | 3,886,261.77  |       |        |      | 7,151,443.65  |        | 58,347,765.04  | 4,174,451.69  | 103,559,922.15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700,000.00    |        |     |    | 76,243,597.63 |       |        |      | -7,151,443.65 |        | -57,059,034.59 | -4,174,451.69 | 8,558,667.70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 24,019,666.65  | 2,541,128.25  | 26,560,794.90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700,000.00    |        |     |    | -919,883.26   |       |        |      |               |        |                | -3,782,243.94 | -4,002,127.20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700,000.00    |        |     |    | 2,450,000.00  |       |        |      |               |        |                |               | 3,150,000.00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18,302.11     |       |        |      |               |        |                |               | 18,302.11      |
| 4. 其他                 |               |        |     |    | -3,388,185.37 |       |        |      |               |        |                | -3,782,243.94 | -7,170,429.31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1,066,664.00 | -2,933,336.00 | -14,000,000.00 |

|                    |                      |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11,066,664.00      | -2,933,336.00  | -14,000,000.00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77,163,480.89        |  |  |  |  |  | -7,151,443.65       | -70,012,037.24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7,151,443.65         |  |  |  |  |  | -7,151,443.65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70,012,037.24        |  |  |  |  |  | -70,012,037.24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 <b>30,700,000.00</b> |  |  | <b>80,129,859.40</b> |  |  |  |  |  | <b>1,288,730.45</b> |                | <b>112,118,589.85</b> |

2020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    |      |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 |       |
|--|-------------|--------|-----|----|------|-------|--------|------|------|--------|--------|-------|-------|
|  | 股本          |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
|  |             | 优先股    | 永续债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益 |  | 备            |  |                |              |                |
|-----------------------|---------------|--|--|--------------|---|--|--------------|--|----------------|--------------|----------------|
| 一、上年期末余额              | 30,000,000.00 |  |  | 1,800,000.00 |   |  | 4,909,342.02 |  | 44,576,558.29  | 3,265,583.50 | 84,551,483.81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 30,000,000.00 |  |  | 1,800,000.00 |   |  | 4,909,342.02 |  | 44,576,558.29  | 3,265,583.50 | 84,551,483.81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2,086,261.77 |   |  | 2,242,101.63 |  | 13,771,206.75  | 908,868.19   | 19,008,438.34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26,013,308.38  | 1,543,128.48 | 27,556,436.86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2,086,261.77 |   |  |              |  |                | -634,260.29  | 1,452,001.48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2,086,261.77 |   |  |              |  |                | -634,260.29  | 1,452,001.48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2,242,101.63 |  | -12,242,101.63 |              | -10,000,000.00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242,101.63 |  | -2,242,101.63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 <b>30,000,000.00</b> |  |  |  | <b>3,886,261.77</b> |  |  | <b>7,151,443.65</b> |  | <b>58,347,765.04</b> | <b>4,174,451.69</b> | <b>103,559,922.15</b> |

##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 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 项目                     | 2021年12月31日           | 2020年12月31日           |
|------------------------|-----------------------|-----------------------|
| <b>流动资产：</b>           |                       |                       |
| 货币资金                   | 4,878,576.58          | 11,872,534.76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 65,295,492.55         | 46,615,008.25         |
| 应收账款                   | 63,689,392.23         | 61,583,322.90         |
| 应收款项融资                 | 769,350.49            | 3,150,090.71          |
| 预付款项                   | 460,810.91            | 955,055.25            |
| 其他应收款                  | 410,550.00            | 523,850.00            |
| 存货                     | 39,428,960.40         | 29,513,654.93         |
| 合同资产                   |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1,459,022.32          | -                     |
| <b>流动资产合计</b>          | <b>176,392,155.48</b> | <b>154,213,516.80</b> |
| <b>非流动资产：</b>          |                       |                       |
| 债权投资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9,262,091.43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2,157,911.84          |
| 固定资产                   | 15,368,691.59         | 12,929,726.46         |
| 在建工程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使用权资产                  |                       |                       |
| 无形资产                   | 2,500,542.64          | 2,561,284.60          |
|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73,414.23             | 532,362.35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922,143.92            | 754,335.92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214,100.00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 <b>28,126,883.81</b>  | <b>19,149,721.17</b>  |
| <b>资产总计</b>            | <b>204,519,039.29</b> | <b>173,363,237.97</b> |
| <b>流动负债：</b>           |                       |                       |
| 短期借款                   | 71,827,756.87         | 42,137,815.11         |

|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                     | 12,532,750.00         |
| 应付账款                   | 11,047,665.41         | 17,082,089.44         |
| 预收款项                   |                       |                       |
| 合同负债                   | 6,059.73              | 104,778.95            |
| 应付职工薪酬                 | 2,628,768.70          | 1,091,235.95          |
| 应交税费                   | 2,202,049.23          | 2,205,079.60          |
| 其他应付款                  | 5,815,567.23          | 6,877,221.30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787.77                | 13,621.26             |
| <b>流动负债合计</b>          | <b>93,528,654.94</b>  | <b>82,044,591.61</b>  |
| <b>非流动负债：</b>          |                       |                       |
| 长期借款                   |                       |                       |
| 应付债券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租赁负债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43,116.91             | 138,323.01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 <b>43,116.91</b>      | <b>138,323.01</b>     |
| <b>负债合计</b>            | <b>93,571,771.85</b>  | <b>82,182,914.62</b>  |
| <b>所有者权益：</b>          |                       |                       |
| 股本                     | 30,700,000.00         | 30,000,000.00         |
|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 81,723,445.12         | -                     |
|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 -                     | 7,151,443.65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 -1,476,177.68         | 54,028,879.70         |
|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 <b>110,947,267.44</b> | <b>91,180,323.35</b>  |
|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b>      | <b>204,519,039.29</b> | <b>173,363,237.97</b> |

## 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 项目     | 2021 年度        | 2020 年度        |
|--------|----------------|----------------|
| 一、营业收入 | 253,173,727.31 | 166,300,010.33 |
| 减：营业成本 | 212,132,978.86 | 126,737,455.59 |

|                               |                      |                      |
|-------------------------------|----------------------|----------------------|
| 税金及附加                         | 1,062,454.94         | 903,859.28           |
| 销售费用                          | 1,267,154.46         | 713,018.90           |
| 管理费用                          | 4,811,687.04         | 3,341,026.93         |
| 研发费用                          | 7,973,330.10         | 7,362,243.52         |
| 财务费用                          | <b>2,722,724.30</b>  | <b>1,553,037.60</b>  |
| 其中：利息收入                       | 164,866.04           | 6,749.54             |
| 利息费用                          | <b>2,624,993.59</b>  | <b>1,380,416.75</b>  |
| 加：其他收益                        | 1,155,767.25         | 2,056,883.29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b>-246,799.22</b>   | <b>-461,507.27</b>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235,265.90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信用减值损失                        | -1,001,632.59        | -1,138,333.27        |
| 资产减值损失                        | -213,595.26          | -141,970.26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8,349.60             | -                    |
|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 <b>22,905,487.39</b> | <b>26,004,441.00</b> |
| 加：营业外收入                       | 3,342.71             | 61,618.27            |
| 减：营业外支出                       | 157,341.66           | 514,127.56           |
|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 <b>22,751,488.44</b> | <b>25,551,931.71</b> |
| 减：所得税费用                       | 2,244,508.58         | 3,130,915.45         |
|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 <b>20,506,979.86</b> | <b>22,421,016.26</b> |
|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 20,506,979.86        | 22,421,016.26        |
|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6.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9.其他                          |                      |                      |
|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 <b>20,506,979.86</b> | <b>22,421,016.26</b> |
| <b>七、每股收益：</b>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 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 项目                        | 2021 年度               | 2020 年度               |
|---------------------------|-----------------------|-----------------------|
|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b>147,349,267.32</b> | <b>98,750,478.12</b>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1,346,014.59         | 2,173,633.63          |
|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 <b>158,695,281.91</b> | <b>100,924,111.75</b>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223,487,821.82        | 93,529,788.48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7,456,478.59          | 7,964,055.99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8,561,495.36          | 7,969,766.12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8,401,403.94          | 17,157,595.79         |
|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 <b>247,907,199.71</b> | <b>126,621,206.38</b> |
|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 <b>-89,211,917.80</b> | <b>-25,697,094.63</b> |
|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1,000,000.00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0,000.00             |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 <b>10,000.00</b>      | <b>1,000,000.00</b>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2,397,105.85          | 549,564.77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7,443,100.00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 <b>9,840,205.85</b>   | <b>549,564.77</b>     |
|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 <b>-9,830,205.85</b>  | <b>450,435.23</b>     |
|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150,000.00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55,000,000.00         | 30,000,000.00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b>95,707,559.92</b>  | <b>34,860,049.11</b>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 <b>153,857,559.92</b> | <b>64,860,049.11</b>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45,000,000.00         | 26,978,000.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6,669,672.41          | 10,947,138.71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40,683.45            | 100,000.00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 <b>51,810,355.86</b>  | <b>38,025,138.71</b>  |
|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 <b>102,047,204.06</b> | <b>26,834,910.40</b>  |
|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                       |                       |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 <b>3,005,080.41</b>   | <b>1,588,251.00</b>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872,784.76          | 284,533.76            |
|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 <b>4,877,865.17</b>   | <b>1,872,784.76</b>   |

## 4.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                           | 股本            |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 优先股    | 永续债 | 其他 |               |       |        |      |               |        |                |               |
| 一、上年期末余额                  | 30,000,000.00 |        |     |    |               |       |        |      | 7,151,443.65  |        | 54,028,879.70  | 91,180,323.35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 30,000,000.00 |        |     |    |               |       |        |      | 7,151,443.65  |        | 54,028,879.70  | 91,180,323.35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br>(减少以“-”号填列) | 700,000.00    |        |     |    | 81,723,445.12 |       |        |      | -7,151,443.65 |        | -55,505,057.38 | 19,766,944.09 |
|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 20,506,979.86  | 20,506,979.86 |
|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700,000.00    |        |     |    | 4,559,964.23  |       |        |      |               |        |                | 5,259,964.23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700,000.00    |        |     |    | 4,268,991.43  |       |        |      |               |        |                | 4,968,991.43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18,302.11     |       |        |      |               |        |                | 18,302.11     |
| 4. 其他                     |               |        |     |    | 272,670.69    |       |        |      |               |        |                | 272,670.69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6,000,000.00  | -6,000,000.00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6,000,000.00  | -6,000,000.00 |

|                    |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77,163,480.89        |  |  |  | -7,151,443.65 |  | -70,012,037.24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7,151,443.65         |  |  |  | -7,151,443.65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70,012,037.24        |  |  |  |               |  | -70,012,037.24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 <b>30,700,000.00</b> |  |  |  | <b>81,723,445.12</b> |  |  |  |               |  | <b>-1,476,177.68</b> | <b>110,947,267.44</b> |

2020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          | 股本            |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 优先股    | 永续债 | 其他 |      |       |        |      |              |        |               |               |
| 一、上年期末余额 | 30,000,000.00 |        |     |    |      |       |        |      | 4,909,342.02 |        | 43,849,965.07 | 78,759,307.09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 30,000,000.00 |        |     |    |      |       |        |      | 4,909,342.02 |        | 43,849,965.07 | 78,759,307.09 |

|                           |  |  |  |  |  |  |  |  |              |  |                |                |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br>(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2,242,101.63 |  | 10,178,914.63  | 12,421,016.26  |
|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 22,421,016.26  | 22,421,016.26  |
|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2,242,101.63 |  | -12,242,101.63 | -10,000,000.00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2,242,101.63 |  | -2,242,101.63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 30,000,000.00 |  |  |  |  |  |  |  | 7,151,443.65 |  | 54,028,879.70 | 91,180,323.35 |

###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 （2） 持续经营

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此外，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 序号 | 名称            |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至最近一期期末实际投资额<br>(万元) | 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       | 合并类型 | 取得方式      |
|----|---------------|---------|---------|----------------------|-----------------|------|-----------|
| 1  | 合肥科拜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100.00% | 100.00% | 600.00               | 2021 年度、2020 年度 | 子公司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2021 年 11 月公司与福腾国际有限公司、姜之涛、合肥科之创材料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签订了关于合肥科拜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协议，协议收购科拜耳材料科技 100%的股权，收购完成后，科拜耳材料科技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2） 民办非企业法人

适用 不适用

##### （3）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1 年 11 月公司与福腾国际有限公司、姜之涛、合肥科之创材料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关于合肥科拜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协议，协议收购科拜耳材料科技 100%的股权，收购完成后，科拜耳材料科技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2020 年 12 月公司将持有合肥卓尔塑胶有限公司的 65%股权转让，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

## 二、 审计意见

| 事项                    | 是或否 |
|-----------------------|-----|
|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 是   |

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财务报告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2]230Z0217 号）。

### 三、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营业周期

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 4、记账本位币

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本节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6）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本节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6）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 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 (2) 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 (3)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

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 本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本期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本期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

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6)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 A.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 B.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 ③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④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 A. 一次交易处置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注：如果原企业合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且存在商誉的）。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此外，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B. 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

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发生月第一个工作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月第一个工作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④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月第一个工作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贷款承诺是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

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5）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及应收融资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

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外部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外部第三方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 工程施工项目

合同资产组合 2 未到期质保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长期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应收质保金、应收工程款、应收租赁款

长期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长期应收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

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 2 的长期应收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⑥核销

如果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中国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7）金融工具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节 11. 公允价值计量。

### 11、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

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 ①估值技术

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 ②公允价值层次

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 12、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等。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月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 13、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 10. 金融工具。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 14、合同成本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

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 15、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公司的联营企业。

###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

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行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 （4）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执行。

##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本节 21. 长期资产减值。

## 16、投资性房地产

### （1）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节 21. 长期资产减值。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年限平均法计算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 类别    | 使用寿命 | 预计净残值率 (%) | 年折旧率 (%) |
|-------|------|------------|----------|
| 房屋建筑物 | 20 年 | 5          | 4.75     |
| 土地使用权 | 50 年 | -          | 2.00     |

## 17、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 项目      | 使用寿命   | 预计净残值率 (%) | 年折旧率 (%)    |
|---------|--------|------------|-------------|
| 房屋建筑物   | 20 年   | 5.00       | 4.75        |
| 机器设备    | 5-10 年 | 5.00       | 9.50-19.00  |
| 运输设备    | 4-5 年  | 5.00       | 19.00-23.75 |
| 办公及其他设备 | 3-5 年  | 5.00       | 19.00-31.67 |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 18、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

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19、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 20、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 项目    | 使用寿命 | 依据    |
|-------|------|-------|
| 土地使用权 | 50 年 | 法定使用权 |

| 软件   | 3-5 年 |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
|--|-------|-----------------------|
| <p>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各报告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p>   |       |                       |
| <p>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p>   |       |                       |
| <p>③无形资产的摊销</p>  |       |                       |
| <p>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p> |       |                       |
| <p>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p>  |       |                       |
| <p>(3)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p>  |       |                       |
| <p>①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p>  |       |                       |
| <p>②在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p>  |       |                       |
| <p>(4)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p>  |       |                       |
| <p>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p>   |       |                       |
| <p>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p>  |       |                       |
| <p>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p>  |       |                       |
| <p>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p>  |       |                       |
| <p>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p>   |       |                       |
| <p>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p>  |       |                       |
| <p><b>21、长期资产减值</b></p>  |       |                       |
| <p>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商誉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p>  |       |                       |
| <p>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p>  |       |                       |

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2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 23、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 ②职工福利费

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

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④短期带薪缺勤

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 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①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本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②设定受益计划

#####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本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 服务成本；

B.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4、预计负债

###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25、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 （4）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③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④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 （5）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26、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

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2）具体方法

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公司与客户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产成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产品销售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寄售订单下为客户已领用），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 27、政府补助

###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从政府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以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8、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

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 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

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得税权益。

## 29、租赁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 （2）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 （3）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

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本节 24. 预计负债。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③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④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⑤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 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 ①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5)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A.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 A.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 B. 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6) 售后租回

公司按照本节 26.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

属于销售。

① 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本节 10. 金融工具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② 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本节 10. 金融工具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以下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会计政策适用于 2020 年度及以前

公司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

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②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

##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①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于2020年1月1日执行新收入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二）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26.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新收入准则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2020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

②2019年12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公司于2020年1月1日执行该解释，对以前年度不进行追溯。

③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实施；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实施，其中母公司或子公司在境外上市且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其境外财务报表的企业可以提前实施。公司于2021年1月1日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二）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29. 租赁”。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后签订或变更的合同，公司按照新租赁准则中租赁的定义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选择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2021年1月1日）

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A.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B.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及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C. 在首次执行日，公司按照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二）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21. 长期资产减值”，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公司首次执行日之前租赁资产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采用简化处理，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除此之外，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A.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B.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C.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D.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E.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F. 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租赁变更的，公司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公司作为出租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并做出分类。除此之外，公司未对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按照衔接规定进行调整，而是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售后租回交易，公司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资产转让是否符合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二）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26.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作为销售进行会计处理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应当作为销售和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售后租回交易，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按照与其他融资租赁相同的方法对租回进行会计处理，并继续在租赁期内摊销相关递延收益或损失。对于首次执行日前作为销售和经营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售后租回交易，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应当按照与其他经营租赁相同的方法对租回进

行会计处理，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相关递延收益或损失调整使用权资产。

④2021年1月26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财会[2021]1号）（以下简称“解释14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公司自2021年1月26日起执行该解释，执行解释14号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①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 期间/时点     |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 影响金额         |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
|-----------|------------------------------|-------------|------------|--------------|--------------|
| 2020年1月1日 | 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 | 预收款项        | 979.71     | -979.71      | -            |
|           |                              | 合同负债        | -          | 867.00       | 867.00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112.71       | 112.71       |
| 2021年1月1日 | 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 | 预付款项        | 753,811.10 | -50,285.71   | 703,525.39   |
|           |                              | 使用权资产       | -          | 1,108,239.73 | 1,108,239.73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593,820.56   | 593,820.56   |
|           |                              | 租赁负债        | -          | 464,133.46   | 464,133.46   |

②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 期间/时点     |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 影响金额    |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
|-----------|------------------------------|------------|-----------|---------|-----------|
| 2020年1月1日 | 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 | 预收款项       | 979.71    | -979.71 | -         |
|           |                              | 合同负债       | -         | 867.00  | 867.00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112.71  | 112.71    |

2.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一) 盈利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 项目      | 2021年度         | 2020年度         |
|---------|----------------|----------------|
| 营业收入（元） | 261,650,482.03 | 177,771,529.26 |
| 净利润（元）  | 26,560,794.90  | 27,556,436.86  |
| 毛利率     | 20.67%         | 28.34%         |
| 期间费用率   | <b>8.89%</b>   | <b>10.29%</b>  |

|                     |        |        |
|---------------------|--------|--------|
| 净利率                 | 10.15% | 15.50%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2.00% | 29.27%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7.22% | 24.50%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80   | 0.87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80   | 0.87   |

## 2. 波动原因分析

公司营业收入、毛利率及期间费用率的波动原因分析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一）营业收入分析”、“（三）毛利率分析”和“（四）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2020年度和2021年度，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2,755.64万元、2,656.08万元，净利率分别为15.50%、10.15%，2021年度虽然收入规模较2020年度有所增长，但因毛利率下降，导致净利润下降，故2021年公司净利率有所下降。

2020年度和2021年度，公司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29.27%、22.0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24.50%、17.22%，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九）非经常性损益情况”；2021年度较2020年度净资产收益率有所下降，主要系2020年初净资产较小，导致2020年度净资产收益率较高所致。

2020年度和2021年度，公司每股收益分别为0.87、0.80，2021年度较2020年度每股收益有所下降，主要系2021年度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减少所致。

## （二） 偿债能力分析

###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 项目        | 2021年12月31日 | 2020年12月31日 |
|-----------|-------------|-------------|
| 资产负债率     | 46.00%      | 45.00%      |
| 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 | 45.75%      | 47.41%      |
| 流动比率（倍）   | 1.95        | 1.99        |
| 速动比率（倍）   | 1.53        | 1.61        |

### 2. 波动原因分析

2020年末和2021年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45.00%、46.00%，较为稳定。

2020年末和2021年末，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1.99、1.95，速动比率分别为1.61、1.53，2021年末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2020年末略有下降，主要系2021年末短期借款余额较大，导致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有所下降。

## （三） 营运能力分析

##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 项目           | 2021 年度 | 2020 年度 |
|--------------|---------|---------|
|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 3.58    | 2.71    |
| 存货周转率（次/年）   | 5.82    | 4.45    |
|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 1.32    | 1.04    |

## 2. 波动原因分析

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71 次/年、3.58 次/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增长，主要系 2021 年度改性塑料中的新产品 CPP 产品系公司自主研发，目前在家电行业冰箱内胆材料中率先进行使用，打破国外挤板材料 HIPS 的垄断，产品获得客户的认可，需求量较高，公司对 CPP 产品的业务结算缩短了账期。

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4.45 次/年、5.82 次/年，公司存货周转率有所增长，主要系 2021 年度随收入规模增长，对应营业成本增长。

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的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1.04 次/年、1.32 次/年，公司总资产周转率有所增长，主要系 2021 年度收入规模增长。

**（四） 现金流量分析**

##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 项目               | 2021 年度               | 2020 年度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b>-91,452,096.63</b> | <b>-25,649,496.87</b>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10,839,040.32        | -251,445.32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b>105,007,111.87</b> | <b>27,866,701.00</b>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 2,715,974.92          | 1,965,758.81          |

## 2. 现金流量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564.95 万元、-9,145.21 万元**，2021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有所减少，主要系公司 2021 年非“6+9”银行票据及商业承兑汇票贴现增加所致。根据会计准则规定，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票据贴现取得的现金流入应当作为筹资活动现金流入，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票据贴现取得的现金分别为 **3,486.00 万元、10,287.92 万元**，将该部分列示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进行模拟测算后，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921.06 万元、1,142.71 万元**。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5.14 万元、-1,083.90 万元**，2021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20 年度大幅减少，主要系 2021 年度投资支付的现金、购建固定资产支出较多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

别为 2,786.67 万元、10,500.71 万元，2021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20 年度大幅增加，主要系 2021 年取得借款、非“6+9”银行票据及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分别为 196.58 万元、271.60 万元，2021 年度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 2020 年度有所增长主要系 2021 年期末应付票据到期，票据保证金减少所致。

## （五）其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公司流动性风险情况

（1）公司专注于改性塑料和色母料这一细分市场，制定了务实的长短期经营发展规划，致力于用技术服务市场，为客户提供高质产品。与长虹、美菱、美的、TCL、惠而浦等大型知名家电行业相关企业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同时，公司积极开拓新客户，自主研发新产品，丰富公司业务和产品的多样性，推动公司业务持续不断向前发展，营业收入稳定增长。

（2）公司积极与供应商和客户沟通，通过调整备货周期和采购量、扩大采购渠道等方式，努力保证原材料供应稳定并尽可能满足客户采购需求，努力将疫情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降至最低。

（3）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来看，公司 2022 年度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7,122.32 万元，净利润 1,111.07 万元，公司期后经营情况较好。公司为进一步的业绩增长制定了明确的业绩指标，为有效达成和提升经营指标完成率，对各部门制定具体措施和目标。

（4）报告期内，公司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均超过 99%，且不存在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客户回款情况较好；公司的速动比率和流动比率均大于 1，短期无法偿债的风险较低；公司营业收入、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有所增长，成长能力较好。

综上所述，公司的盈利能力、持续经营能力较强，因此不存在重大流动性风险。

### 2、提升流动性的措施

为进一步提升流动性水平，公司未来将采取以下措施：

- （1）重点跟进现有产品辅配、替换，主动参与新客户的辅配工作；
- （2）技术研发开发新产品、技术降本、有效拓展再生料资源渠道；
- （3）执行全面的防疫措施，为稳定的生产经营提供良好保障；
- （4）关注和分析大宗原材料的市场信息，准确把握原料采购的阶段性低点，综合考虑生产需求和采购成本，制定采购计划，对采购备货进行效益测算；
- （5）业绩增长目标按业务员分解，对业务员个人 KPI 完成情况做分析，不断改进；
- （6）合理规划内部生产订单，合理控制库存；

(7) 加强公司内部财务管理，提高资产和资金使用效率。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将责任落实到业务员个人；根据逾期数据进行重点客户分析和跟进，对客户进行分级管理；

(8) 积极推进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挂牌工作，成功挂牌后通过定向发行进行融资。如果上述措施能够有效实施，公司的流动性水平将得到显著提升。

## 五、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一) 营业收入分析

#### 1.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主营业务为改性塑料和色母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政策：详见本章节三之（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6.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产品销售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寄售订单下为客户已领用），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 2.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 项目              | 2021 年度  |                | 2020 年度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b>一、主营业务收入</b> | <b>260,763,218.45</b>  | <b>99.66%</b>  | <b>176,868,743.88</b> | <b>99.49%</b>  |
| 改性塑料            | 193,795,391.24   | 74.07%         | 120,259,782.97        | 67.65%         |
| 色母料             | 63,576,431.11  | 24.30%         | 53,080,685.88         | 29.86%         |
| 其他              | 3,391,396.10   | 1.30%          | 3,528,275.03          | 1.98%          |
| <b>二、其他业务收入</b> | <b>887,263.58</b>  | <b>0.34%</b>   | <b>902,785.38</b>     | <b>0.51%</b>   |
| <b>合计</b>       | <b>261,650,482.03</b>  | <b>100.00%</b> | <b>177,771,529.26</b> | <b>100.00%</b> |
| <b>波动分析</b>     | <p>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改性塑料、色母料的产品销售，产品结构未发生较大的变化；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改性塑料、色母料的营业收入占公司的营业收入比例分别 97.51%、98.37%；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7,777.15 万元、26,165.05 万元，2021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20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 47.18%，主要系公司改性塑料中的新产品 CPP 得到客户认可，当年销售收入显著增长。主营业务收入中的其他为公司受托加工业务收入，占比较小。</p> |                |                       |                |

##### (2) 按地区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2021 年度   |                | 2020 年度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华东地区        | 242,864,738.27  | 92.82%         | 169,198,402.21        | 95.18%         |
| 西南地区        | 16,540,233.07   | 6.32%          | 6,970,029.77          | 3.92%          |
| 其他地区        | 2,245,510.69  | 0.86%          | 1,603,097.28          | 0.90%          |
| <b>合计</b>   | <b>261,650,482.03</b>   | <b>100.00%</b> | <b>177,771,529.26</b> | <b>100.00%</b> |
| <b>原因分析</b> | 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业务主要集中在华东地区。该地区是公司重点发展区域，与客户长期合作，客户较为稳定，业务占比较高，收入的地域波动较小。随着公司业务的逐步发展，其他区域的市场占比将有所增加。 |                |                       |                |

(3) 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产品主要为改性塑料和色母料，公司按产品重量核算成本。成本归集项目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成本、制造费用和外协成本。其中直接材料、外协成本根据领料单直接计入对应料号的产成品，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的核算按照当期产成品完工入库的总重量加权分配。

相关产品交付并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在确认收入的同时将产成品账面成本结转至营业成本。

2. 成本构成分析

(1) 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单位：元

| 项目              | 2021 年度               |                | 2020 年度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b>一、主营业务成本</b> | <b>206,710,712.90</b> | <b>99.59%</b>  | <b>126,593,810.37</b> | <b>99.37%</b>  |
| 改性塑料            | 158,049,293.34        | 76.14%         | 92,662,074.12         | 72.74%         |
| 色母料             | 46,897,595.02         | 22.59%         | 32,582,373.50         | 25.58%         |
| 其他              | 1,763,824.54          | 0.86%          | 1,349,362.75          | 1.05%          |
| <b>二、其他业务成本</b> | <b>858,054.49</b>     | <b>0.41%</b>   | <b>798,839.33</b>     | <b>0.63%</b>   |
| <b>合计</b>       | <b>207,568,767.39</b> | <b>100.00%</b> | <b>127,392,649.70</b> | <b>100.00%</b> |

|      |   |
|------|---|
| 原因分析 | 公司营业成本主要为改性塑料和色母料成本，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改性塑料和色母料的营业成本占公司的营业成本比例分别 98.32%、98.73%，与公司各类业务的营业收入结构及变动趋势基本保持一致。 |
|------|---|

## (2) 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单位：元

| 项目              | 2021 年度  |                | 2020 年度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b>一、主营业务成本</b> | <b>206,710,712.90</b>  | <b>99.59%</b>  | <b>126,593,810.37</b> | <b>99.37%</b>  |
| 直接材料            | 190,270,751.94   | 91.67%         | 114,534,838.22        | 89.91%         |
| 直接人工            | 3,438,334.41   | 1.66%          | 2,901,700.29          | 2.28%          |
| 制造费用            | 11,804,211.18  | 5.69%          | 8,156,061.40          | 6.40%          |
| 运输费             | 1,197,415.37   | 0.58%          | 1,001,210.46          | 0.79%          |
| <b>二、其他业务成本</b> | <b>858,054.49</b>  | <b>0.41%</b>   | <b>798,839.33</b>     | <b>0.63%</b>   |
| <b>合计</b>       | <b>207,568,767.39</b>  | <b>100.00%</b> | <b>127,392,649.70</b> | <b>100.00%</b> |
| 原因分析            | 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营业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成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89.91%和 91.67%，是公司营业成本的主要组成部分。主要系及公司所处行业存在“料重工轻”的特点，直接材料占比较高。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项目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变化不大，公司产品构成未发生重大变化，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报告期内各年度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构成占比较为稳定。 |                |                       |                |

##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三) 毛利率分析

##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 2021 年度       |                       |                       |               |
|---------------|-----------------------|-----------------------|---------------|
| 项目            | 收入                    | 成本                    | 毛利率           |
| <b>一、主营业务</b> | <b>260,763,218.45</b> | <b>206,710,712.90</b> | <b>20.73%</b> |
| 改性塑料          | 193,795,391.24        | 158,049,293.34        | 18.45%        |
| 色母料           | 63,576,431.11         | 46,897,595.02         | 26.23%        |
| 其他            | 3,391,396.10          | 1,763,824.54          | 47.99%        |
| <b>二、其他业务</b> | <b>887,263.58</b>     | <b>858,054.49</b>     | <b>3.29%</b>  |

|         |  |                       |               |
|---------|--|-----------------------|---------------|
| 合计      | 261,650,482.03   | 207,568,767.39        | 20.67%        |
| 原因分析    |  |                       |               |
| 2020 年度 |  |                       |               |
| 项目      | 收入   | 成本                    | 毛利率           |
| 一、主营业务  | <b>176,868,743.88</b>  | <b>126,593,810.37</b> | <b>28.42%</b> |
| 改性塑料    | 120,259,782.97   | 92,662,074.12         | 22.95%        |
| 色母料     | 53,080,685.88  | 32,582,373.50         | 38.62%        |
| 其他      | 3,528,275.03   | 1,349,362.75          | 61.76%        |
| 二、其他业务  | <b>902,785.38</b>  | <b>798,839.33</b>     | <b>11.51%</b> |
| 合计      | <b>177,771,529.26</b>  | <b>127,392,649.70</b> | <b>28.34%</b> |
| 原因分析    | <p>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8.34%、20.67%，2021 年度综合毛利率较 2020 年度有所下降主要系：</p> <p>(1) 行业存在“料重工轻”的特点，以钛白粉、PP（聚丙烯）为代表的原材料在产品成本中占比较大。该类原材料为化工产品，其采购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公司主要原材料钛白粉、PP（聚丙烯）等原材料市场价格在报告期内整体呈上升趋势，公司原材料采购价格上涨，导致材料成本增加；同时，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价格根据与客户签订的框架合同约定期限进行调整，成本的上涨传导至产品价格有一定的时间差，同时产品成本增幅高于销售价格增幅，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产品销售毛利。</p> <p>(2) 2021 年度公司产品结构略有变化，因改性塑料产品中的新产品 CPP 收入大幅提高，导致改性塑料产品收入占比由 67.65% 上升至 74.07%，而 2021 年度公司毛利率较高的传统产品色母料收入占比由 29.86% 下降至 24.30%。</p> <p>(3) 公司改性塑料产品种类较多，2021 年为了提高部分新产品的市场推广和市场占有率，部分型号产品采取市场渗透定价策略，单一产品的毛利下降。</p> |                       |               |

## 2. 公司改性塑料毛利率与可比公司改性塑料毛利率对比分析

| 公司             | 2021 年度  | 2020 年度 |
|----------------|--|---------|
| 申请挂牌公司         | 20.73%   | 28.42%  |
| 申请挂牌公司（改性塑料产品） | 18.45%   | 22.95%  |
| 禾昌聚合           | 16.68%   | 17.58%  |
| 会通股份           | 9.75%  | 15.36%  |
| 金发科技           | 19.72%   | 26.17%  |
| 同行业平均          | 15.38%   | 19.70%  |
| 原因分析           | <p>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公司改性塑料毛利率的平均值分别为 19.70%、15.38%，公司改性塑料毛利率分别为 22.95%、</p> |         |

|  |  |
|--|--|
|  | <p>18.45%，公司改性塑料毛利率变动趋势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一致，报告期内，公司改性塑料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改性塑料毛利率水平差异较小。其中，公司改性塑料毛利率高于禾昌聚合、会通股份，低于金发科技，主要系应用领域、客户结构、行业地位差异所致。</p> <p>(1) 同行业可比公司禾昌聚合改性塑料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领域，客户主要为汽车零部件企业，终端产品基本为汽车内饰件和外饰件，其改性塑料产品的种类相对单一。公司改性塑料产品主要应用于家电领域，客户主要为家电厂商，终端产品基本为冰箱、洗衣机内外饰、显示器外壳等，家电作为终端客户使用频率较高的家庭日用品，终端客户对产品外观、颜色、功能性组合的多样性需求更高，产品种类型号较为丰富，公司改性塑料产品应用领域与禾昌聚合存在一定差异。</p> <p>(2)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会通股份存在客户重叠。会通股份主要从事改性塑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美的集团系会通股份主要客户且为其关联方，报告期内会通股份对美的集团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较高，而公司改性塑料产品的销售额中美的集团下属公司占比较低，且其改性塑料毛利贡献率低于其他客户，公司改性塑料产品客户结构与会通股份存在一定差异。</p> <p>(3) 金发科技系国内改性塑料行业龙头企业，是国内产品最齐全、产量最大的改性塑料生产企业，上市时间较早，议价能力较高，改性塑料毛利率高于同行业。</p> |
|--|--|

#### 公司色母料毛利率与可比公司色母料毛利率对比分析

| 公司            | 2021 年度  | 2020 年度 |
|---------------|--|---------|
| 申请挂牌公司        | 20.67%   | 28.34%  |
| 申请挂牌公司（色母料产品） | 26.23%   | 38.62%  |
| 波斯科技          | 20.18%   | 33.03%  |
| 宁波色母          | 34.64%   | 39.32%  |
| 红梅色母          | 18.58%   | 29.83%  |
| 同行业平均         | 24.47%   | 34.06%  |
| 原因分析          | <p>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公司色母料毛利率的平均值分别为 34.06%、24.47%，公司色母料毛利率分别为 38.62%、26.23%，公</p> |         |

司色母料毛利率变动趋势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一致。报告期内，公司色母料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其中，公司色母料毛利率高于波斯科技、红梅色母，低于宁波色母，主要系应用领域差异所致。

(1) 波斯科技产品主要面向大型家电领域，同时也涉及包装、日化、建材、汽车装饰行业等，而公司色母料主要应用于家电领域，公司色母料应用领域与波斯科技存在一定差异。

(2) 同行业可比公司红梅色母产品主要应用于塑料制品、包装材料领域，公司色母料应用领域与红梅色母存在差异。

(3) 同行业可比公司宁波色母作为国内色母粒行业的龙头企业，其色母产品除应用于家电领域外，还涉及食品接触塑料制品、光学薄膜、知名品牌消费品等高附加值产品的生产，色母产品毛利率均高于同行业。

注 1：因同行业公司披露口径差异，上述同行业可比公司中，禾昌聚合、会通股份为主营业务毛利率，金发科技为改性塑料产品毛利率。宁波色母、红梅色母为主营业务毛利率，波斯科技为色母料产品毛利率；其中，红梅色母 2020 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扣除熔喷料业务后为 21.94%，2020 年度同行业平均为 31.43%。红梅色母 2021 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扣除改性塑料业务后为 18.98%，2021 年度同行业平均为 24.60%；

注 2：根据会通股份 2021 年度报告披露，会通股份将 2020 年度销售费用-物流费用调整至营业成本。

###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毛利率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原材料价格波动对成本及毛利率的影响

①毛利率构成明细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1 年度   | 2020 年度   | 变动比例    |
|-------|-----------|-----------|---------|
| 营业收入  | 26,165.05 | 17,777.15 | 47.18%  |
| 营业成本  | 20,756.88 | 12,739.26 | 62.94%  |
| 综合毛利率 | 20.67%    | 28.34%    | -27.06% |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7,777.15 万元、26,165.05 万元，2021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20 年度增长 47.18%；公司的营业成本分别为 12,739.26 万元、20,756.88 万元，2021 年度营业成本较 2020 年度增长 62.94%；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8.34%、20.67%，2021 年度综合毛利率较 2020 年度下降 7.67%。

如上所述，公司 2021 年度综合毛利率较 2020 年度下降 7.67%主要系营业成本的增幅大于营业收入的增幅。

## ②营业收入明细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1年度           |                | 2020年度           |                | 变动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变动金额            | 变动比例          |
| 一、主营业务收入  | 26,076.32        | 99.66%         | 17,686.87        | 99.49%         | 8,389.45        | 47.43%        |
| 改性塑料      | 19,379.54        | 74.07%         | 12,025.98        | 67.65%         | 7,353.56        | 61.15%        |
| 色母料       | 6,357.64         | 24.30%         | 5,308.07         | 29.86%         | 1,049.57        | 19.77%        |
| 其他        | 339.14           | 1.30%          | 352.83           | 1.98%          | -13.69          | -3.88%        |
| 二、其他业务收入  | 88.73            | 0.34%          | 90.28            | 0.51%          | -1.55           | -1.72%        |
| <b>合计</b> | <b>26,165.05</b> | <b>100.00%</b> | <b>17,777.15</b> | <b>100.00%</b> | <b>8,387.90</b> | <b>47.18%</b> |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7,777.15 万元、26,165.05 万元，2021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20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 47.18%，主要系公司产品销量增长所致。其中，公司改性塑料新产品 CPP 得到客户认可，报告期内，CPP 收入分别为 1.73 万元和 5,950.65 万元，CPP 收入显著增长。

## ③营业成本明细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1年度           |               | 2020年度           |               | 变动情况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变动金额            | 变动比例         |
| 一、主营业务成本  | 20,671.07        | 99.59         | 12,659.38        | 99.37         | 8,011.69        | 63.29        |
| 直接材料      | 19,027.08        | 91.67         | 11,453.48        | 89.91         | 7,573.59        | 66.12        |
| 直接人工      | 343.83           | 1.66          | 290.17           | 2.28          | 53.66           | 18.49        |
| 制造费用      | 1,180.42         | 5.69          | 815.61           | 6.40          | 364.81          | 44.73        |
| 运输费       | 119.74           | 0.58          | 100.12           | 0.79          | 19.62           | 19.60        |
| 二、其他业务成本  | 85.81            | 0.41          | 79.88            | 0.63          | 5.92            | 7.41         |
| <b>合计</b> | <b>20,756.88</b> | <b>100.00</b> | <b>12,739.26</b> | <b>100.00</b> | <b>8,017.61</b> | <b>62.94</b> |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89.91%和 91.67%，是公司营业成本的主要组成部分。主要系公司所处行业存在“料重工轻”的特点，直接材料占比较高。

## ④毛利率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分析、原材料价格波动对成本及毛利率的影响

## I. 原材料价格波动对成本及毛利率的影响

公司原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超过 90%，原材料价格波动对产品成本影响较大。

## i. 原材料价格波动对成本的影响

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采购平均价格变动情况如下：

单价：元/kg

| 采购品类 | 2021 年单价 | 2020 年单价 | 变动幅度   |
|------|----------|----------|--------|
| PP   | 7.78     | 7.00     | 11.14% |
| 钛白粉  | 15.22    | 11.60    | 31.21% |
| ABS  | 13.36    | 10.14    | 31.76% |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 PP、钛白粉和 ABS，报告期内原材料的单价增幅较大，对公司营业成本增加产生影响，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的单位营业成本变动如下：

单价：元/kg

| 产品类别 | 2021 年单位成本 | 2020 年单位成本 | 变动幅度   |
|------|------------|------------|--------|
| 改性塑料 | 8.43       | 6.86       | 22.89% |
| 色母料  | 8.31       | 6.45       | 28.84% |

如上表所示，产品成本的变动趋势与原材料采购单价的变动趋势基本一致。

ii. 成本变动对毛利率的影响：

| 产品类别    | 2021 年 | 2020 年 | 毛利率变动   | 单位成本变动幅度 | 成本变动影响  | 收入变动影响 |
|---------|--------|--------|---------|----------|---------|--------|
| 改性塑料毛利率 | 18.45% | 22.95% | -4.50%  | 22.91%   | -17.65% | 13.15% |
| 色母料毛利率  | 26.23% | 38.62% | -12.38% | 28.72%   | -17.63% | 5.25%  |

注：1、成本变动影响=-单位成本变动幅度\*(1-上期毛利率)；2、收入变动影响=毛利率变动-成本变动影响。

2021 年，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均较 2020 年大幅上涨。同时，产品价格根据与客户签订的框架合同约定期限进行调整，成本的上涨传导至产品价格有一定的时间差。公司对主要客户的销售定价通常以 3-12 个月为一个周期，原材料价格上涨导致采购成本增加的压力主要由公司承担。

综上所述，2021 年公司主要原材料上涨引起公司成本上升，而成本上涨传导至产品价格存在一定滞后，引起公司毛利率下降。

## II. 价格传导

### i. 主要客户销售定价方式

公司主要客户产品定价调整政策明细如下：

| 客户名称             | 色母料     | 改性塑料    |
|------------------|---------|---------|
|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 按行情季度确定 | 按行情季度确定 |
| 四川长虹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 不适用     | 按行情联动   |
|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不适用     | 按行情联动   |
|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公司   | 按行情年度确定 | 按行情年度确定 |
| TCL 家用电器（合肥）有限公司 | 按行情年度确定 | 按行情联动   |
| 安徽壹太电气有限公司       | 不适用     | 按行情联动   |

## ii. 主要供应商采购定价方式

公司原材料采购价格结合市场行情、供应商报价等与供应商协商确定。

## iii. 销售与采购的时间差

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根据销售订单并考虑安全库存量及原材料价格波动情况进行原材料采购和库存商品备货。主要原材料 PP、ABS 为满足销售订单需求及安全库存量进行备货，备货周期一般在 10-20 天，主要原材料钛白粉市场价格波动较大，公司根据钛白粉市场价格波动的情况进行备货，备货周期一般在 60-120 天。

## iv. 产品的单价、单位成本的波动情况

| 改性塑料 | 项目   | 2021 年度 | 2020 年度 | 变动比例    |
|------|------|---------|---------|---------|
|      | 单价   | 10.33   | 8.90    | 16.07%  |
|      | 单位成本 | 8.43    | 6.86    | 22.89%  |
|      | 毛利率  | 18.45%  | 22.95%  | -19.61% |
| 色母料  | 项目   | 2021 年度 | 2020 年度 | 变动比例    |
|      | 单价   | 11.26   | 10.51   | 7.14%   |
|      | 单位成本 | 8.31    | 6.45    | 28.84%  |
|      | 毛利率  | 26.23%  | 38.62%  | -32.08% |

公司产品价格根据与客户签订的框架合同约定期限进行调整，公司备货周期相对较短，材料价格的上涨传导至产品价格有一定的时间差；单位成本增幅高于单价增幅，造成公司 2021 年度综合毛利率有所下降。

## III. 产品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相关明细如下：

| 项目   | 2021 年度 |         |        | 2020 年度 |         |        |
|------|---------|---------|--------|---------|---------|--------|
|      |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毛利贡献率  |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毛利贡献率  |
| 改性塑料 | 18.45%  | 74.32%  | 13.71% | 22.95%  | 67.99%  | 15.60% |
| 色母料  | 26.23%  | 24.38%  | 6.39%  | 38.62%  | 30.01%  | 11.59% |
| 其他   | 47.99%  | 1.30%   | 0.62%  | 61.76%  | 1.99%   | 1.23%  |
| 主营业务 | 20.73%  | 100.00% | 20.73% | 28.42%  | 100.00% | 28.42% |

注：毛利贡献率=毛利率\*收入占比

2021 年度公司产品结构有所变化，产品毛利率较高的色母料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率有所下降，造成 2021 年度公司综合毛利率有所下降。

2021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受产品销售结构变动和各类产品毛利率波动的综合影响情况，具体如下：

| 项目          | 2021 年度/2020 年度 |          |         |
|-------------|-----------------|----------|---------|
|             | 毛利率变动影响         | 销售结构变动影响 | 毛利贡献率变动 |
| 改性塑料        | -3.34%          | 1.45%    | -1.89%  |
| 色母料         | -3.02%          | -2.17%   | -5.20%  |
| 其他          | -0.18%          | -0.43%   | -0.61%  |
| 主营业务毛利率影响小计 | -7.69%          | -        | -7.69%  |

注：1、销售结构变动影响=上年度毛利率\*（本期销售占比-上期销售占比）；  
2、毛利率变动影响=本期销售占比\*（本期毛利率-上期毛利率）

如上表所示，2021 年度销售结构对毛利率的影响值为负数，销售结构变动方向与综合毛利率变动方向相同，销售结构变动亦导致 2021 年度综合毛利率有所下降。

综上所述，公司毛利率下降主要系原材料价格上涨所致，同时产品价格传导及销售结构变动等因素也在一定程度上导致毛利率下降，具有合理性。

（2）结合报告期主要原材料的成本变动情况及趋势、销售定价及采购定价方式、销售与采购的时间差、期后签订订单的定价情况，公司具备向下游传导的能力、目前的毛利率具有可持续性

#### ①主要原材料的成本变动情况及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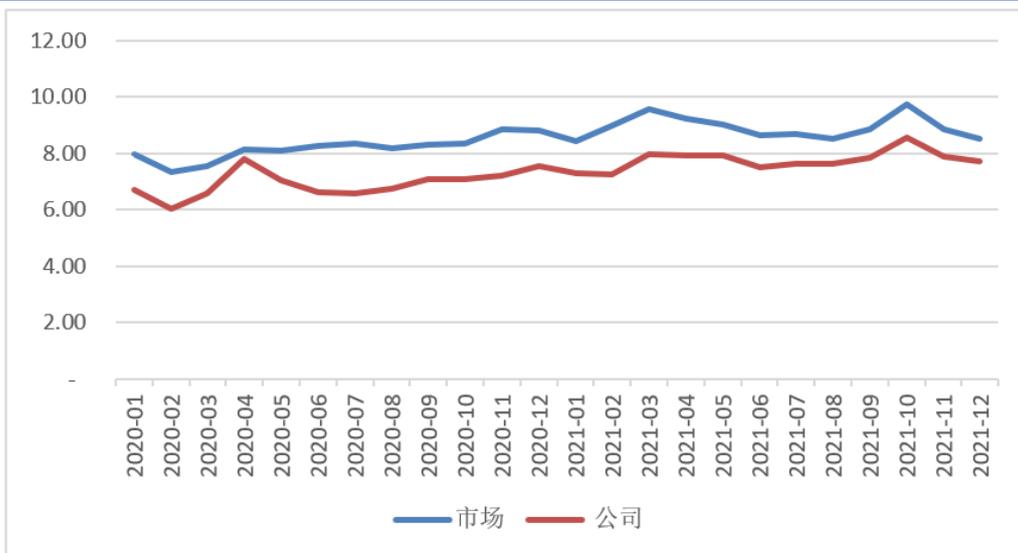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钛白粉、PP、ABS 等。

#### I. 钛白粉(金红石型)市场均价和公司采购均价对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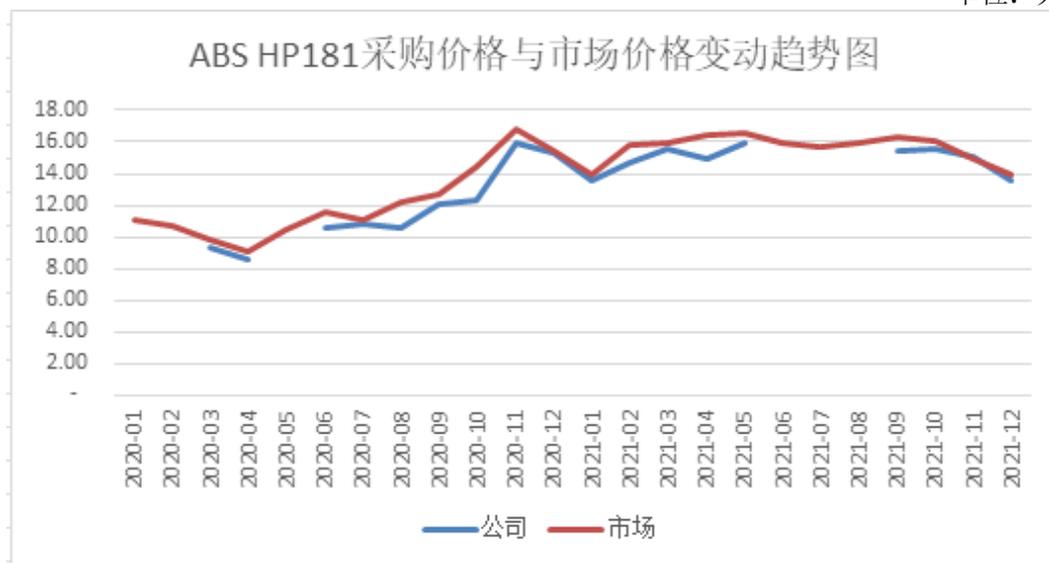
#### II. PP (T30S) 市场均价和公司采购单价对比

单位：元/kg



III. ABS (HP181) 市场均价和公司采购单价对比

单位：元/kg



如上图所示，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采购均价与市场价格变动方向趋势一致。

②销售定价及采购定价方式、销售与采购的时间差

详见上节“（1）毛利率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原材料价格波动对成本及毛利率的影响”之“④毛利率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分析、原材料价格波动对成本及毛利率的影响”之“II. 价格传导”。

③期后签订订单的定价情况

截止本说明书出具日，期后签订订单的定价情况如下：

| 客户名称         | 期后签订订单定价情况                           |
|--------------|--------------------------------------|
| 四川长虹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 按上月末材料市场情况对下月销售价格进行报价，期后按上月报价调整后价格执行 |

|                  |  |
|------------------|--|
|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按上月末材料市场情况对下月销售价格进行报价，期后按上月报价调整后价格执行   |
| TCL 家用电器（合肥）有限公司 | 按上月末材料市场情况对下月销售价格进行报价，期后按上月报价调整后价格执行   |
| 安徽壹太电气有限公司       | 按上月末材料市场情况对下月销售价格进行报价，期后按上月报价调整后价格执行   |
|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 按 2021 年底材料市场情况对 2022 年一季度销售价格进行报价，2022 年一季度按调整后价格执行   |
|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公司   | 色母料每年 9 月份按市场情况进行年度报价，期后仍按 2021 年 9 月报价结果执行；改性塑料按 2021 年底材料市场情况对 2022 年一季度销售价格进行报价，2022 年一季度按调整后价格执行 |

如上表所示，公司与主要客户均具有价格调整机制，具备一定向下游传导的能力。

综上所述，公司与主要客户均具有价格调整机制，具备一定向下游传导的能力，若未来原材料价格持续大幅上涨，将对公司毛利率造成影响。

#### （四）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 1. 期间费用分析

| 项目                    | 2021 年度  | 2020 年度              |
|-----------------------|--|----------------------|
| 营业收入（元）               | 261,650,482.03   | 177,771,529.26       |
| 销售费用（元）               | 1,870,733.06   | 1,215,915.94         |
| 管理费用（元）               | 6,511,234.04   | 4,461,366.73         |
| 研发费用（元）               | 11,952,927.42  | 11,056,543.52        |
| 财务费用（元）               | <b>2,936,010.50</b>  | <b>1,562,494.11</b>  |
| <b>期间费用总计（元）</b>      | <b>23,270,905.02</b>   | <b>18,296,320.30</b> |
|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0.71%  | 0.68%                |
|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2.49%  | 2.51%                |
|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4.57%  | 6.22%                |
|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b>1.12%</b>   | <b>0.88%</b>         |
| <b>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b> | <b>8.89%</b>   | <b>10.29%</b>        |
| 原因分析                  | <p>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期间费用总计分别为 <b>1,829.63 万元</b>、<b>2,327.09 万元</b>；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b>10.29%</b>、<b>8.89%</b>，较为稳定。</p> <p>具体费用明细变动分析详见“2. 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p> |                      |

##### 2. 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 （1）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2021 年度   | 2020 年度             |
|-------------|---|---------------------|
| 职工薪酬        | 946,560.15  | 733,796.07          |
| 保险费         | 300,913.03  | -                   |
| 样品费用        | 197,887.46  | 84,572.69           |
| 业务招待费       | 158,981.70  | 236,743.22          |
| 折旧摊销费       | 90,132.24   | 90,132.24           |
| 差旅费         | 39,951.62   | 18,223.11           |
| 其他          | 136,306.86  | 52,448.61           |
| <b>合计</b>   | <b>1,870,733.06</b>   | <b>1,215,915.94</b> |
| <b>原因分析</b> | <p>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121.59 万元和 187.07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0.68%和 0.71%，主要为职工薪酬；</p> <p>报告期内，公司销售部门的人数较为稳定，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销售费用职工薪酬分别为 73.38 万元和 94.66 万元，占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60.35%和 50.60%。销售费用整体较为稳定。</p> |                     |

## (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 项目          | 2021 年度   | 2020 年度             |
|-------------|---|---------------------|
| 职工薪酬        | 2,863,806.98  | 2,475,405.07        |
| 折旧摊销费       | 1,536,705.08  | 954,315.32          |
| 中介机构服务费     | 947,055.27  | 25,413.79           |
| 办公费         | 288,764.82  | 205,578.41          |
| 业务招待费       | 193,159.06  | 125,972.45          |
| 汽车费用        | 183,460.78  | 172,719.24          |
| 服务费         | 170,589.62  | 190,263.66          |
| 残疾人保障金      | 40,096.85   | 48,640.08           |
| 股份支付        | 18,302.11   | -                   |
| 保险费         | 16,650.94   | 16,509.43           |
| 其他          | 252,642.53  | 246,549.28          |
| <b>合计</b>   | <b>6,511,234.04</b>   | <b>4,461,366.73</b> |
| <b>原因分析</b> | <p>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446.14 万元、651.12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2.51%、2.49%，主要为职工薪酬、折旧摊销费和中介机构服务等；</p> |                     |

|  |  |
|--|--|
|  | <p>①职工薪酬</p> <p>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职工薪酬分别为 247.54 万元、286.38 万元，占管理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55.49%、43.98%，2021 年度职工薪酬较 2020 年度增长 15.69%，主要系公司管理人员人数有所增长；</p> <p>②折旧摊销费</p> <p>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折旧摊销费分别为 95.43 万元、153.67 万元，2021 年度折旧摊销费较 2020 年度增长 61.03%，主要系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租赁准则，确认使用权资产相关的折旧费；</p> <p>③中介机构服务费</p> <p>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中介机构服务费分别为 2.54 万元、94.71 万元，2021 年度中介机构服务费大幅增长，主要系公司 2021 年度进行股改及新三板挂牌前期工作所致。</p> |
|--|--|

## (3) 研发费用

单位：元

| 项目          | 2021 年度  | 2020 年度              |
|-------------|--|----------------------|
| 直接材料费       | 8,224,369.40   | 7,260,097.32         |
| 职工薪酬        | 2,972,145.82   | 2,830,157.12         |
| 折旧费         | 455,341.31   | 527,443.38           |
| 其他          | 301,070.89   | 438,845.70           |
| <b>合计</b>   | <b>11,952,927.42</b>   | <b>11,056,543.52</b> |
| <b>原因分析</b> | <p>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1,105.65 万元、1,195.29 万元，主要为研发所需材料费和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等。公司及子公司均为高新技术企业，对研究开发较为重视，近年来公司致力于进行新产品的研发、配方的优化以及工艺流程的优化，研究项目及研发人员较多。</p> <p>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22%、4.57%，2021 年度占比较低主要系公司 2021 年度业务规模增长所致。</p> |                      |

## (4) 财务费用

单位：元

| 项目          | 2021 年度  | 2020 年度             |
|-------------|--|---------------------|
| 利息支出        | <b>2,783,755.75</b>  | <b>1,380,416.75</b> |
| 减：利息收入      | 166,060.35   | 9,333.93            |
| 担保费         | 191,509.43   | 100,000.00          |
| 手续费及其他      | 126,805.67   | 91,411.29           |
| <b>合计</b>   | <b>2,936,010.50</b>  | <b>1,562,494.11</b> |
| <b>原因分析</b> | <p>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b>156.25 万元、293.60 万元</b>，主要为利息支出。</p> <p>公司财务费用 2021 年度较 2020 年度增长 <b>87.91%</b>，主要系贷款利息支出、票据贴现费用增加所致。</p> |                     |

##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五)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2021 年度             | 2020 年度             |
|--------------|---------------------|---------------------|
|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1,117,866.40        | 2,073,109.75        |
|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 42,117.46           | 3,827.54            |
| <b>合计</b>    | <b>1,159,983.86</b> | <b>2,076,937.29</b> |

## 具体情况披露

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其他收益分别为 207.69 万元、116.00 万元，具体明细情况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九）非经常性损益情况”之“2、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 (六) 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2021 年度            | 2020 年度            |
|-----------------|--------------------|--------------------|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 282,288.44         |
| <b>票据贴现支出</b>   | <b>-469,997.35</b> | <b>-326,624.70</b> |
| <b>合计</b>       | <b>-469,997.35</b> | <b>-44,336.26</b>  |

## 具体情况披露：

投资收益 2021 年度较 2020 年度大幅下降，主要系 2020 年度处置子公司卓尔塑胶确认投资收

益所致。

### (七)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八) 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税金及附加     |                     |                     |
|-----------|---------------------|---------------------|
| 项目        | 2021 年度             | 2020 年度             |
| 教育费附加     | 378,278.36          | 337,540.06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378,278.35          | 337,540.06          |
| 水利基金      | 244,953.02          | 175,524.33          |
| 房产税       | 185,330.09          | 175,934.94          |
| 印花税       | 123,500.55          | 90,675.15           |
| 土地使用税     | 66,665.01           | 66,665.00           |
| 车船税       | 2,570.78            | 360.00              |
| <b>合计</b> | <b>1,379,576.16</b> | <b>1,184,239.54</b> |

####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税金及附加科目主要核算教育费附加、城市维护建设税、水利基金等。

单位：元

| 信用减值损失    |                    |                      |
|-----------|--------------------|----------------------|
| 项目        | 2021 年度            | 2020 年度              |
|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 -692,829.87        | -667,315.58          |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 -56,077.61         | -691,649.47          |
|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 -97,860.00         | -76,150.00           |
| <b>合计</b> | <b>-846,767.48</b> | <b>-1,435,115.05</b> |

####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信用减值损失主要为依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账款计提的预期信用减值损失，2020 年度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金额较大，主要系 2020 年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较 2019 年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增长较大。

单位：元

|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项目        | 2021 年度            | 2020 年度            |
| 存货跌价损失    | -213,595.26        | -141,970.26        |
| <b>合计</b> | <b>-213,595.26</b> | <b>-141,970.26</b> |

####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为对存货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2、存货”。

单位：元

|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项目   | 2021 年度         | 2020 年度  |
|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 8,349.60        | -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8,349.60        | -        |
| <b>合计</b>                                  | <b>8,349.60</b> | <b>-</b> |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 2021 年度资产处置收益为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单位：元

| 营业外收入     |                 |                  |
|-----------|-----------------|------------------|
| 项目        | 2021 年度         | 2020 年度          |
| 其他        | 7,571.22        | 61,618.60        |
| <b>合计</b> | <b>7,571.22</b> | <b>61,618.60</b> |

具体情况披露

单位：元

| 营业外支出     |                   |                   |
|-----------|-------------------|-------------------|
| 项目        | 2021 年度           | 2020 年度           |
|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 154,736.48        | -                 |
| 罚款及滞纳金    | 29,728.06         | 484,127.56        |
| 公益性捐赠支出   | -                 | 30,000.00         |
| <b>合计</b> | <b>184,464.54</b> | <b>514,127.56</b> |

具体情况披露

单位：元

| 所得税费用     |                     |                     |
|-----------|---------------------|---------------------|
| 项目        | 2021 年度             | 2020 年度             |
| 当期所得税费用   | 2,623,306.71        | 3,632,827.96        |
| 递延所得税费用   | -291,788.10         | -287,938.34         |
| <b>合计</b> | <b>2,331,518.61</b> | <b>3,344,889.62</b> |

具体情况披露

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当期所得税费用分别为 363.28 万元、262.33 万元，2021 年度当期所得税费用下降 27.79%，主要系 2021 年度公司净利润下降所致。

#### （九）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 项目  | 2021 年度             | 2020 年度             |
|---|---------------------|---------------------|
|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 -146,386.88         | 282,288.44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1,115,856.39        | 2,053,055.75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 企业重组费用  |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6,930,343.47        | 4,208,528.41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15,478.91           | -448,681.75         |
| <b>非经常性损益总额</b>   | <b>7,915,291.89</b> | <b>6,095,190.85</b> |
|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 152,103.81          | 313,275.23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2,541,128.25        | 1,543,128.49        |
| <b>非经常性损益净额</b>   | <b>5,222,059.83</b> | <b>4,238,787.13</b> |

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423.88 万元、522.21 万元，主要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企业合并事项具体情况详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三、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之“（一）合肥科拜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之“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 2、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补助项目                      | 2021 年度    | 2020 年度      | 与资产相关/<br>与收益相关 | 是否为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 备注 |
|---------------------------|------------|--------------|-----------------|-------------------|----|
| 2020 年肥西县支持先进制造业发展政策奖补    | 797,400.00 | -            | 与收益相关           | 是                 |    |
| 肥西县促进自主创新政策奖励             | 133,800.00 | -            | 与收益相关           | 是                 |    |
| 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奖励                | 100,000.00 | -            | 与收益相关           | 是                 |    |
| 合肥市自主创新政策兑现               | 55,250.00  | -            | 与收益相关           | 是                 |    |
| 其他                        | 31,416.40  | 53,609.75    | 与收益相关           | 是                 |    |
| 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奖补           | -          | 1,0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 是                 |    |
| 2019 年肥西县支持先进制造业发展政策第二批奖补 | -          | 719,500.00   | 与收益相关           | 是                 |    |
| 2020 年省级“专精特新”企业奖励        | -          | 2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 是                 |    |
| 2020 年度自主创新奖补资金           | -          |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 是                 |    |

## （十）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 主要税种    | 计税依据    | 税率          |
|---------|---------|-------------|
| 增值税     | 应税销售额   | 13%         |
| 企业所得税   | 应纳税所得额  | 15%、20%、25%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应缴流转税税额 | 5%          |
| 教育费附加   | 应缴流转税税额 | 3%          |
| 地方教育税附加 | 应缴流转税税额 | 2%          |

## 2、 税收优惠政策

2020年8月17日，公司通过复审取得由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034001049，有效期为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15%的优惠企业所得税税率。

2021年9月18日，科拜耳材料科技取得由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134001433，有效期为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可享受高新技术企业15%的优惠企业所得税税率。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科拜耳材料科技2019年度、2020年度享受小微企业税收减免优惠政策，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00万元但不超过300.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的《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2号），科拜耳材料科技2021年度、2022年度享受小微企业税收减免优惠政策，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六、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 （一） 货币资金

#### 1、 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 项目            | 2021年12月31日         | 2020年12月31日          |
|---------------|---------------------|----------------------|
| 库存现金          | 37,984.70           | 14,346.68            |
| 银行存款          | 4,973,088.42        | 2,280,751.52         |
| 其他货币资金        | 711.41              | 9,999,750.00         |
| <b>合计</b>     | <b>5,011,784.53</b> | <b>12,294,848.20</b> |
|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 -                    |

#### 2、 其他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2021年12月31日 | 2020年12月31日  |
|--------|-------------|--------------|
| 其他货币资金 | 711.41      | 9,999,750.00 |
| 合计     | 711.41      | 9,999,750.00 |

##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21年末其他货币资金余额 711.41 元，系票据保证金户结息金额，除此之外，2021 年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2020 年末其他货币资金余额 9,999,750.00 元，系票据保证金，除此之外，2020 年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3) 货币资金 2021 年末余额较 2020 年末余额下降 59.24%，主要系应付票据到期，票据保证金减少所致。

##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四)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1、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 项目     | 2021年12月31日   | 2020年12月31日   |
|--------|---------------|---------------|
| 银行承兑汇票 | 22,948,884.60 | 19,107,167.72 |
| 商业承兑汇票 | 43,046,607.95 | 29,882,840.53 |
| 合计     | 65,995,492.55 | 48,990,008.25 |

## 2、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4、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前五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出票单位          | 出票日期        | 到期日        | 金额(元)        |
|---------------|-------------|------------|--------------|
|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 2021年7月28日  | 2022年1月28日 | 1,018,000.00 |
| 天津玉启贸易有限公司    | 2021年11月25日 | 2022年5月25日 | 500,000.00   |
| 缙云县弘阳皮革机械有限公司 | 2021年8月24日  | 2022年2月24日 | 240,000.00   |
| 合肥美的电冰箱有限公司   | 2021年9月3日   | 2022年3月3日  | 212,754.29   |
| 安徽科瑞特模塑有限公司   | 2021年7月30日  | 2022年1月30日 | 200,000.00   |

|    |   |   |              |
|----|---|---|--------------|
| 合计 | - | - | 2,170,754.29 |
|----|---|---|--------------|

## 5、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不存在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2) 应收票据 2021 年末账面价值较 2020 年末账面价值增长 34.71%，主要系随收入增长取得的票据增加所致。

## (五)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种类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73,849,330.38    | 100.00% | 3,723,229.03 | 5.04% | 70,126,101.35 |
| 合计        | 73,849,330.38    | 100.00% | 3,723,229.03 | 5.04% | 70,126,101.35 |

续：

| 种类        |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72,383,015.40    | 100.00% | 3,667,151.42 | 5.07% | 68,715,863.98 |
| 合计        | 72,383,015.40    | 100.00% | 3,667,151.42 | 5.07% | 68,715,863.98 |

## A、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组合名称    | 组合 2             |        |              |         |               |
|---------|------------------|--------|--------------|---------|---------------|
| 账龄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账面余额             | 比例     | 坏账准备         |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
| 1 年以内   | 73,710,913.61    | 99.81% | 3,685,545.68 | 5.00%   | 70,025,367.93 |
| 1 至 2 年 | 125,916.77       | 0.17%  | 25,183.35    | 20.00%  | 100,733.42    |
| 2 至 3 年 | -                | -      | -            | -       | -             |
| 3 至 4 年 | 12,500.00        | 0.02%  | 12,500.00    | 100.00% | -             |

|           |                      |                |                     |              |                      |
|-----------|----------------------|----------------|---------------------|--------------|----------------------|
| 4至5年      | -                    | -              | -                   | -            | -                    |
| 5年以上      | -                    | -              | -                   | -            | -                    |
| <b>合计</b> | <b>73,849,330.38</b> | <b>100.00%</b> | <b>3,723,229.03</b> | <b>5.04%</b> | <b>70,126,101.35</b> |

续:

| 组合名称      | 组合 2                 |                |                     |              |                      |
|-----------|----------------------|----------------|---------------------|--------------|----------------------|
|           | 2020年12月31日          |                |                     |              |                      |
| 账龄        | 账面余额                 | 比例             | 坏账准备                |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
| 1年以内      | 72,088,011.08        | 99.59%         | 3,604,400.55        | 5.00%        | 68,483,610.53        |
| 1至2年      | 282,504.32           | 0.39%          | 56,500.87           | 20.00%       | 226,003.45           |
| 2至3年      | 12,500.00            | 0.02%          | 6,250.00            | 50.00%       | 6,250.00             |
| 3至4年      | -                    | -              | -                   | -            | -                    |
| 4至5年      | -                    | -              | -                   | -            | -                    |
| 5年以上      | -                    | -              | -                   | -            | -                    |
| <b>合计</b> | <b>72,383,015.40</b> | <b>100.00%</b> | <b>3,667,151.42</b> | <b>5.07%</b> | <b>68,715,863.98</b> |

## 2、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单位名称             | 2021年12月31日 |                      |          |               |
|------------------|-------------|----------------------|----------|---------------|
|                  | 与公司关系       | 金额(元)                | 账龄       |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公司 | 非关联关系       | 27,976,680.91        | 1年以内     | 37.88%        |
|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非关联关系       | 13,123,183.41        | 1年以内     | 17.77%        |
| 安徽壹太电气有限公司       | 非关联关系       | 7,594,883.63         | 1年以内     | 10.28%        |
|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公司   | 非关联关系       | 7,521,912.27         | 1年以内     | 10.19%        |
|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 非关联关系       | 6,393,772.24         | 1年以内     | 8.66%         |
| <b>合计</b>        | <b>-</b>    | <b>62,610,432.46</b> | <b>-</b> | <b>84.78%</b> |

续:

| 单位名称             | 2020年12月31日 |               |      |            |
|------------------|-------------|---------------|------|------------|
|                  | 与公司关系       | 金额(元)         | 账龄   |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公司 | 非关联关系       | 29,858,503.02 | 1年以内 | 41.25%     |
|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非关联关系       | 15,822,554.82 | 1年以内 | 21.86%     |
|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公司   | 非关联关系       | 3,640,319.45  | 1年以内 | 5.03%      |
|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 非关联关系       | 3,496,197.50  | 1年以内 | 4.83%      |
| 安徽壹太电气有限公司       | 非关联关系       | 3,174,941.77  | 1年以内 | 4.39%      |

|    |   |               |   |        |
|----|---|---------------|---|--------|
| 合计 | - | 55,992,516.56 | - | 77.36% |
|----|---|---------------|---|--------|

注：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公司包括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四川长虹模塑科技有限公司；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公司包括无锡小天鹅电器有限公司、合肥美的洗衣机有限公司、合肥华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美的联合物资供应有限公司、湖北美的电冰箱有限公司。

#### 4、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 ①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2020年末和2021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7,238.30万元、7,384.93万元，余额变动较小。

##### ②公司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2020年末和2021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7,238.30万元、7,384.93万元，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40.72%、28.22%。

2021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较低主要系2021年度改性塑料中的新产品CPP产品系公司自主研发，目前在家电行业冰箱内胆材料中率先进行使用，打破国外挤板材料HIPS的垄断，产品获得客户的认可，需求量较高，公司对CPP产品的业务结算缩短了账期。

根据公司与主要类型客户合同中约定的信用政策、结算方式和结算周期，公司报告期内给予主要客户的信用期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不存在放宽信用期增加销售收入情形。

#### 5、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公司应收款项坏账计提政策具体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九）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坏账准备计提方法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情况如下：

| 账龄         | 波斯科<br>技 | 宁波色<br>母 | 红梅色<br>母 | 金发科<br>技 | 禾昌聚<br>合 | 会通股<br>份 | 平均值    | 公司      |
|------------|----------|----------|----------|----------|----------|----------|--------|---------|
| 6个月内       | 3.00%    | 5.00%    | 5.00%    | 1.00%    | 5.00%    | 5.00%    | 4.00%  | 5.00%   |
| 6至12<br>个月 | 3.00%    | 5.00%    | 5.00%    | 5.00%    | 5.00%    | 5.00%    | 4.67%  | 5.00%   |
| 1至2年       | 20.00%   | 20.00%   | 10.00%   | 20.00%   | 10.00%   | 20.00%   | 16.67% | 20.00%  |
| 2至3年       | 50.00%   | 50.00%   | 20.00%   | 50.00%   | 30.00%   | 50.00%   | 41.67% | 50.00%  |
| 3至4年       | 100.00%  | 100.00%  | 50.00%   | 75.00%   | 70.00%   | 100.00%  | 82.50% | 100.00% |
| 4至5年       | 100.00%  | 100.00%  | 80.00%   | 75.00%   | 100.00%  | 100.00%  | 92.50% | 100.00% |
| 5年以上       | 100.00%  | 100.00%  | 100.00%  | 75.00%   | 100.00%  | 100.00%  | 95.83% | 100.00% |

公司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 6、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六)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 1、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 项目   | 2021年12月31日 | 2020年12月31日  |
|------|-------------|--------------|
| 应收票据 | 821,352.99  | 3,150,090.71 |
| 合计   | 821,352.99  | 3,150,090.71 |

## 2、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 种类     | 2021年12月31日   |           | 2020年12月31日   |           |
|--------|---------------|-----------|---------------|-----------|
|        |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银行承兑汇票 | 18,325,771.77 | -         | 20,528,240.49 | -         |
| 合计     | 18,325,771.77 | -         | 20,528,240.49 | -         |

##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 种类     |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
|        | 2021年12月31日 | 2020年12月31日  |
| 银行承兑汇票 | -           | 2,533,000.00 |
| 合计     | -           | 2,533,000.00 |

(2) 应收款项融资 2021 年末余额较 2020 年末余额下降 73.93%，主要系 2021 年末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较小。

## (七) 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 账龄   | 2021年12月31日 |         | 2020年12月31日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1年以内 | 460,810.91  | 100.00% | 1,005,500.96 | 99.60%  |
| 1至2年 | -           | -       | 4,000.00     | 0.40%   |
| 2至3年 | -           | -       | -            | -       |
| 3年以上 | -           | -       | -            | -       |
| 合计   | 460,810.91  | 100.00% | 1,009,500.96 | 100.00% |

##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021年12月31日           |       |                   |               |      |      |
|-----------------------|-------|-------------------|---------------|------|------|
| 单位名称                  | 与公司关系 | 金额(元)             |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 账龄   | 款项性质 |
| 南京平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 非关联公司 | 278,400.00        | 60.42%        | 1年以内 | 材料款  |
| 第八元素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 非关联公司 | 80,640.00         | 17.50%        | 1年以内 | 材料款  |
| 余姚市之港贸易有限公司           | 非关联公司 | 46,750.00         | 10.15%        | 1年以内 | 材料款  |
|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合肥石油分公司 | 非关联公司 | 31,912.23         | 6.93%         | 1年以内 | 油费   |
|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安徽有限公司        | 非关联公司 | 7,118.50          | 1.53%         | 1年以内 | 通讯费  |
| <b>合计</b>             | -     | <b>444,820.73</b> | <b>96.53%</b> | -    | -    |

续:

| 2020年12月31日           |       |                   |               |      |      |
|-----------------------|-------|-------------------|---------------|------|------|
| 单位名称                  | 与公司关系 | 金额(元)             |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 账龄   | 款项性质 |
| 安徽普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 非关联公司 | 438,789.81        | 43.47%        | 1年以内 | 材料款  |
| 合肥华凌股份有限公司            | 非关联公司 | 143,211.28        | 14.19%        | 1年以内 | 材料款  |
| 嘉善塑来贸易有限公司            | 非关联公司 | 82,211.25         | 8.14%         | 1年以内 | 材料款  |
| 南京平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 非关联公司 | 62,904.40         | 6.23%         | 1年以内 | 材料款  |
|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合肥石油分公司 | 非关联公司 | 58,371.02         | 5.78%         | 1年以内 | 油费   |
| <b>合计</b>             | -     | <b>785,487.76</b> | <b>77.81%</b> | -    | -    |

## 3、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预付款项 2021 年末余额较 2020 年末余额下降 54.35%，主要系预付材料款减少所致。

## (八)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2021年12月31日       | 2020年12月31日       |
|-----------|-------------------|-------------------|
| 其他应收款     | 451,690.00        | 571,350.00        |
| 应收利息      | -                 | -                 |
| 应收股利      | -                 | -                 |
| <b>合计</b> | <b>451,690.00</b> | <b>571,350.00</b> |

## 1、其他应收款情况

##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坏账准备      | 2021年12月31日       |                   |                      |          |                      |          |                   |                   |
|-----------|-------------------|-------------------|----------------------|----------|----------------------|----------|-------------------|-------------------|
|           | 第一阶段              |                   | 第二阶段                 |          | 第三阶段                 |          | 合计                |                   |
|           |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          |                   |                   |
|           | 账面金额              | 坏账准备              | 账面金额                 | 坏账准备     | 账面金额                 | 坏账准备     | 账面金额              | 坏账准备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701,200.00        | 249,510.00        | -                    | -        | -                    | -        | 701,200.00        | 249,510.00        |
| <b>合计</b> | <b>701,200.00</b> | <b>249,510.00</b> | <b>-</b>             | <b>-</b> | <b>-</b>             | <b>-</b> | <b>701,200.00</b> | <b>249,510.00</b> |

续：

| 坏账准备      | 2020年12月31日       |                   |                      |          |                      |          |                   |                   |
|-----------|-------------------|-------------------|----------------------|----------|----------------------|----------|-------------------|-------------------|
|           | 第一阶段              |                   | 第二阶段                 |          | 第三阶段                 |          | 合计                |                   |
|           |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          |                   |                   |
|           | 账面金额              | 坏账准备              | 账面金额                 | 坏账准备     | 账面金额                 | 坏账准备     | 账面金额              | 坏账准备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723,000.00        | 151,650.00        | -                    | -        | -                    | -        | 723,000.00        | 151,650.00        |
| <b>合计</b> | <b>723,000.00</b> | <b>151,650.00</b> | <b>-</b>             | <b>-</b> | <b>-</b>             | <b>-</b> | <b>723,000.00</b> | <b>151,650.00</b> |

## A、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组合名称      | 2021年12月31日       |                |                   |               |                   |
|-----------|-------------------|----------------|-------------------|---------------|-------------------|
| 账龄        | 账面余额              | 比例             | 坏账准备              |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
| 1年以内      | 178,200.00        | 25.41%         | 8,910.00          | 5.00%         | 169,290.00        |
| 1至2年      | 153,000.00        | 21.82%         | 30,600.00         | 20.00%        | 122,400.00        |
| 2至3年      | 320,000.00        | 45.64%         | 160,000.00        | 50.00%        | 160,000.00        |
| 3至4年      | 50,000.00         | 7.13%          | 50,000.00         | 100.00%       | -                 |
| 4至5年      | -                 | -              | -                 | -             | -                 |
| 5年以上      | -                 | -              | -                 | -             | -                 |
| <b>合计</b> | <b>701,200.00</b> | <b>100.00%</b> | <b>249,510.00</b> | <b>35.58%</b> | <b>451,690.00</b> |

续：

| 组合名称      | 2020年12月31日       |                |                   |               |                   |
|-----------|-------------------|----------------|-------------------|---------------|-------------------|
| 账龄        | 账面余额              | 比例             | 坏账准备              |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
| 1年以内      | 253,000.00        | 34.99%         | 12,650.00         | 5.00%         | 240,350.00        |
| 1至2年      | 320,000.00        | 44.26%         | 64,000.00         | 20.00%        | 256,000.00        |
| 2至3年      | 150,000.00        | 20.75%         | 75,000.00         | 50.00%        | 75,000.00         |
| 3至4年      | -                 | -              | -                 | -             | -                 |
| 4至5年      | -                 | -              | -                 | -             | -                 |
| 5年以上      | -                 | -              | -                 | -             | -                 |
| <b>合计</b> | <b>723,000.00</b> | <b>100.00%</b> | <b>151,650.00</b> | <b>20.98%</b> | <b>571,350.00</b> |

(2)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 项目        | 2021年12月31日       |                   |                   |
|-----------|-------------------|-------------------|-------------------|
|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账面价值              |
| 押金保证金     | 694,000.00        | 249,150.00        | 444,850.00        |
| 其他        | 7,200.00          | 360.00            | 6,840.00          |
| <b>合计</b> | <b>701,200.00</b> | <b>249,510.00</b> | <b>451,690.00</b> |

续：

| 项目    | 2020年12月31日 |            |            |
|-------|-------------|------------|------------|
|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账面价值       |
| 押金保证金 | 723,000.00  | 151,650.00 | 571,350.00 |
| 其他    | -           | -          | -          |

|    |            |            |            |
|----|------------|------------|------------|
| 合计 | 723,000.00 | 151,650.00 | 571,350.00 |
|----|------------|------------|------------|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单位名称          | 2021年12月31日 |      |            |      |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
|               | 与公司关系       | 款项性质 | 金额(元)      | 账龄   |             |
| 安徽奥克斯智能电气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保证金  | 51,000.00  | 1年以内 | 67.60%      |
|               |             |      | 103,000.00 | 1至2年 |             |
|               |             |      | 320,000.00 | 2至3年 |             |
| 合肥晶弘电器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保证金  | 100,000.00 | 1年以内 | 14.26%      |
|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保证金  | 50,000.00  | 3至4年 | 7.13%       |
| 合肥丰泽机械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押金   | 50,000.00  | 1至2年 | 7.13%       |
| 合肥美的洗衣机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保证金  | 20,000.00  | 1年以内 | 2.85%       |
| 合计            | -           | -    | 694,000.00 | -    | 98.97%      |

续:

| 单位名称          | 2020年12月31日 |      |            |      |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
|               | 与公司关系       | 款项性质 | 金额(元)      | 账龄   |             |
| 安徽奥克斯智能电气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保证金  | 103,000.00 | 1年以内 | 58.50%      |
|               |             |      | 320,000.00 | 1至2年 |             |
| 合肥晶弘电器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保证金  | 100,000.00 | 2至3年 | 13.83%      |
| 合肥美的洗衣机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保证金  | 100,000.00 | 1年以内 | 13.83%      |
|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保证金  | 50,000.00  | 2至3年 | 6.92%       |
| 合肥丰泽机械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押金   | 50,000.00  | 1年以内 | 6.92%       |
| 合计            | -           | -    | 723,000.00 | -    | 100.00%     |

(5)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 项目   | 2021年12月31日   |            |               |
|------|---------------|------------|---------------|
|      | 账面余额          | 跌价准备       | 账面价值          |
| 原材料  | 19,756,502.98 | 124,358.49 | 19,632,144.49 |
| 库存商品 | 19,931,515.07 | 134,699.16 | 19,796,815.91 |
| 合计   | 39,688,018.05 | 259,057.65 | 39,428,960.40 |

续：

| 项目   | 2020年12月31日   |            |               |
|------|---------------|------------|---------------|
|      | 账面余额          | 跌价准备       | 账面价值          |
| 原材料  | 19,325,918.94 | 26,948.12  | 19,298,970.82 |
| 库存商品 | 12,344,409.75 | 115,022.14 | 12,229,387.61 |
| 合计   | 31,670,328.69 | 141,970.26 | 31,528,358.43 |

2、 存货项目分析

公司期末存货为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根据销售订单并考虑安全库存量进行原材料采购和库存商品备货。原材料主要包括钛白粉、PP、PE、ABS等；

2020年末和2021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分别为3,167.03万元、3,968.80万元，2021年存货账面余额较2020年末增长25.32%主要系公司产能趋于饱和，公司对各类产品进行合理排产并控制一定的安全库存，同时为稳定、及时向“零库存”客户供货，备货量较高所致；2020年和2021年存货周转率为4.44、5.81，2021年存货周转率增长主要系公司2021年度业务规模增长所致。

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 项目      | 2021年12月31日  | 2020年12月31日 |
|---------|--------------|-------------|
| 增值税留抵税额 | 3,210,319.00 | 953,597.79  |
| 合计      | 3,210,319.00 | 953,597.79  |

##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流动资产 2021 年末余额较 2020 年末余额大幅增长，主要系 2021 年末增值税留抵税额较多所致。

## (十四)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十五)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十六)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十七)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十八)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十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二十)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固定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
|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 <b>24,787,204.06</b> | <b>3,352,837.50</b> | <b>547,444.87</b> | <b>27,592,596.69</b> |
| 房屋及建筑物              | 15,359,973.03        |                     |                   | 15,359,973.03        |
| 机器设备                | 6,231,204.73         | 2,657,261.00        | 358,345.56        | 8,530,120.17         |
| 运输工具                | 2,608,551.34         | 695,576.5           | 57,863.25         | 3,246,264.59         |
| 其他设备                | 587,474.96           |                     | 131,236.06        | 456,238.90           |
|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 <b>8,745,971.43</b>  | <b>2,126,459.94</b> | <b>392,208.43</b> | <b>10,480,222.94</b> |
| 房屋及建筑物              | 3,413,476.15         | 729,598.68          |                   | 4,143,074.83         |
| 机器设备                | 3,226,258.93         | 901,523.23          | 212,563.84        | 3,915,218.32         |
| 运输工具                | 1,590,288.18         | 472,469.99          | 54,970.20         | 2,007,787.97         |
| 其他设备                | 515,948.17           | 22,868.04           | 124,674.39        | 414,141.82           |
| <b>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 <b>16,041,232.63</b> | -                   | -                 | <b>17,112,373.75</b> |
| 房屋及建筑物              | 11,946,496.88        | -                   | -                 | 11,216,898.20        |
| 机器设备                | 3,004,945.80         | -                   | -                 | 4,614,901.85         |
| 运输工具                | 1,018,263.16         | -                   | -                 | 1,238,476.62         |
| 其他设备                | 71,526.79            | -                   | -                 | 42,097.08            |
|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 -                    | -                   | -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 -                 | -                    |
| 机器设备                | -                    | -                   | -                 | -                    |
| 运输工具                | -                    | -                   | -                 | -                    |
| 其他设备                | -                    | -                   | -                 | -                    |

|                     |                      |   |   |                      |
|---------------------|----------------------|---|---|----------------------|
| <b>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 <b>16,041,232.63</b> | - | - | <b>17,112,373.75</b> |
| 房屋及建筑物              | 11,946,496.88        | - | - | 11,216,898.20        |
| 机器设备                | 3,004,945.80         | - | - | 4,614,901.85         |
| 运输工具                | 1,018,263.16         | - | - | 1,238,476.62         |
| 其他设备                | 71,526.79            | - | - | 42,097.08            |

续:

| 项目                  | 2019年12月31日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20年12月31日          |
|---------------------|----------------------|---------------------|------|----------------------|
|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 <b>24,236,352.74</b> | <b>550,851.32</b>   | -    | <b>24,787,204.06</b> |
| 房屋及建筑物              | 15,359,973.03        | -                   | -    | 15,359,973.03        |
| 机器设备                | 5,804,877.30         | 426,327.43          | -    | 6,231,204.73         |
| 运输工具                | 2,486,427.45         | 122,123.89          | -    | 2,608,551.34         |
| 其他设备                | 585,074.96           | 2,400.00            | -    | 587,474.96           |
|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 <b>6,793,320.01</b>  | <b>1,952,651.42</b> | -    | <b>8,745,971.43</b>  |
| 房屋及建筑物              | 2,683,877.47         | 729,598.68          | -    | 3,413,476.15         |
| 机器设备                | 2,598,384.85         | 627,874.08          | -    | 3,226,258.93         |
| 运输工具                | 1,041,587.23         | 548,700.95          | -    | 1,590,288.18         |
| 其他设备                | 469,470.46           | 46,477.71           | -    | 515,948.17           |
| <b>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 <b>17,443,032.73</b> | -                   | -    | <b>16,041,232.63</b> |
| 房屋及建筑物              | 12,676,095.56        | -                   | -    | 11,946,496.88        |
| 机器设备                | 3,206,492.45         | -                   | -    | 3,004,945.80         |
| 运输工具                | 1,444,840.22         | -                   | -    | 1,018,263.16         |
| 其他设备                | 115,604.50           | -                   | -    | 71,526.79            |
|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 -                    | -                   | -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 -    | -                    |
| 机器设备                | -                    | -                   | -    | -                    |
| 运输工具                | -                    | -                   | -    | -                    |
| 其他设备                | -                    | -                   | -    | -                    |
| <b>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 <b>17,443,032.73</b> | -                   | -    | <b>16,041,232.63</b> |
| 房屋及建筑物              | 12,676,095.56        | -                   | -    | 11,946,496.88        |
| 机器设备                | 3,206,492.45         | -                   | -    | 3,004,945.80         |
| 运输工具                | 1,444,840.22         | -                   | -    | 1,018,263.16         |
| 其他设备                | 115,604.50           | -                   | -    | 71,526.79            |

## 2、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房屋建筑物已用于银行抵押借款;
- (2)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 (3) 报告期内, 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 (4) 公司报告期内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 相关制度主要包括对部门职责分工及授权

审批、验收入库、固定资产保管及盘点、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等方面均进行了明确规定。并规定了固定资产应定期进行盘点清查，由财务部、制造中心和固定资产使用单位组成设备盘点小组，若发现闲置、废弃、损毁和减值情况上报公司并做相应处理等；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状况运转良好，无已毁损不再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或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或其他实质上已不能再给企业带来经济效益等情况的大额固定资产，无重大闲置的固定资产，不存在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故公司未对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 （二十一）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使用权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2020年<br>12月31日 | 2021年1月1日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21年12月31日  |
|----------------------|-----------------|--------------|--------------|------|--------------|
|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 -               | 1,108,239.73 | 1,084,618.06 | -    | 2,192,857.79 |
| 厂房                   | -               | 1,108,239.73 | 1,084,618.06 | -    | 2,192,857.79 |
|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 -               | -            | 1,172,627.67 | -    | 1,172,627.67 |
| 厂房                   | -               | -            | 1,172,627.67 | -    | 1,172,627.67 |
| <b>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 -               | 1,108,239.73 | -88,009.61   | -    | 1,020,230.12 |
| 厂房                   | -               | 1,108,239.73 | -88,009.61   | -    | 1,020,230.12 |
|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 -               | -            | -            | -    | -            |
| 厂房                   | -               | -            | -            | -    | -            |
| <b>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 -               | 1,108,239.73 | -88,009.61   | -    | 1,020,230.12 |
| 厂房                   | -               | 1,108,239.73 | -88,009.61   | -    | 1,020,230.12 |

续：

| 项目                   | 2019年12月31日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20年12月31日 |
|----------------------|-------------|------|------|-------------|
|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 -           | -    | -    | -           |
| 厂房                   | -           | -    | -    | -           |
|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 -           | -    | -    | -           |
| 厂房                   | -           | -    | -    | -           |
| <b>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 -           | -    | -    | -           |
| 厂房                   | -           | -    | -    | -           |
|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 -           | -    | -    | -           |
| 厂房                   | -           | -    | -    | -           |

|               |   |   |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 - | - | - | - |
| 厂房            | - | - | - | - |

##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 2018 年 12 月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确认使用权资产；根据新旧准则转换的衔接规定，公司无需重述前期可比数，2021 年期初数据系会计政策变更所致，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报表科目的影响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二十二）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 （二十三）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无形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
| 一、账面原值合计     | 3,037,100.00     | -         | -    | 3,037,100.00     |
| 土地使用权        | 3,037,100.00     | -         | -    | 3,037,100.00     |
| 二、累计摊销合计     | 475,815.40       | 60,741.96 | -    | 536,557.36       |
| 土地使用权        | 475,815.40       | 60,741.96 | -    | 536,557.36       |
|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 2,561,284.60     | -         | -    | 2,500,542.64     |
| 土地使用权        | 2,561,284.60     | -         | -    | 2,500,542.64     |
|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 -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 -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 2,561,284.60     | -         | -    | 2,500,542.64     |
| 土地使用权        | 2,561,284.60     | -         | -    | 2,500,542.64     |

续：

| 项目           |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 一、账面原值合计     | 3,037,100.00     | -         | -    | 3,037,100.00     |
| 土地使用权        | 3,037,100.00     | -         | -    | 3,037,100.00     |
| 二、累计摊销合计     | 415,073.44       | 60,741.96 | -    | 475,815.40       |
| 土地使用权        | 415,073.44       | 60,741.96 | -    | 475,815.40       |
|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 2,622,026.56     | -         | -    | 2,561,284.60     |
| 土地使用权        | 2,622,026.56     | -         | -    | 2,561,284.60     |
|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 -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 -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 2,622,026.56     | -         | -    | 2,561,284.60     |
| 土地使用权        | 2,622,026.56     | -         | -    | 2,561,284.60     |

##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
|--------------------------|
|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土地使用权已用于银行抵押借款。 |
|--------------------------|

## (二十四)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二十五) 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1、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2020年12月31日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      | 2021年12月31日 |
|--------|-------------|------------|------|-----------|------|-------------|
|        |             |            | 转回   | 转销        | 其他减少 |             |
| 存货跌价准备 | 141,970.26  | 213,595.26 | -    | 96,507.87 | -    | 259,057.65  |
| 合计     | 141,970.26  | 213,595.26 | -    | 96,507.87 | -    | 259,057.65  |

续：

| 项目     | 2019年12月31日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      | 2020年12月31日 |
|--------|-------------|------------|------|----|------|-------------|
|        |             |            | 转回   | 转销 | 其他减少 |             |
| 存货跌价准备 | -           | 141,970.26 | -    | -  | -    | 141,970.26  |
| 合计     | -           | 141,970.26 | -    | -  | -    | 141,970.26  |

##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1、长期待摊费用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2020年12月31日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 2021年12月31日 |
|------|-------------|------|------------|------|-------------|
|      |             |      | 摊销         | 其他减少 |             |
| 厂房改造 | 532,362.35  | -    | 458,948.12 | -    | 73,414.23   |
| 合计   | 532,362.35  | -    | 458,948.12 | -    | 73,414.23   |

续：

| 项目   | 2019年12月31日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 2020年12月31日 |
|------|-------------|------|------------|------|-------------|
|      |             |      | 摊销         | 其他减少 |             |
| 厂房改造 | 991,310.63  | -    | 458,948.28 | -    | 532,362.35  |
| 合计   | 991,310.63  | -    | 458,948.28 | -    | 532,362.35  |

##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2021年12月31日         |                   |
|-----------|---------------------|-------------------|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信用减值准备    | 6,238,349.98        | 918,263.42        |
| 资产减值准备    | 259,057.65          | 38,858.65         |
|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 -                   | -                 |
| <b>合计</b> | <b>6,497,407.63</b> | <b>957,122.07</b> |

续：

| 项目        | 2020年12月31日         |                   |
|-----------|---------------------|-------------------|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信用减值准备    | 5,391,582.50        | 717,864.04        |
| 资产减值准备    | 141,970.26          | 21,295.54         |
|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 142,536.62          | 21,380.49         |
| <b>合计</b> | <b>5,676,089.38</b> | <b>760,540.07</b> |

##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八) 其他主要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其他主要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 项目        | 2021年12月31日       | 2020年12月31日       |
| 预付设备款     | 341,680.00        | 782,100.00        |
| <b>合计</b> | <b>341,680.00</b> | <b>782,100.00</b> |

##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1 年末余额较 2020 年末余额下降 56.31%，主要系预付设备款减少所致。

**七、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一)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 1、短期借款余额表

单位：元

| 项目   | 2021年12月31日   | 2020年12月31日   |
|------|---------------|---------------|
| 票据贴现 | 41,797,277.70 | 22,110,697.06 |

|           |                      |                      |
|-----------|----------------------|----------------------|
| 抵押+保证借款   | 23,000,000.00        | 15,000,000.00        |
| 保证借款      | 12,000,000.00        | 5,000,000.00         |
| 借款利息      | 35,826.39            | 27,118.05            |
| <b>合计</b> | <b>76,833,104.09</b> | <b>42,137,815.11</b> |

## 2、最近一期末已到期未偿还余额

□适用 √不适用

##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各期末短期借款余额中无逾期未偿还的借款；

(2) 短期借款 2021 年末余额较 2020 年末余额增长 82.34%，主要系公司新增短期借款及票据贴现较多所致。

**(二)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1、应付票据余额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 银行承兑汇票    | -                | 12,532,750.00        |
| <b>合计</b> | <b>-</b>         | <b>12,532,750.00</b> |

## 2、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

□适用 √不适用

##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付票据 2021 年末余额较 2020 年末余额大幅下降，主要系 2021 年偿还到期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三) 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1、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 账龄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1 年以内     | 11,704,490.07        | 99.24%         | 17,589,885.83        | 98.95%         |
| 1 至 2 年   | 89,213.09            | 0.76%          | 152,968.05           | 0.86%          |
| 2 至 3 年   | -                    | -              | 32,810.04            | 0.19%          |
| 3 年以上     | -                    | -              | -                    | -              |
| <b>合计</b> | <b>11,793,703.16</b> | <b>100.00%</b> | <b>17,775,663.92</b> | <b>100.00%</b> |

## 2、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021年12月31日     |       |      |                     |      |               |
|-----------------|-------|------|---------------------|------|---------------|
| 单位名称            | 与公司关系 | 款项性质 | 金额(元)               | 账龄   |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 星贝达(上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 非关联关系 | 材料款  | 1,241,544.24        | 一年以内 | 10.53%        |
| 安徽普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 非关联关系 | 材料款  | 1,122,789.15        | 一年以内 | 9.52%         |
| 江西广源销售有限公司      | 非关联关系 | 材料款  | 971,301.19          | 一年以内 | 8.24%         |
| 浙江致恒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 非关联关系 | 材料款  | 705,933.18          | 一年以内 | 5.99%         |
| 洛阳宏润塑业有限公司      | 非关联关系 | 材料款  | 591,300.00          | 一年以内 | 5.00%         |
| <b>合计</b>       | -     | -    | <b>4,632,867.76</b> | -    | <b>39.28%</b> |

续:

| 2020年12月31日     |       |      |                     |      |               |
|-----------------|-------|------|---------------------|------|---------------|
| 单位名称            | 与公司关系 | 款项性质 | 金额(元)               | 账龄   |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 安徽安纳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 非关联关系 | 材料款  | 3,358,955.74        | 一年以内 | 18.90%        |
| 青岛赛诺化工有限公司      | 非关联关系 | 材料款  | 1,475,702.25        | 一年以内 | 8.30%         |
| 星贝达(上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 非关联关系 | 材料款  | 1,230,959.62        | 一年以内 | 6.92%         |
| 安徽普乐化工有限公司      | 非关联关系 | 材料款  | 1,146,800.00        | 一年以内 | 6.45%         |
| 洛阳宏润塑业有限公司      | 非关联关系 | 材料款  | 1,015,676.43        | 一年以内 | 5.72%         |
| <b>合计</b>       | -     | -    | <b>8,228,094.04</b> | -    | <b>46.29%</b> |

##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各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2) 应付账款2021年末余额较2020年末余额下降33.65%，主要系2021年期末已背书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非6+9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较2020年减少，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还原到应付账款减少所致。

## (四) 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五)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1、 合同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 项目    | 2021年12月31日 | 2020年12月31日 |
|-------|-------------|-------------|
| 预收商品款 | 17,199.98   | 105,055.91  |
| 合计    | 17,199.98   | 105,055.91  |

## 2、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 2021 年末余额较 2020 年末余额下降 83.63%，主要系公司 2021 年预收商品款减少所致。

## (六)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 账龄   | 2021年12月31日 |         | 2020年12月31日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1年以内 | 57,900.00   | 12.04%  | 211,300.00   | 3.07%   |
| 1至2年 | 23,000.00   | 4.78%   | 400,000.61   | 5.81%   |
| 2至3年 | 400,000.00  | 83.18%  | 6,272,670.69 | 91.12%  |
| 3年以上 | -           | -       | -            | -       |
| 合计   | 480,900.00  | 100.00% | 6,883,971.30 | 100.00% |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 项目  | 2021年12月31日 |         | 2020年12月31日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保证金 | 476,000.00  | 98.98%  | 423,000.00   | 6.14%   |
| 往来款 | -           | -       | 6,453,860.69 | 93.76%  |
| 其他  | 4,900.00    | 1.02%   | 7,110.61     | 0.10%   |
| 合计  | 480,900.00  | 100.00% | 6,883,971.30 | 100.00% |

##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021年12月31日 |       |      |            |      |             |
|-------------|-------|------|------------|------|-------------|
| 单位名称        | 与公司关系 | 款项性质 | 金额(元)      | 账龄   |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
| 合肥景顺化工      | 非关联关系 | 保证金  | 400,000.00 | 2至3年 | 84.84%      |

|                |       |     |                   |      |                |
|----------------|-------|-----|-------------------|------|----------------|
| 科技有限公司         |       |     | 8,000.00          | 1至2年 |                |
| 合肥载旗新材料有限公司    | 非关联关系 | 保证金 | 50,000.00         | 1年以内 | 13.52%         |
|                |       |     | 15,000.00         | 1至2年 |                |
| 浴卡门禁卡押金        | 非关联关系 | 其他  | 4,900.00          | 1年以内 | 1.02%          |
| 安徽浩悦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 非关联关系 | 保证金 | 3,000.00          | 1年以内 | 0.62%          |
| <b>合计</b>      | -     | -   | <b>480,900.00</b> | -    | <b>100.00%</b> |

续:

| 2020年12月31日   |       |      |                     |      |               |
|---------------|-------|------|---------------------|------|---------------|
| 单位名称          | 与公司关系 | 款项性质 | 金额(元)               | 账龄   |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
| 合肥科拜耳塑料科技有限公司 | 关联方   | 借款   | 6,272,670.69        | 2至3年 | 91.12%        |
| 合肥景顺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 非关联关系 | 保证金  | 400,000.00          | 1至2年 | 5.93%         |
|               |       |      | 8,000.00            | 1年以内 |               |
| 姜之涛           | 关联方   | 往来款  | 181,190.00          | 1年以内 | 2.63%         |
| 合肥载旗新材料有限公司   | 非关联关系 | 保证金  | 15,000.00           | 1年以内 | 0.22%         |
| 苏州百塑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 非关联关系 | 其他   | 6,750.00            | 1年以内 | 0.10%         |
| <b>合计</b>     | -     | -    | <b>6,883,610.69</b> | -    | <b>99.99%</b> |

## 2、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各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的其他应付款;

(2) 其他应付款2021年末余额较2020年末余额下降93.01%，主要系2021年末往来款减少所致。

## (七) 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适用 不适用

### 1、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元

| 项目     | 2020年12月31日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21年12月31日  |
|--------|--------------|---------------|---------------|--------------|
| 一、短期薪酬 | 2,321,874.05 | 11,328,433.05 | 10,702,549.19 | 2,947,757.91 |

|                |                     |                      |                      |                     |
|----------------|---------------------|----------------------|----------------------|---------------------|
|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                   | 413,729.52           | 413,729.52           | -                   |
| 三、辞退福利         | -                   | -                    | -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 -                    | -                   |
| <b>合计</b>      | <b>2,321,874.05</b> | <b>11,742,162.57</b> | <b>11,116,278.71</b> | <b>2,947,757.91</b> |

续:

| 项目             | 2019年12月31日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20年12月31日         |
|----------------|---------------------|----------------------|---------------------|---------------------|
| 一、短期薪酬         | 1,619,086.25        | 10,073,030.92        | 9,370,243.12        | 2,321,874.05        |
|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                   | 92,255.37            | 92,255.37           | -                   |
| 三、辞退福利         | -                   | -                    | -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 -                   | -                   |
| <b>合计</b>      | <b>1,619,086.25</b> | <b>10,165,286.29</b> | <b>9,462,498.49</b> | <b>2,321,874.05</b> |

## 2、短期薪酬

单位:元

| 项目            | 2020年12月31日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21年12月31日         |
|---------------|---------------------|----------------------|----------------------|---------------------|
|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2,321,874.05        | 10,523,046.00        | 9,897,162.14         | 2,947,757.91        |
| 2、职工福利费       | -                   | 558,503.89           | 558,503.89           | -                   |
| 3、社会保险费       | -                   | 133,643.36           | 133,643.36           | -                   |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                   | 130,745.54           | 130,745.54           | -                   |
| 工伤保险费         | -                   | 2,897.82             | 2,897.82             | -                   |
| 生育保险费         | -                   | -                    | -                    | -                   |
| 4、住房公积金       | -                   | 14,400.00            | 14,400.00            | -                   |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98,839.8             | 98,839.8             | -                   |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 -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 -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 -                    | -                   |
| <b>合计</b>     | <b>2,321,874.05</b> | <b>11,328,433.05</b> | <b>10,702,549.19</b> | <b>2,947,757.91</b> |

续:

| 项目            | 2019年12月31日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20年12月31日  |
|---------------|--------------|--------------|--------------|--------------|
|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1,619,086.25 | 9,546,130.58 | 8,843,342.78 | 2,321,874.05 |
| 2、职工福利费       | -            | 433,746.21   | 433,746.21   | -            |
| 3、社会保险费       | -            | 39,612.13    | 39,612.13    | -            |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            | 38,768.18    | 38,768.18    | -            |
| 工伤保险费         | -            | 843.95       | 843.95       | -            |
| 生育保险费         | -            | -            | -            | -            |
| 4、住房公积金       | -            | -            | -            | -            |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53,542.0     | 53,542.0     | -            |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 -            | -            |

|            |                     |                      |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 -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 -                   | -                   |
| <b>合计</b>  | <b>1,619,086.25</b> | <b>10,073,030.92</b> | <b>9,370,243.12</b> | <b>2,321,874.05</b> |

**(八)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2021年12月31日         | 2020年12月31日         |
|-----------|---------------------|---------------------|
| 企业所得税     | 2,098,293.93        | 1,667,737.43        |
| 城建税       | 43,217.58           | 43,928.13           |
| 教育费附加     | 43,217.57           | 43,928.12           |
| 房产税       | 46,546.05           | 86,578.90           |
| 印花税       | 36,052.20           | 14,900.35           |
| 水利基金      | 22,663.36           | 29,801.08           |
| 土地使用税     | 16,666.26           | 33,332.50           |
| 个人所得税     | 6,955.55            | 5,491.42            |
| 增值税       | -                   | 496,407.32          |
| <b>合计</b> | <b>2,313,612.50</b> | <b>2,422,105.25</b> |

**(九) 其他主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1、其他主要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 项目          | 2021年12月31日       | 2020年12月31日 |
|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 961,654.14        | -           |
| <b>合计</b>   | <b>961,654.14</b> | <b>-</b>    |

单位：元

| 其他流动负债    |                 |                  |
|-----------|-----------------|------------------|
| 项目        | 2021年12月31日     | 2020年12月31日      |
| 待转销项税额    | 2,236.00        | 13,657.27        |
| <b>合计</b> | <b>2,236.00</b> | <b>13,657.27</b> |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 项目         | 2021年12月31日       |                  |
|------------|-------------------|------------------|
|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固定资产设备一次抵扣 | 287,446.04        | 43,116.91        |
| <b>合计</b>  | <b>287,446.04</b> | <b>43,116.91</b> |

续：

| 项目         | 2020年12月31日       |                   |
|------------|-------------------|-------------------|
|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固定资产设备一次抵扣 | 922,153.40        | 138,323.01        |
| <b>合计</b>  | <b>922,153.40</b> | <b>138,323.01</b> |

##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 2018 年 12 月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确认租赁负债，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根据新旧准则转换的衔接规定，公司无需重述前期可比数，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报表科目的影响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2) 其他流动负债 2021 年末余额较 2020 年末余额下降 83.63%，主要系 2021 年末预收账款对应的待转销项税额重分类金额减少所致。

## 八、 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 1、 所有者权益余额表

单位：元

| 项目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 股本/实收资本              | 30,700,000.00         | 30,000,000.00         |
| 资本公积                 | 80,129,859.40         | 3,886,261.77          |
| 减：库存股                | -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盈余公积                 | -                     | 7,151,443.65          |
| 未分配利润                | 1,288,730.45          | 58,347,765.04         |
| 专项储备                 |                       |                       |
|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 <b>112,118,589.85</b> | <b>99,385,470.46</b>  |
| 少数股东权益               | -                     | 4,174,451.69          |
|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 <b>112,118,589.85</b> | <b>103,559,922.15</b> |

##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 (一) 关联方认定标准

依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关联方披露》、《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中对于关联方的相关规定。

## 1、关联法人

- (1) 直接或者间接控制挂牌公司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2) 由前项所述法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除挂牌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3) 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挂牌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4) 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挂牌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5) 企业与其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 (6) 企业的合营企业与企业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 (7) 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个月内，存在上述情形之一的；
- (8) 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或者挂牌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公司特殊关系，可能或者已经造成挂牌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挂牌公司与上述第（2）项所列法人或其他组织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控制的，不因此构成关联关系，但该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董事长、经理或者半数以上的董事兼任挂牌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外。

## 2、关联自然人

- (1) 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挂牌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 (2) 挂牌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 直接或者间接地控制挂牌公司的法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4) 上述第（1）、（2）项所述人士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 (5) 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个月内，存在上述情形之一的；
- (6) 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或者挂牌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其他与挂牌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或者已经造成挂牌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自然人。

## （二）关联方信息

###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 关联方姓名 | 与公司关系                | 直接持股比例 | 间接持股比例 |
|-------|----------------------|--------|--------|
| 姜之涛   | 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总经理 | 73.29% | 1.09%  |
| 俞华    | 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      | 19.54% | -      |

### 2. 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适用 □不适用

| 关联方名称               | 与公司关系                                    |
|---------------------|--|
| 合肥科之创材料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实际控制人之一姜之涛曾经控制的其他企业，已于 2022 年 2 月注销      |
| 合肥科之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持有公司股份 2.28%，系实际控制人之一姜之涛控制的员工持股平台        |
| 合肥科拜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公司全资子公司                                  |
| 合肥卓尔塑胶有限公司          | 公司曾经控制的公司，已于 2020 年 12 月转让               |
| 合肥科拜耳塑料科技有限公司       |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俞华的母亲汪永红曾经控制的公司，已于 2021 年 9 月注销 |
| 合肥百汇塑料科技有限公司        |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俞华的弟弟俞杨曾经控制的公司，已于 2021 年 12 月注销 |

## 3. 其他关联方

√适用 □不适用

| 关联方名称 | 与公司关系                               |
|-------|-------------------------------------|
| 龙 华   | 公司董事                                |
| 王杰中   | 公司董事                                |
| 徐丽芳   |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
| 李牛柱   | 公司监事会主席                             |
| 张 宝   | 公司监事                                |
| 朱 咏   | 公司监事                                |
| 陈婉君   | 公司董事会秘书                             |
| 汪永红   |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俞华的母亲                      |
| 俞 杨   |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俞华的弟弟                      |
| 侯庆枝   | 公司股东之一，持股 4.89%，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俞华弟弟俞杨的配偶 |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为公司的关联方，包括其配偶、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 (三) 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 关联方名称               | 2021 年度   |           | 2020 年度           |           |
|---------------------|---|-----------|-------------------|-----------|
|                     | 金额（元）   |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金额（元）             |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 合肥百汇塑料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加工）  | 1,974,122.94  | 97.00%    | 553,955.78        | 81.70%    |
| 合肥百汇塑料科技有限公司（原材料采购） | 203,688.04  | 0.09%     | 52,240.76         | 0.04%     |
| <b>小计</b>           | <b>2,177,810.98</b>   | <b>-</b>  | <b>606,196.54</b> | <b>-</b>  |
|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 <p>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对合肥百汇塑料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加工业务，主要是将部分原材料加工造粒或过滤等工序，是基于综合生产安排和控制成本考虑而采取的补充生产方式，具有必要性，委托加工并非公司核心生产环节，不存在关键生产或技术环节依赖于委托加工商的情形。同时，公司存在向合肥百汇塑料科技有限公司零星采购原材料。该关联方已于 2021 年 12 月注销，该关联交易不具有持续性。</p> <p>公司与上述公司发生的采购交易真实，交易价格的确定原则为双方协商定价，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况，不存在利益输送及调节利润的情形；同时，关联</p> |           |                   |           |

|  |                |
|--|----------------|
|  | 采购占公司总体采购比例较低。 |
|--|----------------|

-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 担保对象 | 担保金额(元)    | 担保期间                      | 担保类型 | 责任类型 |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 担保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分析                   |
|------|------------|---------------------------|------|------|------------|--------------------------------------|
| 科拜尔  | 5,000,000  | 2020.3.23-<br>2021.3.22   | 保证   | 连带   | 是          | 系公司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无偿担保,该担保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无不利影响。 |
| 科拜尔  | 5,000,000  | 2021.3.21-<br>2022.3.4    | 保证   | 连带   | 是          | 同上                                   |
| 科拜尔  | 10,000,000 | 2020.11.4-<br>2020.12.3   | 保证   | 连带   | 是          | 同上                                   |
| 科拜尔  | 10,000,000 | 2021.11.10-<br>2021.12.9  | 保证   | 连带   | 是          | 同上                                   |
| 科拜尔  | 10,000,000 | 2020.11.3-<br>2026.10.26  | 保证   | 连带   | 是          | 同上                                   |
| 科拜尔  | 5,000,000  | 2021.11.24-<br>2022.11.22 | 保证   | 连带   | 是          | 同上                                   |
| 科拜尔  | 5,000,000  | 2021.12.10-<br>2022.12.10 | 保证   | 连带   | 是          | 同上                                   |
| 科拜尔  | 10,000,000 | 2021.3.12-<br>2026.3.12   | 保证   | 连带   | 是          | 同上                                   |
| 科拜尔  | 1,500,000  | 2021.3.12-<br>2026.3.12   | 抵押   | 连带   | 是          | 同上                                   |
| 科拜尔  | 6,500,000  | 2021.3.12-<br>2026.3.12   | 抵押   | 连带   | 是          | 同上                                   |
| 材料科技 | 5,000,000  | 2021.10.29-<br>2022.10.28 | 保证   | 连带   | 是          | 同上                                   |

-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①2021年，为满足贷款银行受托支付要求，公司通过合肥百汇塑料科技有限公司取得中国银行肥西支行银行贷款1,000.0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已清偿该项贷款。

②2021年7月10日，公司与合肥科拜耳塑料科技有限公司签署《债务豁免协议》，约定合肥科拜耳塑料科技有限公司免除科拜耳有限欠付的6,272,670.69元中272,670.69元的债务，余款科拜耳有限于2021年10月1日前支付。

③因合肥百汇塑料科技有限公司拟注销，2021年11月5日，合肥百汇塑料科技有限公司与材料科技签订《设备购销合同》，约定合肥百汇塑料科技有限公司将生产设备转让给材料科技，转让价格55.32万元（不含税），设备转让价款系按照设备账面价值确定。

## ④关联股权转让

I. 2020年1月20日，姜之涛与科拜耳有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科拜耳有限将其持有的材料科技100万元注册资本对应的股权转让给姜之涛，转让价格100万元。

II. 2021年11月15日，公司与姜之涛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514.77万元价格收购姜之涛所持有的材料科技200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33.3333%）。

III. 2021年11月30日，公司与合肥科之创材料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223.293万元价格收购科之创所持有的材料科技180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30.00%）。

## 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 A.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关联方名称        | 2021年度 |            |            |      |
|--------------|--------|------------|------------|------|
|              | 期初余额   | 增加额        | 减少额        | 期末余额 |
| 合肥百汇塑料科技有限公司 | -      | 500,000.00 | 500,000.00 | -    |
| 合计           | -      | 500,000.00 | 500,000.00 | -    |

续：

| 关联方名称 | 2020年度 |     |     |      |
|-------|--------|-----|-----|------|
|       | 期初余额   | 增加额 | 减少额 | 期末余额 |

|           |          |          |          |          |
|-----------|----------|----------|----------|----------|
| 无         | -        | -        | -        | -        |
| <b>合计</b> | <b>-</b> | <b>-</b> | <b>-</b> | <b>-</b> |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合肥百汇塑料科技有限公司在 2021 年存在短暂拆借公司资金的行为，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已经清理完毕，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未再发生向关联方拆出资金的情况。

#### B.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关联方名称         | 2021 年度             |          |                     |          |
|---------------|---------------------|----------|---------------------|----------|
|               | 期初余额                | 增加额      | 减少额                 | 期末余额     |
| 合肥科拜耳塑料科技有限公司 | 6,272,670.69        | -        | 6,272,670.69        | -        |
| <b>合计</b>     | <b>6,272,670.69</b> | <b>-</b> | <b>6,272,670.69</b> | <b>-</b> |

续：

| 关联方名称         | 2020 年度             |          |          |                     |
|---------------|---------------------|----------|----------|---------------------|
|               | 期初余额                | 增加额      | 减少额      | 期末余额                |
| 合肥科拜耳塑料科技有限公司 | 6,272,670.69        | -        | -        | 6,272,670.69        |
| <b>合计</b>     | <b>6,272,670.69</b> | <b>-</b> | <b>-</b> | <b>6,272,670.69</b> |

####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单位名称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款项性质     |
|---------------|------------------|---------------------|----------|
|               | 账面金额             | 账面金额                |          |
| (1) 应付账款      | -                | -                   | -        |
| 合肥百汇塑料科技有限公司  | -                | 237,129.33          | 材料款、加工费  |
| <b>小计</b>     |                  | <b>237,129.33</b>   | -        |
| (2) 其他应付款     | -                | -                   | -        |
| 合肥科拜耳塑料科技有限公司 | -                | 6,272,670.69        | 往来款      |
| 姜之涛           | -                | 181,190.00          | 报销款      |
| <b>小计</b>     |                  | <b>6,453,860.69</b> | -        |
| (3) 预收款项      | -                | -                   | -        |
| <b>小计</b>     | <b>-</b>         | <b>-</b>            | <b>-</b> |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单位：元     |              |              |
|----------|--------------|--------------|
| 项 目      | 2021 年度      | 2020 年度      |
|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 1,760,030.44 | 1,604,459.31 |

####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 事 项  | 是或否 |
|--|-----|
|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 是   |
| 2022 年 2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对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追认，2022 年 3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上述事项进行确认。 |     |

#### （五）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本人及关联方（本人/本人的关联方具体范围以《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规定的关联方范围为准，下同）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公司的关联交易；

2、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及关联方将遵循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与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履行相关程序，并将按有关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人及关联方如违反上述承诺造成公司损失的，将承担赔偿责任。

## 十、 重要事项

### （一）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

无

### （二）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 1、 诉讼、仲裁情况

| 类型（诉讼或仲裁） | 涉案金额（元） | 进展情况 |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
|-----------|---------|------|----------|
| 无         |         |      |          |
| 合计        |         | -    | -        |

#### 2、 其他或有事项

无

### (三)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承诺事项

无

### (四)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1、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为满足贷款银行受托支付要求，将取得的贷款资金以采购货款名义支付给其他单位，相关单位再将该等资金转回给公司的不规范使用银行贷款行为。具体如下：

(1) 2020年，为满足贷款银行受托支付要求，公司通过合肥博奥电子有限公司取得中国工商银行银行贷款1,000.00万元。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已清偿该项贷款。

(2) 2021年，为满足贷款银行受托支付要求，公司通过合肥百汇塑料科技有限公司取得中国工商银行肥西支行银行贷款1,000.0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已清偿该项贷款。

2、相关贷款的形成原因、总额、利息、明细、归还情况和未归还金额、会计处理、资金实际流向，是否按照借款合同规定用途使用贷款

#### (1) 相关贷款的形成原因

由于银行向企业发放流动资金贷款时一般要求采用受托支付形式，且受托支付的金额与贷款金额匹配，公司的实际采购支付进度与银行贷款的发放时点并不能完全保持匹配。因此，报告期内，公司为了满足银行贷款受托支付的要求以及公司资金使用的实际需求，存在将银行贷款资金受托支付给其他单位后，再通过相关单位转回公司账户，并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求使用的情形。

#### (2) 相关贷款的总额、利息、明细、归还情况和未归还金额

报告期内，公司转贷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贷款银行       | 贷款金额 | 贷款期限                  | 贷款利率         | 合同约定用途 | 受托支付对象     | 转出金额 | 贷款转出日      | 转回金额 | 贷款转回日      | 本息支付情况 | 还款时间       |
|------------|------|-----------------------|--------------|--------|------------|------|------------|------|------------|--------|------------|
| 中国工商银行     | 500  | 2020.4.2-2021.3.22    | 一年期LPR+0.3%  | 经营周转   | 合肥博奥电子有限公司 | 500  | 2020.4.2   | 500  | 2020.4.9   | 已还本付息  | 2021.3.19  |
| 中国工商银行肥西支行 | 500  | 2020.11.18-2021.11.09 | 一年期LPR+0.15% | 采购原材料  | 合肥博奥电子有限公司 | 500  | 2020.11.19 | 500  | 2020.11.20 | 已还本付息  | 2021.11.02 |

|          |     |                     |        |      |              |     |           |           |           |       |                       |
|----------|-----|---------------------|--------|------|--------------|-----|-----------|-----------|-----------|-------|-----------------------|
| 中国银行合肥分行 | 200 | 2021.3.16-2022.3.16 | 一年期LPR | 付采购款 | 合肥百汇塑料科技有限公司 | 200 | 2021.3.17 | 200       | 2021.3.17 | 已还本付息 | 2021.12.24            |
|          | 800 | 2021.3.19-2022.3.19 | 一年期LPR | 付采购款 |              | 800 | 2021.3.19 | 500       | 2021.3.19 | 已还本付息 | 2021.12.10、2021.12.22 |
|          |     |                     |        |      |              |     | 300       | 2021.3.22 |           |       |                       |

### (3) 相关贷款的会计处理

公司转贷业务的会计处理：

收到银行借款时，借：银行存款，贷：短期借款；

归还银行借款时，借：短期借款，贷：银行存款。

### (4) 相关贷款资金实际流向，是否按照借款合同规定用途使用贷款

公司报告期内，转贷资金合计金额 2,000.00 万元，未严格按照借款合同规定用途使用贷款，但相关贷款通过第三方转回公司后，资金实际均用于日常经营活动支出，不存在向客户或供应商转移资金、虚构交易输送利益的情形，也未用于国家禁止生产、经营的领域和用途，亦不存在以非法占有为目的的骗贷行为。上述转贷资金均已归还，归还后未在发生转贷行为。

### 3、公司与转贷行为所涉及供应商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利益输送行为

转贷行为所涉及合肥百汇塑料科技有限公司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转贷行为所涉及的合肥博奥电子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相关转贷资金已由供应商全额转回公司，公司与所有转贷行为所涉及供应商均不存在利益输送行为。

### 4、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具体情况及后果、后续承担机制，是否因转贷被行政处罚

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具体情况及后果、后续承担机制及公司转贷行为分析：

| 相关规定   | 公司转贷行为   |
|--|--|
| <p>《流动资金贷款管理暂行办法》第 9 条：“贷款人应与借款人约定明确、合法的贷款用途。流动资金贷款不得用于固定资产、股权等投资，不得用于国家禁止生产、经营的领域和用途。流动资金贷款不得挪用，贷款人应按照合同约定检查、监督流动资金贷款的使用情况。”</p> <p>该办法第 24 条第一款：“贷款人在发放贷款前应确认借款人满足合同约定的提款条件，并按照合同约定通过贷款人受托支付或借款人自主支付的方式对贷款资金的支付进行管理与控制，监督贷款资金按约定用途使用。”</p> <p>该办法第 27 条：“采用贷款人受托支付的，贷款人应根据约定的贷款用途，审核借款人提供的支付申请所列支付对象、支付金额等信息是否与相</p> | <p>报告期内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存在融资的需求，鉴于商业银行发放流动资金贷款通常通过受托支付形式，且银行贷款审批发放流程时间较长可能导致无法及时支付供应商款项；公司通过受托支付取得银行贷款全部用于正常生产经营，未用于固定资产、股权投资或国家禁止生产、经营的领域或用途，且均已还本付息，并未给贷款银行造成损失。</p> |

|   |  |
|---|--|
| 应的商务合同等证明材料相符...”   |  |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175 条：“以欺骗手段取得银行或者其他金融机构贷款、票据承兑、信用证、保函等，给银行或者其他金融机构造成重大损失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或者单处罚金；给银行或者其他金融机构造成特别重大损失或者有其他特别严重情节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单位犯前款罪的，对单位判处罚金，并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照前款的规定处罚。”                                  | 公司取得的贷款资金均用于日常经营，未损害贷款银行利益；且均已履行完毕，依约归还贷款，公司的转贷行为不存在非法占有的目的，不具有主观恶意，亦未造成金融机构的任何损失。 |
| 《贷款通则》第 69 条：“借款人采取欺诈手段骗取贷款，构成犯罪的，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第八十条等法律规定处以罚款并追究刑事责任。”  |  |
|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第 82 条：“借款人采取欺诈手段骗取贷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
| 《贷款通则》第 71 条：“借款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贷款人对其部分或全部贷款加收利息；情节特别严重的，由贷款人停止支付借款人尚未使用的贷款，并提前收回部分或全部贷款：一、不按借款合同规定用途使用贷款的。二、用贷款进行股本权益性投资的。三、用贷款在有价证券、期货等方面从事投机经营的。四、未依法取得经营房地产资格的借款人用贷款经营房地产业务的；依法取得经营房地产资格的借款人，用贷款从事房地产投机的。五、不按借款合同规定清偿贷款本息的。六、套取贷款相互借贷牟取非法收入的。” | 公司不存在因违规使用贷款用途而被加收利息或提前收回贷款的情形。  |
| 《贷款通则》第 72 条：“借款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贷款人责令改正。情节特别严重或逾期不改正的，由贷款人停止支付借款人尚未使用的贷款，并提前收回部分或全部贷款：一、向贷款人提供虚假或者隐瞒重要事实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等资料的；二、不真实向贷款人提供所有开户行、账号及存贷款余额等资料的；三、拒绝接受贷款人对其使用信贷资金情况和有关生产经营、财务活动监督的。”  | 公司不存在因违反该规定而被提前收回贷款的情形。  |

同时，就上述转贷行为，相关贷款银行及中国人民银行肥西县支行出具以下文件：

2022 年 4 月 6 日，中国工商银行肥西支行出具说明，确认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4 月 2 日在该行办理流动资金贷款 500 万元、2020 年 11 月 18 日在该行办理流动资金贷款 500 万元，上述两笔 500 万元贷款的本息均已按期结清，不存在争议和纠纷情形。

2022 年 4 月 7 日，中国银行合肥分行出具说明，确认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3 月 16 日在该行办理流动资金贷款 200 万元、2021 年 3 月 19 日在该行办理流动资金贷款 800 万元，公司已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2021 年 12 月 22 日、2021 年 12 月 24 日分三笔提前还清本息，上述两笔贷款均已

结清，不存在争议和纠纷情形。

2022年4月12日，中国人民银行肥西县支行出具证明，确认科拜尔自2020年1月1日至2022年4月7日期间，不存在被该单位处以行政处罚的情况。

针对上述转贷的情形，公司已积极整改并制定和完善了相关内控制度，公司通过上述转贷所获得的资金已经按期、足额偿还银行并支付利息，未发生纠纷，自2021年4月起已不存在新增转贷的情形，且公司已就日后避免新增转贷行为及加强内控出具了《关于规范银行贷款行为的承诺》：“合肥科拜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2020年以来，存在为满足贷款银行受托支付要求，将取得的贷款资金以采购货款名义支付给其他单位，相关单位再将该等资金转回给科拜尔新材料的不规范使用银行贷款行为。截至本承诺出具日，上述通过转贷获得的贷款资金主要用于支付采购款等生产经营活动，涉及转贷的银行借款均已正常还本付息，相关贷款合同均已履行完毕，不存在贷款逾期或其他违约情形，未给相关银行造成任何损失或不利后果，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同时，就上述不规范事项，公司承诺，自本承诺出具日，公司不再以任何不符合贷款规范要求的方式，获得或使用银行贷款”。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若公司因转贷事项而受到监管部门的处罚，本人将代其承担相应的全部费用，或在其必须先支付该费用的情况下，及时予以全额补偿，确保不会因转贷行为造成额外支出和经济损失。”

综上所述，公司转贷行为虽不符合《贷款通则》《流动资金贷款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但是公司转贷行为发生系公司实际融资需求所致；公司转贷行为不属于主观故意或恶意行为，不存在非法占有的目的，其取得贷款未用于国家禁止生产、经营的领域或用途，贷款合同均依约正常履行，不存在因违反法律法规及合同约定而被责令整改或提前收回贷款的情形，因此公司转贷事项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报告期内，公司未因转贷被行政处罚。

#### 5、公司对转贷行为的规范措施及其有效性、相关内控制度建立及运行情况

公司已制定了《内部控制基本制度》《非日常经营交易事项决策制度》《重大财务决策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管理制度，建立了覆盖财务核算、采购业务流程、资金管理、信息沟通与披露等相关规范要求，完善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制度、资金管理制度。

公司已组织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财务人员学习《贷款通则》《流动资金贷款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控制度的规定，加强贷款管理及供应商付款管理，并与供应商充分沟通，确保不再发生转贷行为。

此外，公司为规范银行贷款行为，已就日后避免新增转贷行为及加强内控出具承诺。自2021年4月以来，公司未再发生转贷行为。公司相关内控制度已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

## 十一、 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1次资产评估，具体如下：

基于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需要，中水致远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公司委托，采用资产基础法，以 2021 年 11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公司净资产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于 2021 年 12 月 11 日出具了《合肥科拜尔新材料有限公司拟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水致远评报字[2021]第 020738 号），具体评估结果如下：

在评估基准日 2021 年 11 月 30 日，合肥科拜尔新材料有限公司经审计后的账面总资产为 20,942.63 万元，总负债为 9,702.11 万元，净资产为 11,240.51 万元。

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后，合肥科拜尔新材料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21,975.47 万元，总负债为 9,702.11 万元，净资产为 12,273.35 万元，评估增值为 1,032.84 万元，增值率为 9.19%。

## 十二、 股利分配政策、报告期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 （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 （二） 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 分配时点            | 股利所属期间  | 金额（元）         | 是否发放 |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 |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
|-----------------|---------|---------------|------|----------------|----------|
| 2021 年 6 月 8 日  | 2020 年度 | 6,000,000.00  | 是    | 是              | 否        |
| 2020 年 3 月 18 日 | 2019 年度 | 10,000,000.00 | 是    | 是              | 否        |

###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相同。

### （四） 其他情况

无

## 十三、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序号 | 子公司名称         | 注册地       | 业务性质 | 持股比例    |      | 取得方式      |
|----|---------------|-----------|------|---------|------|-----------|
|    |               |           |      | 直接持股    | 间接持股 |           |
| 1  | 合肥科拜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安徽省合肥市肥西县 | 制造业  | 100.00%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一) 合肥科拜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       |   |
|-------|---|
| 成立日期  | 2019年5月6日   |
| 注册资本  | 600万元   |
| 实收资本  | 600万元   |
| 法定代表人 | 姜之涛   |
| 住所    | 安徽省合肥市肥西县桃花工业园管委会祝融路与黄岗路交叉口3楼   |
| 经营范围  | 工程塑料、改性材料、纳米材料、色母料、功能母料、塑料制品、熔喷料、熔喷布、生物材料、电子材料及相关制品（以上均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限制或禁止经营的产品）的研究、开发、加工、销售、技术转让及技术服务；货物贸易、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2、股权结构

| 股东名称           | 认缴出资额<br>(万元) | 实缴出资额<br>(万元) |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
|----------------|---------------|---------------|------|------|
| 合肥科拜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600.00        | 600.00        | 100% | 货币   |

##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报告期内，公司于2021年11月以现金收购了材料科技100%的股权，该股权收购系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购完成后，材料科技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 材料科技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合肥科拜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年5月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23MA2TNYUR76

注册资本：600.00万元

实收资本：6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姜之涛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肥西县桃花工业园管委会祝融路与黄岗路交叉口3楼

经营范围：工程塑料、改性材料、纳米材料、色母料、功能母料、塑料制品、熔喷料、熔喷布、生物材料、电子材料及相关制品（以上均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限制或禁止经营的产品）的研究、开发、加工、销售、技术转让及技术服务；货物贸易、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活动)

## (2) 材料科技的历史沿革

### ①2019年5月，材料科技设立

2019年4月，福腾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腾国际”）、科之创、科拜尔有限决定共同出资设立材料科技，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由福腾国际出资220万元、科之创出资180万元、科拜尔有限出资100万元。2019年4月22日，各股东签署了材料科技《公司章程》。

2019年5月6日，材料科技在肥西县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登记，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40123MA2TNYUR76的《营业执照》。

材料科技设立时的股权结构为：

| 序号 | 股东姓名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
|----|-------|---------|---------|------|
| 1  | 福腾国际  | 220.00  | 44.00   | 货币   |
| 2  | 科之创   | 180.00  | 36.00   | 货币   |
| 3  | 科拜尔有限 | 100.00  | 20.00   | 货币   |
| 合计 |       | 500.00  | 100.00  | -    |

### ②2019年11月，材料科技增资至600万元

2019年10月8日，材料科技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增加至600万元，由新增自然人股东姜之涛缴纳100万元增资款，增资方式为货币。

2019年11月18日，材料科技就本次增资事宜在肥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材料科技的股权结构为：

| 序号 | 股东姓名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
|----|-------|---------|---------|------|
| 1  | 福腾国际  | 220.00  | 36.66   | 货币   |
| 2  | 科之创   | 180.00  | 30.00   | 货币   |
| 3  | 科拜尔有限 | 100.00  | 16.67   | 货币   |
| 4  | 姜之涛   | 100.00  | 16.67   | 货币   |
| 合计 |       | 600.00  | 100.00  | -    |

### ③2020年3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20年1月20日，材料科技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股东科拜尔有限将其持有的16.67%的股份全部转让给姜之涛。股权转让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转让价格为100万元。本次股权转让价格系参考材料科技2019年末的每股净资产确定为1元/股。

2020年3月16日，材料科技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在肥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材料科技的股权结构为：

| 序号  | 股东姓名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
|-----|------|---------|---------|------|
| 1   | 福腾国际 | 220.00  | 36.67   | 货币   |
| 2   | 姜之涛  | 200.00  | 33.33   | 货币   |
| 3   | 科之创  | 180.00  | 30.00   | 货币   |
| 合 计 |      | 600.00  | 100.00  | -    |

#### ④2021年11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21年11月15日，中水致远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合肥科拜尔新材料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合肥科拜尔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水致远评报字[2021]第020671号），经评估，截至评估基准日2021年6月30日，材料科技全部权益价值为1,544.31万元。

2021年11月15日，材料科技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股东福腾国际将其持有的220万元股权全部转让给科拜尔有限、同意公司股东姜之涛将其持有的200万元股权全部转让给科拜尔有限。同日，股权转让各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转让价格为每注册资本2.57385元。股权转让价格依据为截至2021年6月30日，材料科技经评估的每股净资产价值。

2021年11月30日，材料科技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在肥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材料科技的股权结构为：

| 序号  | 股东姓名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
|-----|-------|---------|---------|------|
| 1   | 科拜尔有限 | 420.00  | 70.00   | 货币   |
| 2   | 科之创   | 180.00  | 30.00   | 货币   |
| 合 计 |       | 600.00  | 100.00  | -    |

#### ⑤2021年11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21年11月30日，材料科技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股东科之创将其持有的180万元股权全部转让给科拜尔有限。同日，股权转让各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转让价格为每注册资本1.240525元。该股权转让协议签订前材料科技通过股东会决议进行了现金分红，本次股权转让价格系依据材料科技截至2021年6月30日经评估每股净资产价值减去由科之创享有的分红款后确定。

2021年12月3日，材料科技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在肥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材料科技的股权结构为：

| 序号  | 股东姓名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
|-----|-------|---------|---------|------|
| 1   | 科拜尔有限 | 600.00  | 100.00  | 货币   |
| 合 计 |       | 600.00  | 100.00  | -    |

## 4、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 项目   | 2021年12月31日    | 2020年12月31日   |
|------|----------------|---------------|
| 总资产  | 17,592,593.91  | 39,789,559.96 |
| 净资产  | 10,433,413.84  | 11,384,857.90 |
| 项目   | 2021年度         | 2020年度        |
| 营业收入 | 108,193,164.16 | 92,135,608.04 |
| 净利润  | 7,048,555.94   | 4,208,528.41  |

##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材料科技的主营业务为物料加工业务，系公司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

## 6. 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报告期内，材料科技依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营，不存在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被予以处罚的情形。

##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经营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一）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钛白粉、PP（聚丙烯）等，公司原材料占生产成本比重较大，故原材料的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大。随着市场环境的变化，公司未来的原材料价格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若未来主要原材料价格因宏观经济波动、上下游行业供需情况等因素影响而出现大幅波动，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对主要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变化趋势做好预测分析，与主要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并注意加强对供应商与原材料的价格与数量的控制。同时，公司根据客户订单需求，合理编制采购和生产计划，同时在获取订单的定价过程中考虑成本因素，增强议价能力，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二）下游行业的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改性塑料和色母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产品广泛应用于家电、汽车和快消日用品等领域。该等行业客户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受宏观经济及自身行业周期的影响会产生波动。其中，家电行业受到宏观经济增速、房地产市场景气度、城镇化速度、居民消费升级等多项因素影响，汽车行业受到宏观经济增速、节能减排政策、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等多项因素影响。

若未来宏观经济出现滞涨甚至下滑，或者客户所在行业因国家产业政策调整导致景气程度降

低，则可能影响下游客户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导致公司产品销售价格或销售数量的下滑，公司业绩将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及时掌握国家最新经济政策，把握商业机会，充分利用宏观政策机遇拓展业务，推广并拓宽产品在不同行业领域的应用，降低宏观经济政策的不利变化对公司业务开展带来的不利影响。

### **（三）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公司所在行业目前市场化程度较高，且中小企业数量较多，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国际知名企业依靠其在资金、技术、人才等方面的优势，在国内市场具有强大竞争力。近年来，部分本土企业通过上市、并购重组融资等方式增强其在人才、资金、技术方面的实力，进而在某些细分市场拥有较强的竞争力。如果公司不能迅速壮大自身实力，形成自身竞争优势，可能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

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加强对市场和销售人员的管理，在稳定现有客户的基础上，不断开发新的客户，增加公司销售额；同时，公司将加强对各部门员工的培养，使公司管理水平、采购质量、生产能力、销售实力不断提升。

### **（四）产品技术开发风险**

近年来，公司所处行业发展变化较快，下游客户对产品多样化和个性化的需求逐步提高，需要公司持续研发投入，通过不断的技术更新才能够保持公司的较强市场竞争优势。如公司不能及时进行技术创新和技术储备，并不断开发具有市场竞争力的新产品，或对技术、产品及市场发展趋势的把握出现偏差，将对公司现有的市场地位、技术优势和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不断加强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逐步建立自主高效的研发创新机制且拥有一支高水平的技术研发团队，提升研发实力，取得业内领先的技术研发优势。

### **（五）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目前姜之涛、俞华夫妇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92.83%的股份，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姜之涛、俞华夫妇享有的表决权对公司的股东大会产生决定性影响，并对公司生产经营中的重大决策、经营方针以及人事任免等具有实质性的决定作用。虽然公司已经建立了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严格的内控制度，对实际控制人的行为进行了约束，但若是姜之涛、俞华夫妇利用其控制地位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发展战略、人事任免和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的权益。

应对措施：公司已经建立了完整的三会制度，并制定了公司章程与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关联交易与投资交易，并重视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另外，公司也会加强对实际控制人与其他管理人员的培训监督，提高其规范经营与科学管理意识。

### **（六）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等规定，高新技术企业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小微企业享受所得税税收优惠。报告期内，公

司企业所得税政策优惠减免金额分别为 272.58 万元和 203.29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比例分别为 8.82%和 7.04%，公司对税收优惠不存在重大依赖。如果未来国家的所得税政策发生变化或公司不能持续保持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公司将无法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公司的所得税税率将会上升，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重视技术研发及产品创新，不断增加研发投入，积极准备高新技术企业续期的相关工作。

#### **（七）业务规模扩大导致的管理风险**

报告期内，由于下游客户对于公司产品需求的增加以及公司持续创新能力所带来的客户对公司产品的认可，公司生产和销售规模实现了较快增长。本次挂牌完成后，公司的经营规模将进一步扩大，公司在产品开发、资源整合、市场开拓、内部控制等方面的管理与协调能力都将面临较大的挑战。如果公司管理层不能有效应对规模扩张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将对公司的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构建与资产和业务规模相适应的人才队伍和管理架构，保障公司的管理人员的管理能力、管理机制和组织模式能够满足公司资产和业务规模扩大的需要，尽量降低由于规模扩大引致的经营管理风险。

#### **（八）转贷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为满足贷款银行受托支付要求，将取得的贷款资金以采购货款名义支付给其他单位，相关单位再将该等资金转回给公司的不规范使用银行贷款行为。转贷资金合计金额 2,000.00 万元，未严格按照借款合同规定用途使用贷款，但相关贷款通过第三方转回公司后，资金实际均用于日常经营活动支出，不存在向客户或供应商转移资金、虚构交易输送利益的情形，也未用于国家禁止生产、经营的领域和用途，亦不存在以非法占有为目的的骗贷行为。上述转贷资金均已归还，同时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未再发生新的转贷行为。未来，若公司不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再次发生转贷行为，将对公司内控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产生一定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已制定了《内部控制基本制度》《非日常经营交易事项决策制度》《重大财务决策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管理制度，建立了覆盖财务核算、采购业务流程、资金管理、信息沟通与披露等相关规范要求，完善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制度、资金管理制度。

## **十五、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 **（一）公司的经营目标**

公司主营业务为改性塑料和色母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未来公司将不断提升产品品质，不断满足客户多样化的定制需求，从而拓展产品在家电、汽车和快消日用品等多种领域的应用。

公司力争在未来三年内，实现营业收入较大幅度的增长，在毛利率基本稳定的前提下，力争净利润的稳步提升。公司将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不断挖掘客户潜在需求，持续创新，建设完善业

务布局。同时，公司将积极增加研发投入，在坚持核心产品的前提下，积极寻求可差异化和高附加值产品的发展方向，致力于成为行业领先的改性塑料和色母料供应商。

## （二）为实现经营目标拟采取的措施

### 1、技术研发规划

公司将通过完善研发组织架构和人才队伍，提升自主研发实力加大研发投入，提升技术水准。公司将持续提高在技术创新与产品研发方面的资金投入、人员投入与管理投入，在加快技术研发和产品创新的同时，公司将进一步丰富产品种类，完善产品体系建设，进一步提高公司主营产品技术含量、创新属性与质量优势。

### 2、市场开发规划

公司将充分发挥现有客户资源和营销网络的优势，在巩固原有市场基础上，大力拓展国内市场，尝试开发国际市场，进一步提升市场占有率和市场份额。未来公司将加强营销网络平台建设，不断完善营销服务体系，加强技术团队与客户之间的深度交流，挖掘客户的潜在需求并为客户提供深度技术服务。公司将加强项目跟踪和项目管理水平，提高服务响应速度和服务水平，与客户持续保持良好的商业合作关系。

### 3、人才发展规划

在人才引进方面，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加大对优秀管理人才和技术人才的发掘，引进人才，建立多层次的人力资源库，优化人才结构，满足公司长远发展的人才需要。在人才培育方面，公司将制定系统的人才培养计划，采取内部培训和外部培训相结合的方式，从专业知识、业务技能和管理能力等方面对员工进行多层次培训，实现公司整体目标与员工职业生涯规划目标的有机结合，不断提升公司员工的专业素质和职业能力。

##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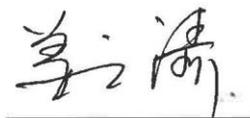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 第六节 申请挂牌公司、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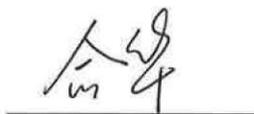
###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姜之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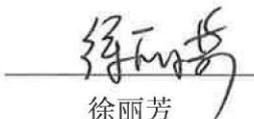
俞华



龙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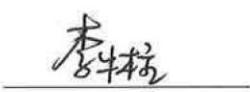


王杰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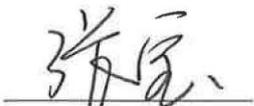


徐丽芳

全体监事（签字）：



李牛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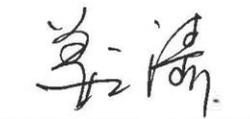


张宝



朱咏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姜之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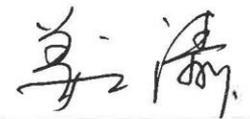


徐丽芳



陈婉君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姜之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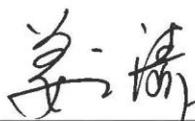
合肥科拜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声明

本人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人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字）：



姜之涛



俞 华



###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_\_\_\_\_  
俞仕新

项目负责人（签字）：

\_\_\_\_\_  
丁江波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_\_\_\_\_  
朱培风

\_\_\_\_\_  
刘子琦

\_\_\_\_\_  
周雨婷

\_\_\_\_\_  
周旭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5月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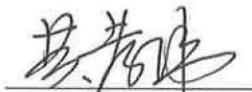
###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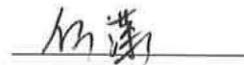
经办律师（签字）：



张大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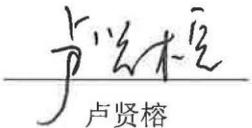


黄孝伟



何潇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卢贤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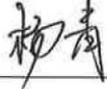
### 审计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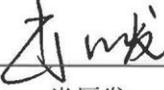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郑磊

  
俞华

  
杨青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肖厚发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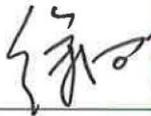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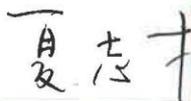
2022年5月1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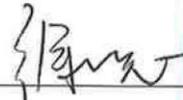
### 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资产评估师（签字）：

   
徐向阳

   
夏志才

   
徐正亮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肖力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2年5月13日

## 第七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